

第九冊

東坡奏

議

十五卷

東坡奏議



欽定奏議目錄

第一卷

議學校貢舉狀

諫買浙燈狀

上皇帝書

再上皇帝書

第二卷

論河北京東盜賊狀

上皇帝書

乞醫療病囚狀

登州召還議水軍狀

乞罷登萊權鹽狀

論給田募役狀

第三卷

繳詞頭奏狀六首

子淵

吳芻

張誠

乞罷詳定役法劄子

申省狀附

薦朱長文劄子

論椿管坊場役錢劄子

論諸處色役輕重不同劄子

議富強配享狀

再乞罷詳定役法狀

申省狀附

乞留劉放狀

繳楚建中戶部侍郎詞頭狀

乞不給散青苗錢斛狀

論每事降詔約束狀

乞加張方平恩禮劄子

論冗官劄子

辨誠館職策問劄子二首

繳進給田募役議劄子

前建元豐六年十二月奏狀

論改定受冊手詔乞罷劄子

乞錄用鄭伏王旂狀
薦布衣陳師道狀
乞留顧臨狀

第四卷

論擒獲鬼章稱賀太速劄子

因擒鬼章論西卷夏人事宜劄子

乞詔邊吏無進取及論鬼章事宜劄子

乞約鬼章討阿里骨劄子

參定葉祖洽廷試策狀二首

大雪乞省試展限兼乞御試不分初覆考劄子

大雪論差役不便劄子

貢院劄子四首

奏巡鋪鄭永崇舉覺不當乞差曉事使臣交替

奏劾巡鋪內臣陳慥

申明舉人盧君脩王璪等

論特奏名

省試放榜後劄子三首

乞裁減巡鋪兵士重賞

乞不分經取士

乞不分差經義詩賦試官

御試劄子二首

奏乞御試放榜館職皆侍殿上

放榜後論貢舉合行事件

乞罷學士除閑慢差遣劄子

第五卷

轉對條上三事狀

論魏三在殯乞罷秋宴劄子

述災沴論賞罰及脩河事繳進歐陽脩議狀劄子

乞郡劄子

辨與坐土鞏劄子

論周種擅議配享自劾劄子二首

論邊將隱匿敗亡憲司體量不實劄子

薦何宗元十議狀

舉何去非換文資狀

論行遣蔡確劄子

乞將臺諫官章疏降付有司根治劄子

第六卷

乞賜州學書板狀

奏為法外刺配罪人待罪狀

乞賜度牒脩廨宇狀

乞詩賦經義各以分數取人將來只許詩賦兼經狀

論高麗進奉狀

乞賑濟浙西七州狀

論役法差在利害起請畫一狀

論高麗進奉第二狀

乞令高麗僧徒泉州歸國狀

乞降度牒召人入中斛斛出糶濟饑等狀

諭葉溫叟分擘度牒不公狀

第七卷

乞開杭州西湖狀

申三省起請開湖六條狀

奏戶部拘收度牒狀

應詔論四事狀

奏浙西災傷第一狀

奏浙西災傷第二狀

第八卷

乞禁商旅過外國狀

申明戶部符節略賑濟狀

相度準備賑濟第一狀

相度準備賑濟第二狀

乞檢會應詔所論四事行下狀

進何去非備論狀

相度準備賑濟第三狀

相度準備賑濟第四狀

乞擢用劉季孫狀

乞子珪師號狀

繳進應詔所論四事狀 前連元祐五年六月奏狀

乞椿管錢氏地利房錢脩表忠觀及增廟狀

第九卷

乞相度開石門河狀

再乞發運司應副浙西米狀

杭州召還乞郡狀

撰上清儲祥宮碑奏請狀

進軍鏐吳中水利害書狀 軍鏐書附卷末

辭免撰趙瞻神道碑銘

再乞郡劄子

乞將上供封椿斛斗應副浙西諸郡接續糶米劄子

乞擢用程遵彥狀

乞外補迴避賈易劄子

辨賈易彈奏待罪劄子

辨題詩劄子 奏狀附

第十卷

中省論八文溝利害狀二首

奏論八文溝不可開狀

奏淮南開羅狀二首

乞賜度牒羅斛斛準備賑濟淮浙流民狀

乞將合轉一官與李直方酬獎狀

乞賜光梵寺額狀

薦宗室令時狀

第十一卷

論積欠六事并乞檢會應詔所論四事一處行下狀

再論積欠六事四事劄子

論倉法劄子

第十二卷

論綱稍欠折利害狀

乞罷轉般倉斛子倉法狀

乞罷稅務歲終賞格狀

乞歲運額斛以到京定殿最狀

申明揚州公使錢狀

乞罷宿州修城狀

乞權用林豫劄子

乞博贈劉季孫狀

再論李直方輔政功於已列與雅恩劄子
乞免五穀力勝稅錢劄子
奏內中車子爭道亂行劄子
用薦宗室令暗劄子

第十三卷

論高麗買書利害劄子三首

繳進免五穀力勝稅錢議劄子前建元七年十二月劄子

上置立合祭六議劄子
乞改居喪婚娶條狀
詞詰雜圖立六議劄子

奏馬澈不當屏出學狀

乞校正陸贄奏議上進劄子

辨黃慶基彈劾劄子

謝宣諭劄子

奏乞增廣貢舉出題劄子

申省議讀漢唐正史狀

第十四卷

朝辭赴定州論事狀

乞降度牒修定州禁軍營房狀

乞增脩弓箭社條約狀二首

乞減價糶常平米賑濟狀

乞將損弱米貸與上戶令賑濟佃客狀

乞降度牒脩北嶽廟狀

第十五卷

代張方平諫用兵書

代滕甫論西夏書

代滕甫辨謗乞郡書

代李琮論京東盜賊狀

代呂大防乞錄用呂誨子孫劄子

東坡奏議目錄

東坡奏議卷第一

議學校貢舉狀

諫買浙燈狀

上皇帝書

再上皇帝書

議學校貢舉狀

熙寧四年正月 日殿中丞直史館判官告院蘇軾
狀奏准敕講求學校貢舉利害今臣等各具議狀開
奏者右臣伏以得人之道在於知人知人之法在於
責實使君相有知人之才朝廷有責實之政則胥史

皂隸未嘗無人而況於學校貢舉乎雖因今之法臣
以為有餘使君相無知人之才朝廷無責實之政則
公卿侍從常患無人况學校貢舉乎雖復古之制臣
以為不足矣夫時有可否初有廢興方其所安雖暴
君不能廢及其既厭雖聖人不能復故風俗之變法
不能隨之譬如江河之徙移順其所欲行而治之則易
為功強其所不欲而復之則難為力使三代聖人復
生於今其選舉養才亦必六行道矣何必由學且天下
固嘗立學矣慶曆之間以為太平可待至於今日惟
有空名僅存今陛下必以似求德行道藝之士責九

年大成之業則將變今之禮易今之俗又當變民力
以治宮室斂民財以食游士百里之內置官立師獄
訟聽于是軍旅謀于是又當以時簡不率教者屏之
遠方終身不齒則無乃徒為紛亂以患苦天下乎若
乃無大變改而望有益乎時則與慶曆之際何異故
臣以謂今之學校特可因循舊制使先王之舊物不
廢於吾世足矣至於貢舉之法行之百年治亂盛衰
初不由此陛下視祖宗之世貢舉之法與今為
孰精言語文章與今為孰以優所得文武長才與今為
孰多天下之事與今為孰以辦較此四者而長短之議

決矣今議者所欲變改不過數端或曰鄉舉德行而略文章或曰專取策論而罷詩賦或欲舉唐室故事兼採譽望而罷封彌或以罷經生朴學不用貼墨而致大義此數者皆知其一不知其二者也臣請歷言之夫欲興德行在於君人者脩身以格物審好惡以表俗孟子所謂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之所向天下趨焉若欲設科立名以取之則是教天下相率而為偽也上以孝取人則勇者割股怯者廬墓上以廉取人則弊車贏馬惡衣菲食凡可以中上意無所不至矣德行之弊一至此乎自文章而言之則策

論為有用詩賦為無益自政事言之則詩賦策論均為無用矣雖知其無用然自祖宗以來莫之廢者以為設法取士不過如此也豈獨吾祖宗自古堯舜亦然書曰敷奏以言明試以功自古堯舜以來進人何嘗不以言試人何嘗不以功乎議者必欲以策論定賢愚能否臣請有以質之近世士大夫文章華靡者莫如楊億使楊億尚在則忠清鯁亮之士也豈得以華靡少之通經學古者莫如孫復石介使孫復石介尚在則迂闊矯誕之士也又可施之於政事之間乎自唐至今以詩賦為名臣者不可勝數何負

於天下而必欲廢之近世士人纂類經史綴緝時務
謂之策括待問條目搜抉略盡臨時剽竊竄易首尾
以眩有司有司莫能辨也且其爲文也無規矩準繩
故學之易成無聲病對偶故考之難精以易學之士
付難攷之吏其弊有甚於詩賦者矣唐之通榜故是
弊法雖有以名取人厭伏衆論之美亦有賄賂公行
權要請託之害一使恩去王室權歸私門降及中葉
結爲朋黨之論通榜取人又豈足尚哉諸科舉取人
多出三路能文者旣已變而爲進士曉義者又皆去
以爲明經其餘皆朴魯不化者也至於人十則有定

分施之有政能否自彰今進士日夜治經傳子史貫
穿馳騁可謂博矣至於臨政曷嘗用其一二顧視舊
學已爲虛器而欲使此等分別注疏粗識大義而望
其才能增長亦已踈矣臣故曰此數者皆知其一而
不知其二也特願 陛下留意其遠者大者必欲登
俊良黜庸回摠覽衆才經略世務則在 陛下與二
三大臣下至諸路職司與良二千石耳區區之法何
預焉然臣竊有私憂過計者敢不以告昔王衍好老
莊天下皆師之風俗凌夷以至南渡王縉好佛捨人
事而修異教大曆之政至今爲笑故孔子罕言命則

爲知者少也子貢曰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夫性命之說自子貢不得聞而今之學者耻不言性命此可信也哉今士大夫至以佛老爲聖人粥書於市者非莊老之書不售也讀其文浩然無當而不可窮觀其貌超然無著而不可扼豈此真能然哉蓋中人之性安於放而樂於誕耳使天下之士能如莊周齊死生一毀譽輕富貴安貧賤則人主之名器爵祿所以礪世摩鈍者廢矣陛下亦安用之而况其實不能而竊取其言以欺世者哉臣願陛下明勅有司試之以法言取之

以實學博通經術者雖朴不廢稍涉浮誕者雖工必黜則風俗稍厚學術近正庶幾得忠實之士不至蹈襄季之風則天下幸甚謹錄奏聞伏候勅旨

諫買浙燈狀

熙寧四年正月 日殿中丞直史館判官告院權開封府推官蘇軾狀奏右臣嚮蒙召對便殿親奉德音以爲凡在館閣皆當爲深思治亂指陳得失無有所隱者自是以來臣每見同列未嘗不爲道陛下此語非獨以稱頌盛德亦欲朝廷之間如臣等輩皆知陛下不以踈賤間廢其言共獻所聞以輔成太

平之功業然竊謂空言率人不如實而人自勸欲
知陛下能受其言之實莫如以臣試之故臣願以
身先天下試其小者上以補助聖明之萬一下以爲
賢者卜其可否雖以此獲罪萬死無悔臣伏見中使
傳宣下府市司買浙燈四千餘盞有司具實直以聞
陛下又令減價收買見以盡數拘收禁止私買以須
上令臣始聞之驚愕不信咨嗟累日何者竊謂陛下
下惜此舉動也臣雖至愚亦知陛下游心經術動
法堯舜窮天下之嗜慾不足以易其樂盡天下之玩
好不足以解其憂而豈以燈爲悅者哉此不過以奉

二宮之歡而極天下之養耳然大孝在乎養志下
不可戶曉皆謂陛下以耳目不急之玩而奪其口體
必用之資賣燈之民例非豪民舉債出息畜之彌年
衣食之計望此旬日陛下爲民父母唯可添價貴
買豈可減價賤酬此事至小體則甚大凡陛下所
以減價者非欲以與此小民爭此豪末豈以其無用
而厚費也如知其無用何必更索惡其厚費則如勿
買且內庭故事每遇放燈不過令內東門雜物務臨
時收買數目既少又無拘收督迫之嚴費用不多民
亦無憾故臣願追還前命凡悉如舊京城百姓不償

優擾恩德已厚怨讟易生可不慎歟可不畏歟近日
小人妄造非語士人有裝年科場之說商賈有京城
擺酒之議吏憂減俸兵憂減廩雖此數事 朝廷所
決無而此紛紛亦有以見 陛下勤恤之德未信於
下而有司聚斂之意或刑于民方當責己自求以消
詭說慝之口而臺官又勸 陛下以嚴刑悍吏捕而戮
之虧損 聖德莫大於此而又重以買燈之事使得
因緣以為口實臣實惜之方今百冗未除物力凋弊
陛下縱出內帑財物不用大司農錢而內帑所儲孰
非民力與其平時耗於不急之用曷若留財以待之

之供故臣願 陛下將來放燈與凡游觀諸國京
好賜予之類皆飭有司務從儉約頃者 詔旨裁減
皇族恩例此實 陛下至明至斷所以深計遠慮割
愛為民然竊揆其間不能無少望於 陛下惟當痛
自刻損以身先之使知人主且猶若此而況於吾徒
哉非惟省廢亦且弭怨昔唐太宗遣使往涼州詔李
大亮獻其名鷹大亮不可太宗深嘉之詔曰有臣若
此朕復何憂明皇遣使江南採鵝鵠沐州刺史倪若
水論之為反其使又令益州織半臂背子琵琶捍撥
鑊牙合子等蘇許公不奉詔 李德裕在浙西詔造銀

孟子推具二十事織綾二千疋德裕上疏極論亦為
罷之使 陛下內之臺諫有如此數人者則買燈之
事必須力言外之有司有如此數人者則買燈之事
必不奉詔 陛下聰明睿聖追迹堯舜而羣臣不以
唐太宗明皇事 陛下竊喜深咎之臣忝備府寮親
見其事若又不言臣罪大矣 陛下若救之不諄則
臣又有非職之言大於此者 陛下若救之不諄則
不赦亦臣之分也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上皇帝書

熙寧四年二月 日殿中丞直史館判官告院權開

封府推官臣蘇軾謹昧萬死再拜上書 皇帝陛下
臣近者不度愚賤輒上封事言買燈事自知頂犯天
威罪在不赦帝禁私室以待斧鉞之誅而側聽逾旬
威命不至問之府司則買燈之事尋已停罷乃知
陛下不惟赦之又能聽之 驚喜過望以至感泣何者
改過不吝從善如流此堯舜禹湯之所勉強而力行
秦漢以來之所絕無而僅有願此買燈蠶髮之失豈
能上累日月之明而 陛下翻然改命曾不移刻則
所謂智出天下而聽於至愚威加四海而屈於匹夫
臣今知 陛下可與為堯舜可與為湯武可與富民

而措刑可與強兵而伏我虜矣有君如此其慮負之
惟當披露腹心捐棄肝膽盡力所至不知其宜乃者
臣知天下之事有大於買燈者矣而獨區區以此為
先者蓋未信而諫聖人不與交淺言深君子所戒是
以試論其小者而其大者固將有待而後言今 陛
下果赦而不誅則是既已許之矣諫而不言臣則有
罪是以願終言之臣之所欲言者三願 陛下結人
心厚風俗存紀綱而已 莫不有所恃人臣恃 陛
下之命故能役使小民恃 陛下之法故能勝服強
暴至於人主所恃者誰書曰子臨危民凜乎若朽索

之馭六馬言天下莫危於人主也聚則為君民散則
為仇讎聚散之間不容毫釐故天下歸往謂之王人
各有心謂之獨夫由此觀之人主之所恃者人心而
已人心之於人主也如木之有根如燈之有膏如魚
之有水如農夫之有田如商賈之有財木無根則槁
燈無膏則滅魚無水則死農無田則飢商賈無財則貧
人主失人心則亡此理之必然不可遁之矣也其為
可畏從古以然苟非樂禍好亡狂易喪志則孰敢肆
其脅臆輕犯人心昔子產焚載書以弭衆言路伯石
以安巨室以為衆怒難犯專欲難成而孔子亦曰信

而後勞其民未信則以為厲已也唯商鞅變法不顧人言雖能聚至富彊亦以召怨天下使其民知利而不知義見刑而不見德雖得天下旋踵而失也至於其身亦卒不免負罪出走而諸侯不納車裂以徇而秦人莫哀君臣之間豈願如此宋襄公雖行仁義失衆而亡田常雖不義得衆而強是以君子未論行事之是非先觀衆心之向背謝安之用諸桓未必是而衆之所樂則國以久安庾亮之召蘇峻未必非而勢有不可則反為危辱自古及今未有和易同衆而不安剛果自用而不危者也今一陛下亦知人心之不

悅矣中外之人無賢不肖皆言

祖宗以來治財用

者不過三司使副判官經今百年未嘗闕事今者無故又創一司號曰制置三司條例使六七少年日夜講求於內使者四十餘輩分行營幹於外造端宏大民實驚疑創法新奇吏皆惶惑賢者則求其說而不可得未免於憂小人則以其意度朝廷遂以為謗謂陛下以萬乘之主而言利謂執政以天子之幸而治財商賈不行物價騰踊近自淮甸遠及川蜀喧傳萬口論說百端或言京師正店議置監官設路深山當行酒禁拘收僧尼常住減刻兵吏庫儲如此等

類不可勝言而甚者至以為欲復肉刑斯言一出民
且狼顧 陛下與二三大臣亦聞其語矣然而莫之
領者徒曰我無其事又無其意何恤於人言夫人言
雖未必皆然而疑似則有以致謗人必貪財也而後
人疑其盜人必好色也而後人疑其淫何者未置此
司則無其謗豈去歲之人皆忠厚而今歲之人皆虛
浮孔子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又曰必也正名
乎今 陛下操其器而諱其事有其名而辭其意雖
家置一豕以自解市列千金以購人人必不信謗亦
不止夫制置三司條例司求利之名也六七少年與

使者四十餘輩求利之器也驅鷹犬而赴林藪語人
曰我非獵也不如放鷹犬而獸自馴操罔罟而入江
湖語人曰我非漁也不如捐罔罟而人自信故臣以
為清讒愚以召和氣復人心而安國本則莫若罷制
置三司條例司夫 陛下之所以創此司者不過
以興利除害也使罷之而利不興害不除則勿罷罷
之而天下悅人心安興利除害無所不可則何苦而
不罷 陛下欲去積弊而立法必使宰相熟議而後
行事若不由中書則是亂世之法聖君賢相夫豈其
然必若立法不免由中書熟議不免使宰相此司之

設無乃冗長而無名智者所圖貴於無迹漢之文景
紀無可書之事唐之房杜傳無可載之功而天下之
言治者與文景言賢者與房杜蓋事已立而迹不見
功已成而人不知故曰善用兵者無赫赫之功豈惟
用兵事莫不然今所圖者萬分未獲其一也而迹之
布於天下已若泥中之鬪獸亦可謂拙謀矣 陛下
誠欲富國擇三司官屬與漕運使副而 陛下與二
三大臣孜孜講求磨以歲月則積弊自去而人不知
但恐立志不堅中道而廢孟軻有言其進銳者其退
速若有始有卒自可徐徐十年之後何事不立孔子

曰外速則不達見小利則大事不成使孔子而非聖
人則此言亦不可用書曰謀及卿士至于庶人翕然
大同乃底元古若逆多而從少則靜吉而作凶今上
自宰相大臣既已辭免不為則外之議論斷亦可知
宰相人臣也且不欲以此自汙而 陛下獨安受其
名而不辭非臣愚之所識也君臣宵旰幾一年矣而
富國之効茫如捕風徒聞內帑出數百萬緡祠部度
五千餘人耳以此為術其誰不能且遣使縱橫本非
令典漢武遣繡衣直指相帝遣八使皆以守宰狼籍
盜賊公行出於無術行此下策宋文帝元嘉之政比

於文景當時責成郡縣未嘗遣使至孝武以為郡縣
遲緩始命臺使督之以至蕭齊此弊不革故景陵王
子良上疏極言其事以為此等朝辭禁門情態即異
暮宿村縣威福便行驅迫郵傳折辱守宰公私勞擾
民不聊生唐開元中宇文融奏置勸農判官使裴寬
等二十九人並攝御史分行天下招携戶口檢責漏
田時張說楊瑒皇甫環楊相如皆以為不便而相繼
罷黜雖得戶八十餘萬皆州縣希旨以主為客以少
為多及使百官集議都省而公卿以下懼威勢不
敢異辭陛下讀之觀其所行為是為否近者均稅寬

恤寬蓋相望 朝廷亦旋覺其非而天下至今以為
誇曾未數歲是非較然臣恐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
昔且其所遣尤不適宜事少而貪多人輕而權重夫
人輕而權重則人多不服或致侮慢以與爭事少而
貪多則無以為功必須生事以塞責 陛下雖嚴賜
約束不許邀功然人臣事君之常情不從其令而從
其意今 朝廷之意好動而惡靜好同而惡異指趣
所在誰敢不從臣恐 陛下赤子自此無寧歲矣至
於所行之事行路皆知其難何者汴水濁流自生民
以來不以種稻秦人之歌曰涇水一石其泥數斗且

溉且糞長我禾黍何嘗言長我粳稻耶今欲陂而清
之萬頃之稻必用千頃之陂一歲一淤三歲而滿矣
陛下遂信其說即使相視地形萬一官吏苟且順從
真謂陛下有意興作上糜帑廩下奪農時隄防一
開水失故道雖食議者之肉何補於民天下久平民
物滋息四方遺利蓋略盡矣今欲鑿空訪尋水利所
謂即鹿無虞豈惟徒勞必大煩擾凡有擘畫不問何
人小則隨事酬勞大則量才錄用若官私格沮並行
黜降不以赦原若才力不辦興修便許申奏替換賞
可謂重罰可謂輕然並終不言諸色人妄有申陳或

官私悞興功役當得何罪如此則妄庸輕剽浮浪姦
人自此爭言水利矣成功則有賞敗事則無誅官
司雖知其踈豈可便行抑退所在追集老少相視可
否吏卒所過雞犬一空若非灼然難行必須且為興
役何則格沮之罪重而悞興之過輕人多愛身勢必
如此且古陂廢堰多為側近冒耕歲月既深已同水
業苟欲興復必盡追收人心或極甚非善政又有好
訟之黨多怨之人妄言某處可作陂渠規壞所怨田
產或指人舊業以為官陂昏田之訟必倍今日臣不
知朝廷本無一事何苦而行此哉自古役人必用鄉

戶猶食之必用五穀衣之必用絲麻濟川之必用舟楫行地之必用牛馬雖其間或有以他物充代然終非天下所可常行今者徒聞江浙之間數郡雇役而欲措之天下是猶見燕晉之棗栗岷蜀之蹲鴟而欲以廢五穀豈不難哉又欲官賣所在坊場以充衙前雇直雖有長役更無酬勞長役所得既微自此必漸衰散則州郡事體憔悴可知士大夫指親戚壘墳墓以從官於四方者用力之餘亦欲取樂此人之至情也若彫弊太甚厨傳蕭然則以危邦之陋風恐非太平之盛觀 陛下試慮及此必不肯為且今法令莫

嚴而軍軍法莫嚴於逃竄禁軍三犯廂軍五犯大率處死然逃軍常半天下不知雇人為役與廂軍何異若有逃者何以罪之其勢必輕於逃軍則其必甚於今日為其官長不亦難乎近者雖使鄉戶頗得雇人然至於所雇逃云鄉戶猶任其責今遂欲於兩稅之外別立一科謂之庸錢以備官雇則雇人之責官所自任矣自唐楊炎廢租庸調以為兩稅取大曆十四年應下賦斂之數以定兩稅之額則是租調與庸兩稅既兼之矣如雇奈何復欲取庸聖人之立法必慮後世豈可於兩稅之外生出科名萬一後世不幸有

多欲之君輔之以聚斂之臣庸錢不除差役仍舊使天下怨毒推所從來則必有任其欲者矣又欲使坊郭等第之民與鄉戶均役品官刑勢之家與齊民並事其說曰周禮田不耕者出屋粟宅不毛者有里布而漢世宰相之子不免戍邊此其所以藉口也古者官養民今者民養官給之以田而不耕勸之以農而不力於是而有里布屋粟大家之征而民無所爲生去爲商賈事勢當耳何名役之且一歲之戍不過三日三日之在直三百今世三大戶之役自公卿以降毋得免者其費豈特三百而已大抵事若可行不必

皆有故事若民所不悅俗所不安縱有經典明文無補於怨若行此二者必怨無疑女戶單丁蓋天民之窮者也古之王者首務恤此而今陛下首欲役之此等苟非戶將絕而未云則是家有丁而尚幼若假之數歲則必成丁而就役老死而沒官富有四海忍不加恤孟子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春秋書作兵甲用田賦皆重其始爲民患也青苗放錢自昔有禁今陛下始立成法每歲常行雖云不許抑配而數世之後暴君汙吏陛下能保之歟異日天下恨之國史記之曰青苗錢自陛下始豈不惜哉東南買絹

本用見錢陝西糧草不許拆充一朝廷既有著令朕
司又每舉行然而買絹未嘗不拆鹽糧草未嘗不拆
抄乃知青苗不許抑配之說亦是空文只如治平之
初疎刺義勇當時詔言慰諭明言未不成邊著在簡
書有如盟約于今幾日議論已播或以代還東一
欲抵換弓手約束難恃豈不明哉縱使此今決行
不抑配計其間願請之戶必皆孤貧不濟之人家若
自有贏餘何至與言交易此等鞭撻已急則繼之逃
亡逃亡之餘則均之鄰保勢有必至理有固然且夫
常平之爲法也可謂至矣所守者約而所及者廣

家之邑已有千斛而穀貴之際千斛在市物價
平一市之價平一邦之民自足無事則乞勺之
弊無里正催驅之勞今若變爲青苗家貨一斛則千
戶之外孰救其飢且常平官錢常患其少若盡數收
糴則無借貸若留充借貸則所糴幾何乃知常平青
苗其勢不能兩立壞彼成此所喪愈多一爲官害民雖
悔何逮臣竊計 陛下欲考其實必然問人人知
陛下欲力行必謂此法有利無害以臣愚見恐未
可憑何以明之臣在陝西見刺義勇提舉諸縣臣常
親行愁怨之民哭聲振野當時奉使還者皆言民盡

樂爲希合取容自古如此不然則山東之盜二世何緣不覺南詔之敗明皇何緣不知今雖未至於此亦望陛下審聽而已昔漢武之世財力匱竭用賈人桑羊之說買賤賣貴謂之均輸于時商賈不行盜賊滋熾幾至於亂孝昭既立學者爭排其說霍光順民所欲從而予之天下歸心遂以無事不意今者此論復興立法之初其說尚淺徒言徒貴就賤用近易遠然而廣置官屬多出緡錢豪商大賈皆宜而不敢動以爲雖不明言販賣然既已許之交易交易既行而不與商賈爭利未之聞也夫商賈之事曲折難行其

買也先期而與錢其賣也後期而取直多方相濟委曲相通倍稱之息因此而得今官買是物必先設官置吏簿書簿籍爲費已厚非良不售非賄不行是以官買之價比民心貴及其賣也弊復如前商賈之利何緣而得朝廷不知慮此乃捐五百萬緡以予之此錢一出恐不可復縱使其間簿有所獲而征商之額所損必多今有人爲其左牧羊不告其主而以一牛易五羊一牛之失則隱而不言五羊之獲則指爲勞績陛下以爲壞常平而言青苗之功虧商稅而取均輸之利何以異此陛下天機洞照聖略如神

此事至明豈有不曉必謂已行之事不欲中變恐天下以爲執德不一用人不終是以遲留歲月庶幾萬一臣竊以爲過矣古之英主無出漢高鄒生謀撓楚權欲復六國高祖曰善趣刻印及聞留侯之言吐哺而罵曰趣銷印稱善未幾繼之以罵刻印銷印有司兒嬉何嘗累高祖之知人適足明聖人之無我

陛下以爲可而行之知其不可而罷之至聖至明無以加此議者必謂民可與樂成難與慮始故陛下堅執不顧期於必行此乃戰國貪功之人行險僥倖之說陛下若信而用之則是徇高論而逆至情持

空名而邀實禍未及樂成而怨已起矣臣之所願結人心者此之謂也士之進言者爲不少矣亦嘗有以國家之所以存亡曆數之所以長短告陛下者乎國家之所以存亡者在道德之淺深不在乎強與弱曆數之所以長短者在風俗之厚薄不在乎富與貧道德誠深風俗誠厚雖貧且弱不害於存而長道德誠淺風俗誠薄雖強且富不救於短而亡人主知此則知所輕重矣是以古之賢君不以弱而亡道德不以貧而傷風俗而智者觀人之國亦以此而察之齊至強也周公知其後有篡弒之臣衛至弱也季子知

其後亡吳破楚入郢而陳大夫逢滑知楚之必復晉
武既平吳何曾知其將亂隋文既平陳房喬知其不
久元帝斬郅支朝呼韓功多於武宣矣偷安而王氏
之蒙生宣宗收燕趙復河湟力強於憲武矣消兵而
寵勛之亂起故臣願 陛下務崇道德而厚風俗不
願 陛下怠於有功而貪富強使 陛下富如隋強
如秦西取靈武北取燕薊謂之有功可也而國之長
短則不在此夫國之長短如人之壽夭人之壽夭在
元氣國之長短在風俗世有疴羸而壽考亦有盛壯
而暴亡若元氣猶存則疴羸而無害及其已耗則盛

壯而愈危是以善養生者慎起居節飲食道引關節
吐故納新不得已而用藥則擇其品之上性之良可
以久服而無害則五臟和平而壽命長不善養生者
薄節慎之功遲吐納之效厭上藥而用下品伐真氣
而助強陽根本以空僵仆無日天下之勢與此無殊
故臣願 陛下愛惜風俗如護元氣古之聖人非不
知深刻之法可以齊衆勇悍之夫可以集事忠厚近
於迂闊老成初若遲鈍然終不肯以彼易此者知其
所得小而所喪大也曹參賢相也曰慎無擾獄市黃
霸循吏也曰治道去泰甚或譏謝安以清談廢事安

笑曰秦用法吏二世而亡劉晏為度支專用果稅少年務在急速集事好利之黨相師成風德宗初即位擢崔祐甫為相以道德寬大推廣上意故建中之政其聲蕩然天下想望庶幾正觀及盧杞為相諷上以刑名整齊天下馴致澆薄以及播遷我仁祖之取天下也持法至寬用人有叙專務掩覆過失未嘗輕改舊章然考其成功則曰未至以言乎用兵則十出而九敗以言乎府庫則僅足而無餘徒以德澤在人風俗知義是以升遐之日天下如喪考妣社稷長遠終必賴之則仁祖可謂之本矣今議者不察徒見其末

年吏多因循事不振舉乃欲矯之以苛察齊之以嚴能招來新進勇銳之人以圖一切速成之功未享其利澆風已成且天時不齊人誰無過國君含垢至察無徒若陛下多方包容則人材取次可用必欲廣置耳目務求瑕疪則人不自安各圖苟免恐非朝廷之福亦豈陛下所願哉漢文欲拜虎圈畜夫釋之辭以口傷俗今若以口舌捷給而取士以應對遲鈍而退人以虛誕無實為能文以矯激不任為有德則先王之澤遂將叢微自古用人必須歷試諸難有卓異之器必有已試之功一則使其更變而知難事不輕

作一則待其功高望重人自無辭昔先主以黃忠爲
後將軍而諸葛亮憂其不可以爲忠之名望素非關
張之倫若班爵遽同則必不悅其後關羽果以爲言
以黃忠蒙勇之資以先主君臣之契尚須慮此况其
他乎世嘗謂漢文不用賈生以爲深恨臣嘗推究其
旨竊謂不然賈生固天下之奇才所言亦一時之良
策然請爲屬國欲以條單于則是處士之大言少年
之銳氣昔高祖以三十萬衆困於平城當時將相群
臣豈無賈生之比三表五餌人知其竦而欲以困中
行說尤不可信矣兵凶器也而易言之正如趙括之

秦李信之易楚若文帝亟用其說則天下殆將下
矣使賈生常歷艱難亦必自悔其說用之晚歲其術
必精不幸喪亡非意所及不然文帝豈棄材之主絳
灌豈蔽賢之士至於晁錯尤號刻薄文帝之世止於
太子家令而景帝旣立以爲御史大夫申屠賢相發
憤而死紛更政令天下騷然及至七國發難而錯之
術亦窮矣文景優劣於斯可見大抵名器爵祿人所
奔趨必使積勞而後遷以明持久而難得則人各安
其分不致躁求今若多開驟進之門使有意外之得
公卿侍從雖少可圖其得者旣不肯以僥倖自名則

其不得者必皆以沉淪爲歎使天下常調舉生妄心
耻不若人何所不至欲望風俗之厚豈可得哉選人
之改京官常須十年以上荐更險阻計折蒙釐其間
一事聳牙常至終身淪棄今乃以一人之薦舉而與
之猶恐未稱革服隨至使積勞又次而得者何以厭
厭哉夫常調之人非守則令員多闕少又已患之不
可復開多門以待巧者若巧者侵奪已甚則拙者迫
隘無聊利害相刑不得不察故近歲樸拙之人愈少
巧進之士益多惟 陛下重之惜之哀之救之如近
日三司獻言使天下郡選一人催驅三司文字許之

先次指射以酌其勞則數年之後審官吏部又有三
百餘人得先占闕常調待次不其愈難此外勾當發
運均輸按行農田水利已振監司之體各懷進用之
心轉對者望以稱旨而驟遷奏課者求爲優等而速
化相勝以力相高以言而名實亂矣惟 陛下以簡
易爲法以清淨爲心使姦無所緣而民德歸厚臣之
所願厚風俗者此之謂也古者建國使內外相制輕
重相權如周如唐則外重而內輕如秦如魏則外輕
而內重內重之未必有姦臣指鹿之患外重之弊必
有大國問鼎之憂聖人方盛而慮衰常先立法以救

弊我國家祖賦藉於計省重兵聚於京師以言獲今則似內重恭惟祖宗所以深計而預慮固非小臣所能臆度而周知然觀其委任臺諫之端則是聖人過防之至計歷觀秦漢以及五代諫爭而死蓋數百人而自建隆以來未嘗罪一言者亦有薄責旋即超升許以風聞而無官長風采所警不問尊卑言及乘輿則天子改容事關廊廟則宰相待罪故仁宗之世議者譏宰相但奉行臺諫風旨而已聖人深意流俗豈知臺諫固未必比言賢所言亦未必皆是然須養其銳氣而惜之重權者豈徒然哉將以折姦臣之萌而救內重之弊也夫姦臣之始以臺諫折之而有餘及其既成以干戈取之而不足今法令嚴密朝廷清明所謂姦臣萬無此理然而養猫以去鼠不可以無鼠而養不捕之猫畜狗以防姦不可以無姦而畜不吠之狗陛下得不上念祖宗設此官之意下為子孫立萬一之防朝廷紀綱孰大於此臣自幼小所記及聞長老之談皆謂臺諫所言常隨天下公議公議所與臺諫亦與之公議所擊臺諫亦擊之及至英廟之初始建稱親之議本非人主大過亦無禮典明文徒以衆心未安公議不允當時臺諫以死爭之今

者物論沸騰怨讟交至公議所在亦可知矣而相顧
不發中外失望夫彈劾積威之後雖庸人亦可奮揚
風采消委之餘雖豪傑有所不能振起臣恐自茲以
往習慣成風盡爲執政私人以致人主孤立紀綱一廢
何事不生孔子曰鄙夫可與事君也與其未得之也
患不得之既得之患失之苟患失之無所不至矣臣
始讀此書疑其大過以爲鄙夫之患失不過備位而
苟容及觀李斯憂蒙恬之奪其權則立二世以亡秦
盧杞憂懷光之數其惡則誤德宗以再亂其心本生
於患失而其禍乃至於喪邦孔子之言豈不爲過乎

以知爲國者平居必有云軀犯顏之士則臨難庶幾
有殉義守死之臣若平居尚不能一言則臨難何以
責其死節人臣苟皆如此天下亦曰殆哉君子和而
不同小人同而不和如和羹同如濟水孫寶有言
周公大聖召公大賢猶不相悅著於經典晉之王道哥
謂元臣每與客言舉坐稱善而王述不悅以爲人非
堯舜安得每事盡善道可亦敏社謝之若使言無不同
意無不合更唱迭和何者非賢萬一有小人居其間
則人主何緣得知覺臣之所願存紀綱者此之謂也
臣非敢_歷新政苟爲異論如近日裁減皇族恩例刊

定任子條或修完器械閱習鼓旗皆陛下神筭之
至明乾剛之必斷物議既允臣敢有詞至於所獻之
三言則非臣之私見中外所病其誰不知昔禹戒舜
曰無若丹朱傲惟慢遊是好舜豈有是哉周公戒成
王曰毋若商王受之迷亂酗於酒德成王豈有是哉
周昌以漢高為桀紂劉毅以晉武為桓靈當時人君
曾莫之罪書之史冊以為美談使臣所獻三言皆

朝廷未嘗有此則天下之幸臣與有焉若有萬一似
之則陛下安可不察然而臣之為計可謂愚矣以
螻蟻之命試雷霆之威積其狂意豈可數赦大則身

首異處破壞家門小則削籍投荒流離道路雖然
陛下必不為此何哉臣天賦至愚篤於自信向者與
議學校貢舉首違大臣本意已期寬宥遂敢意旨全而
陛下獨然其言曲賜召對從容久之至謂臣曰方今
政令得失安在雖朕過失指陳可也臣即對曰陛下
下生知之性天縱文武不患不惠不勤不惠不
斷但患求治太速進人太銳聽言太廣又俾具述所
以然之狀陛下領之曰卿所獻三言朕當熟思之
臣之狂愚非獨今日陛下容之久矣豈其容之於
始而不赦之於終恃此而言所以不懼臣之所懼者

譏刺既衆怨仇實多必將詆臣以深文申臣以危法使陛下雖欲赦臣而不得豈不殆哉死云不辭但恐天下以臣爲戒無復言者是以思之經月夜以繼晝表成復致至于再三感陛下聽其一言懷不能已卒進其說惟陛下憐其愚忠而卒赦之不勝俯伏待罪憂恐之至

再上皇帝書

熙寧四年三月五日殿中丞直史館判官告院權開封府推官臣蘇軾謹昧萬死再拜上書皇帝陛下臣聞之益戒于馬曰任賢勿貳去邪勿疑仲虺言湯

之德曰用人惟已改過不吝秦穆喪師于崤悔而自誓孔子錄之自古聰明豪傑之主如漢高帝唐太宗皆以受諫如流改過不憚號爲秦漢以來百王之冠也孔子曰君子之過如日月食焉過也人皆見之更也人皆仰之聖賢舉動明白正直不當如是邪所用之人有邪有正所作之事有是有非是非邪正兩言而足正則用之邪則去之是則行之非則破之此理甚明猶飢之必食渴之必飲豈有別生義理由加粉飾而能欺天下哉書曰與治同道罔不興與亂同事罔不亡陛下自去歲以來所行新政皆不與治同

道立條例司遣青甬使敎助役錢行均輸法四海騷
動行路怨咨自宰相以下皆知其非而不敢爭臣愚
忝不識忌諱迺者上疏論之詳矣而學術淺陋不足
以感動 聖明近者故相舊臣藩鎮侍從雜然爭言
不便以至臺諫二三人本其所與締交唱和表裏之
人也然猶不免一言其非者豈非物議沸騰事勢迫
切而不可止歟自非見利忘義居之不疑者孰肯終
始膠固不自湔洗如吳師孟乞免提舉胡宗愈不願
檢詳如逃垢穢惟恐不脫之人情長惡一至於此近
者中外謹言 陛下已有悔悟意道路相慶如蒙大

資實望 陛下於旬日之間渙發德音洗滌乖僻追
遂使者而罷條例司今者側聽所為蓋不過使監司
體量抑配而已比之未悟所較幾何比孟子所謂知
兄臂之不可紕而姑勸以徐知鄰雞之不可攘而月
取其一帝王改過豈如是哉臣又聞 陛下以為此
法且可試之三路臣以為此法譬之醫者之用毒以
人之死生試其未効之方三路之民豈非 陛下赤
子而可試以毒乎今日之政小用則小敗大用則大
敗若力行而不已則亂亡隨之臣非敢過為危論以
聳動 陛下也自古有亡之所寄者四人而已一日

民二曰軍三曰吏四曰士此四人者一失其心足以
生變今 陛下一舉而兼犯之青苗助役之法成則
農不安均輸之令出則商賈不行而民始憂矣併省
諸軍迫逐老病至使戍兵之妻與士卒雜處其間貶
殺軍分有同降配遷徙淮甸僅若流放年近五十人
人懷憂而軍始怨矣內則不敢取謀於元臣侍從而
專用新進小生外則不責成於守令監司而專用青
苗使者多置閑局以擯老成而吏始解體矣 陛下
臨軒選士天下謂之龍飛榜而進士一人首削舊恩
示不復用所削者一人而已然士莫不悵恨者以

陛下有厭薄其徒之意也今用事者又欲漸消進士
純取明經雖未有成法而小人招權自以為功更相
扇搖以謂必行而士始失望矣今進士半天下自二
十以上便不能誦記注義為明經之學若法令一行
則士各懷廢棄之憂而人材短長終不在此昔秦禁
挾書而諸生皆抱其業以歸勝廣相與出力而亡秦
者豈有它哉亦以失業而亡所歸也故臣願 陛下
勿復言此民憂而軍怨吏解體而士失望禍亂之源
有大於此者乎今未見也一旦有急則致命之士必
寡矣方是之時不知希合苟容之徒能為 陛下收

板蕩止土崩乎去歲諸軍之始併也左右之人皆以
志樂併告 陛下近者放停軍人柰與告虎翼吏率
錢行賂以求不併則士卒不樂可知矣夫諂諛之人
苟務合意不憚欺罔者類皆如此故凡言百姓樂請
青苗錢樂出助役錢者皆不可信 陛下以為青苗
抑配果可禁乎不惟不可禁迺不當禁也何以言之
若此錢放而不收則州縣官吏不免責罰若此錢果
不抑配則願請之戶後必難收索前有抑配之禁後
有失陷之罰為 陛下官吏不亦難乎故臣以為既
行青苗使則不當禁抑配其勢然也 臣謂 陛下

聖明神武必能從義修惡以致太平而近日之事乃
有文過遂非之風此臣所以憤懣太息而不能已也
昔賈充用事天下憂恐而使純任愷戮力排之及充
出鎮秦涼忠臣義士莫不相慶屈指數日以望維新
之化而馮純之徒更相告語曰賈公遠放吾等失勢
矣於是相與獻謀而充復留則晉氏之亂成於此矣
自古惟小人為難去何則去一人而其黨破壞是以
為之計謀遊說者衆也今天下賢者亦將以此觀
陛下為進退之決或再失望則知幾之士相率而遊
矣豈皆如臣等輩偷安懷祿而不忍去哉猖狂不遜

忤陛下多矣不敢復望寬恩俯伏引頌以待誅殛
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謹言

東坡奏議卷第一

東坡奏議卷第二

論河北京東盜賊狀

上皇帝書

乞醫療病囚狀

登州召還議水軍狀

乞罷登萊權鹽狀

論給田募後狀

論河北京東盜賊狀

熙寧七年十一月 日太常博士直
史館權知密州
軍州事蘇軾狀奏臣伏見河北京東
比年以來蝗旱

相仍盜賊漸熾今又不雨自秋至冬方數千里麥不入土竊料明年春夏之際寇攘為患甚於今日是以輒陳狂瞽庶補萬一謹按山東自上世以來為腹心根本之地其與中原離合常係社稷安危昔秦并天下首收三晉則其餘強敵相繼滅亡漢高祖殺陳餘走田橫則項氏不支光武亦自漁陽上谷發突騎席卷以并天下魏武帝破殺袁氏父子收冀州然後四方莫敢敵宋武帝以英雄絕人之資用武歷年而不能并中原者以不得河北也隋文帝以唐夫穿窬之智竊位數年而一海內者以得河北也故社牧之論

以為山東之地主者得之以為王霸者得之以為霸猾賊得之以為亂天下自唐天寶以後姦臣譖峙於山東更十一世竭天下之力終不能取以至於亡近世賀德倫挈魏博降後唐而梁亡周高祖自鄴都入京師而漢亡由此觀之天下存亡之權在河北無疑也 陛下即位以來北方之民流移相屬天災譴告亦甚於四方五六年間未有以塞大異者至於京東雖號無事亦當常使其民安逸富強緩急足以灌輸河北餅竭則壘趾膺云則齒寒而近年以來公私匱乏民不堪命今流離饑饉議者不過欲散賣常平之

粟勸誘蓄積之家盜賊縱橫議者不過欲增開告賞
之門申嚴緝捕之法皆未見其益也常平之粟累經
振發所存無幾矣而飢寒之民所在皆是人得勝合
官費丘山蓄積之家例皆困乏貧者未蒙其利富者
先被其災昔季康子患盜問於孔子對曰苟子之不
欲雖賞之不竊乃知上不盡利則民有以爲生苟有
以爲生亦何苦而爲盜其間凶殘之黨樂禍不悛則
須敕法以峻刑誅一以警百今中民以下舉皆闕食
冒法而爲盜則死畏法而不盜則飢飢寒之與奔市
均是死亡而賒死之與忍飢禍有遲速相率爲盜正

之常雖日殺百人勢必不止苟非陛下至明至
聖至仁至慈較得喪之孰多權禍福之孰重持於財
利少有所捐衣食之門一開骨髓之恩皆徧然後信
賞必罰以威克恩不以僥倖廢刑不以災傷撓法如
此而人心不革盜賊不衰者未之有也謹條其事畫
一如左

一臣所領密州自今歲秋旱種麥不得直至十月
十三日方得數寸雨雪而地冷難種雖種不生
比常年十分中只種得二三竊聞河北京東例
皆如此尋常檢放災傷依法須是檢行根苗以

定所放分數今來二麥元不曾種即種苗可檢
官吏守法無緣直放若夏稅一例不放則人戶
必至逃移尋常逃移猶有逐熟去處今數千里
無麥去將安往但恐良民舉為盜矣且天上無
兩地下無麥有眼者共見有耳者共聞決非欺
罔朝廷豈可坐觀不放欲乞河北京東逐路
選差臣僚一員體量放稅更不檢視若未欲如
此施行即乞將夏稅斛斛取今日以前五年酌
中一年實直令三等已上入戶取便納見錢或
正色其四等以下且行倚門緣今來麥田空閑

若春雨調勻亦可以廣種秋稼候至秋熟並將
秋色折納夏稅若是已種苗麥委有災傷仍與
依條檢放其闕麥去處官吏諸軍請受且支白
米或支見錢所貴小民不致大段失所

一河北京東自來官不推鹽小民仰以為生近日
臣僚上章輒欲禁推賴朝廷體察不行其言
兩路吏民無不相慶然臣勘會近年鹽稅日增
元本兩路祖額三十三萬二千餘貫至熙寧六
年增至四十九萬九千餘貫七年亦至四十三
萬五千餘貫顯見刑法日峻告捕日繁是致小

民愈難興販。朝廷本爲此兩路根本之地而
養海之利天以養活小民是以不忍盡取其利
濟惠輟寡陰銷盜賊舊時孤貧無業惟務販鹽
所以五六年前盜賊稀少是時吉捕之賞未嘗
破省錢惟是犯人催納役人量出今鹽課浩大
告訐如麻貧民販鹽不過一兩貫錢本偷稅則
賞重納稅則利輕欲爲農夫又值凶歲若不爲
盜惟有忍飢所以五六年來課利日增盜賊日
衆巨勘會密州監稅去年一年比祖額增二萬
貫却支捉賊賞錢一萬一千餘貫其餘未獲賊

人尚多以此較之利害得失斷可見矣欲乞特
敕兩路應販鹽小客截自三百斤以下並與權
免收稅仍官給印本空頭關子與鬪戶及長引
大客令上曆破使逐旋書填月日姓名斤兩與
小客限十日更不行用如敢借名爲人影帶分
減鹽貨許諸人陳告重立賞罰候將來秋熟日
仍舊并元降勅榜明言出自 聖意令所在雕
印散榜鄉村人非木石寧不感動一飲一食皆
誦 聖恩以至舊來貧賤之民近日飢寒之黨
不待驅率一歸於鹽奔走爭先何暇爲盜人情

不遠必不肯捨安穩衣食之門而趨冒法危亡之地也議者必謂今用度不足若行此法則鹽稅大虧必致闕事臣以為不然凡小客本少力微不過行得三兩程若三兩程外須藉大商與販決非三百斤以下小客所能行運無緣大段走失且平時大商所苦以鹽遲而無人買小民之病以僻遠而難得鹽今小商不出稅錢則所在爭來分買大商既不積滯則輪流販賣收稅必多而鄉村僻遠無不食鹽所賣亦廣損益相補必無大虧之理縱使虧失不過却只得祖額

元錢當時官司有何關用苟朝廷捐十萬貫錢買此兩路之人不為盜賊所獲多矣今使朝廷為此兩路飢饉特出一二十萬貫見錢散與人戶人得一貫只及二十萬人而一貫見錢亦未能濟其性命若特放三百斤以下鹽稅半年則兩路之民人人受賜貧民有衣食之路富民無盜賊之憂其利豈可勝言哉若使小民無以為生舉為盜賊則朝廷之憂恐非十萬貫錢所能了辦又况所支捉賊賞錢未必少於所失鹽課且所謂較得喪之孰多權禍福之孰重

者為此也

一勘會諸處盜賊太半是接問減等災傷免死之人走還舊處挾恨報讎為害最甚盜賊自知不死既輕犯法而人戶亦憂其復來不敢告捕是致盜賊公行切詳按問自言皆是詞窮理屈勢必不免不無改過自新之意有何可改獨使從輕同黨之中獨不免死其災傷勅雖不下與行不同而盜賊小民無不知者但不傷變主免死無疑且不傷變主情理未必輕於偶傷變主之人或多聚徒眾或廣置兵仗或標具服飾或質

劫變主或驅虜平人或賂遺貧民令作耳目或書寫道店恐動官私如此之類雖偶不傷人情理至重非止關食之人苟嘗餓糧而已欲乞令後盜賊賊證未明但已經考掠方始承認者並不為按問減等其災傷地分委自長吏相度情理輕重內情理重者依法施行所貴凶民稍有畏忌而良民敢於捕告臣所謂衣食之門一開骨髓之恩皆徧然然信賞必罰以威克恩不以儉倖廢刑不以災傷撓法者為此也

右謹具如前日古立法制刑皆以盜賊為急盜竊不

已必為強劫強劫不已必至戰攻或為豪傑之資而致勝廣之漸而况京東之貧富係河北之休戚河北之治亂係天下之安危識者共知非臣私說願陛下深察此事至重所稍小利至輕斷自聖心決行此策臣聞天聖中蔡齊知密州是時東方饑饉齊行放行鹽禁先帝從之一方之人不覺飢旱臣愚且賤雖不敢望於蔡齊而陛下聖明度越堯尚豈不能行此小事有愧先朝所以越職獻言不敢自外伏望聖慈察其區區之意赦其狂僭之誅臣無任悚懷待罪之至謹錄奏聞伏候 勅旨

上皇帝書

元豐元年十月 日尚書祠部員外郎直史館權知徐州軍州事臣蘇軾謹昧萬死再拜上書 皇帝陛下臣以庸材滿負冊府出守兩郡皆東方要地私竊以為守法令治文書赴期會不足以報塞萬一輒伏思念東方之要務陛下之所宜知者得其一二草具以聞而陛下擇焉臣前任密州建言自古河北與中原離合常係社稷存亡而京東之地所以灌輸河北餅竭則蠹恥唇亡則齒寒而其民喜為盜賊為患最甚因為陛下畫所以待盜賊之策及移守徐

州竟觀山川之形勢察其風俗之所上而考之於載籍然後又知徐州為南北之襟要而京東諸郡安在斯寄也昔項羽入關既燒咸陽而東歸則都彭城夫以羽之雄略捨咸陽而取彭城則彭城之險固形便足以得志於諸侯者可知矣自當此也三面被山獨其西平川數百里西走梁宋東走人開闢而近敵材官騎發突騎雲縱真若屋上建瓴水也地宜宿麥一熟而飽數歲其城三面阻水樓堞之下以水為池獨其南可通車馬而戲馬臺在焉其高十仞廣袤百步若用武之世也千人其上聚糧木砲石凡戰守之

具以與城相表裏而積三年糧於城中雖用十萬人不易取也其民皆長大膽力絕人喜為剽掠小不適意則有飛揚跋扈之心非止為盜而已漢高祖沛人也項羽宿遷人也劉裕彭城人也朱全忠碭山人也皆在今徐州數百里間耳其人以此自負凶桀之氣積以成俗魏太武以三十萬人攻彭城不能下而王智興以卒伍庸材恣睢於徐一朝廷亦不能討豈非以其地形便利人卒勇悍故耶州之東北七十餘里即利國監自古為鐵官商賈所聚其民富樂凡三十六冶冶戶皆大家藏錐巨萬常為盜賊所窺而兵衛

寡弱有同兒戲臣中夜以思即為寒心使劇賊致死
者十餘人白晝入市則守者皆棄而走耳地既產精
鐵而民皆善鍛散冶戶之財以哺召無賴則烏合之
衆數千人之仗可以一夕具也順流南下辰發已至
而徐有不守之憂矣不幸而賊有過人之才如呂布
劉備之徒得徐而逞其志則京東之安危未可知也
近者河北轉運司奏乞禁止利國監鐵不許入河北
朝廷從之昔楚人云弓不能忘楚孔子猶小之况天
下一家東北二冶皆為國興利而奪彼與此不已盜
乎自鐵不北行冶戶皆有失業之憂詣臣而訴者數

矣臣欲因此以征冶戶為利國監之捍屏今三十六
冶冶各百餘人採鑛伐炭多飢寒亡命強力驚忍之
民也臣欲使冶戶每冶各擇有材力而忠謹者保任
十人籍其名於官授以郤刃刀槩教之擊刺每月兩
符集於知監之庭而關試之藏其刃於官以待大盜
不得役使犯者以違制論冶戶為盜所擬久矣民皆
知之使冶出十人以自衛民所樂也而官又為除近
日之禁使鐵得北行則冶戶皆悅而聽命姦猾破膽
而不敢謀矣徐城雖峻固而樓櫓蔽惡又城大而兵
少緩急不可守今戰兵千人耳臣欲乞移南京新招

騎射兩指揮於徐此故徐人也嘗屯於徐營壘材石
既具矣而遷於南京異時轉運使分東西路畏餽餉
之勞而移之西耳今兩路爲一其去來無所損益而
足以爲徐之壘城下數里頗產精石無窮而奉化廂
軍見闕數百人臣願募石工以足之聽不差出使此
數百人者常採石以甃城數年之後舉爲金湯之固
要使利國監不可窺則徐無事徐無事則京東無虞
矣沂州山谷重阻爲逋逃淵藪盜賊每入徐州界中
陛下若採臣言不以臣爲不肖願復三年守徐且得
兼領沂州兵甲巡檢公事必有以自效京東惡盜多

出逃軍逃軍爲盜民則望風畏之何也技精而法重
也技精則難敵法重則致死其勢然也自陛下置
將官修軍政士皆精銳而不免於逃者臣嘗考其所
由蓋自近歲以來部送罪人配軍者皆不使殺人而
使禁軍軍士當部送者受牒即行姓返常不下十日
道路之費非取息錢不能辦百姓畏法不敢貸貸亦
不可復得惟所部將校乃敢出息錢與之歸而刻其
糧賜以上下相持軍政不脩博奕飲酒無所不至窮
苦無聊則逃去爲盜臣自至徐即取不係省錢百餘
千別儲之當部送者量遠近裁取以三月刻納不取

其息將吏有敢貸息錢者痛以法治之然後嚴軍政
禁酒博比葦年士皆飽暖練熟技藝等第爲諸郡之
冠 陛下遣勅使按閱所具見也臣願下其法諸郡
推此行之則軍政脩而逃者棄亦去盜之一端也臣
聞之漢相王嘉曰孝文帝時二千石長吏安官樂職
上下相望莫有苟且之意其後稍稍變易公卿以下
轉相促急司隸部刺史發揚陰私吏或居官數月而
退二千石益輕賤吏民慢易之知其易危小夫意則
離離畔之心前山陽亡徒蘇令徒橫吏士臨難莫肯
伏節死義者以守相威權素奪故也國家有急取辦

於二千石尊重難危乃能使下以王嘉之言而考之
於今郡守之威權可謂素奪矣上有監司伺其過失
下有吏民持其長短未及按問而差替之命已下矣
欲督捕盜賊法外求一錢以使人且不可得盜賊凶
人情重而法輕者守臣輒配流之則使所在法司覆
按其狀劾以失入惴惴如此何以得吏士死力而破
姦人之黨乎由此觀之盜賊所以滋熾者以 陛下
守臣權太輕故也臣願 陛下稍重其權貴以大綱
闊略其小過凡京東多盜之郡自青鄆以降如徐沂
齊曹之類皆慎擇守臣聽法外處置強盜頗賜緡錢

使得以布設耳目畜養爪牙然絡錢多賜則難常少
又不足於用臣以為每郡可歲別給一二百千使以
釀酒凡使人葺捕盜賊得以酒予之敢以為他用者
坐贓論賞格之外歲得酒數百亦足以使人矣此又
治盜之一術也然此皆其小者其大者非臣之所當
言欲默而不發則又私自念遭值 陛下英聖特達
如此若有所不盡非忠臣之義故昧死復言之昔者
以詩賦取士今 陛下以經術用人名雖不同然皆
以文詞進耳考其所得多吳楚閩蜀之人至於京東
西河北河東陝西五路蓋自古豪傑之場其人沈鬱

勇悍可任以事然欲使治聲律讀經義以與吳楚閩
蜀之人爭得失於毫釐之間則彼有不仕而已故其
得常少夫惟忠孝禮義之士雖不得志不失為君
子若德不足而才有餘者困於無門則無所不至矣
故臣願 陛下特為五路之士別開仕進之門漢法
郡縣秀民推擇為吏考行察廉以次遷補或至二千
石入為公卿古者不專以文詞取人故得士為多黃
霸起於卒史薛宣奮於書佐朱 巴選於畜夫邴吉出
於獄史其餘名臣循吏由此而進者不可勝數唐自
中葉以後方鎮皆選列校以掌一才兵是時四方豪傑

不能以科舉自達者皆爭爲之以仕往積功以取旄鉞
雖老姦巨盜或出其中而名卿一貫將如高仙芝封常
清李光弼來瑱李抱玉段秀實之流所得亦已多矣
王者之用人如江河江河所趨一日川赴焉蛟龍生之
及其夫而之他則魚鼈無所還其體而鯢鯢爲之制
今世胥史牙校皆奴僕庸人者如無他以 陛下不用
也今欲用胥史牙校而胥史行之書治刑獄錢穀其
勢不可廢鞭撻鞭撻一行則豪傑不出於其間故凡
士之刑者不可用用者不可刑故臣願 陛下採唐
之舊使五路監司郡守共選士人以補牙職皆取人

材心力有足過人而不能從事於科舉者祿之以今
之庸錢而課之鎮稅場務督捕盜賊之類自公罪杖
以下聽贖依將校法使長吏得爲其才者第其功閤
書其歲月使得出仕比任子而一不以流外限其所至
朝廷察其尤異者擢用數人則名家傑英偉之士漸出
於此塗而姦滑之黨可得而籠取也其條曰委曲臣
未敢盡言惟 陛下留神省察可晉武平吳之後詔
天下罷軍役州郡悉去武備惟山濤論其不可帝見
之曰天下名言也而不能用及永寧之後盜賊蠶起
郡國皆以無備不能制其言乃驗今臣於無事之時

屢以盜賊爲言其私憂過計亦已甚矣 陛下縱能容之必爲議者所笑使天下無事而臣獲笑可也不然事至而圖之則已晚矣干犯天威罪在不赦臣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謹言

乞醫療病囚狀

元豐二年正月 日尚書祠部員外郎直史館權知徐州軍州事蘇軾狀奏右臣聞漢宣帝地節四年詔曰今甲死者不可生刑者不可息此先帝之所重而吏未稱今繫者或以掠辜若飢寒瘦死獄中何用心過人道也朕甚痛之其令郡國歲上繫囚以掠

瘦死者所坐名縣爵里丞相御史課殿最以聞此漢之盛時宣帝之善政也 朝廷重惜人命哀矜庶獄可謂至矣囚以掠笞死者法甚重惟病死者無法官吏上下莫有任其責者苟以時言上檢視無他故雖累百人而坐其飲食失時藥不當病而死者何可勝數若本罪應死猶不足深哀其以輕罪繫而死者與殺之何異積其冤痛足以感侮陰陽之和是以治平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手詔曰獄者民命之所繫也比聞有司歲考天下之奏而瘦死者甚多竊懼乎獄吏與犯法者旁緣爲姦檢視或有不明使吾元元橫

罹其害良可憫焉書不云乎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
其具為今後諸處軍巡州司理院所禁罪人一歲內
在獄病死及兩人者推司獄子並從杖六十科罪每
增一名加罪一等至杖一百止如係五縣以上州每
院歲死及三人開封府府司軍巡院歲死及七人即
依上項死兩人法科罪加等亦如之典獄之官推獄
經兩犯即坐本官仍從違制失入其縣獄亦依上條
若三萬戶以上即依五縣以上州軍條其有養孫不
依條貫者自依本法仍仰開封府及諸路提點刑獄
每至歲終會聚死者之數以聞委中書門下點檢或

死者過多官吏雖已行罰當議更加罰責行之未及
數年而中外臣僚爭言其不便至熙寧四年十月二
日中書劄子詳定編勅所狀令衆官參詳獄囚不因
病死及不給醫藥飲食以至非理慘虐或謀害致死
自有逐一條貫及至捕賞格君實緣病死則非獄官
之罪况有不樂遭遇瘴疫死者或衆而使獄官體被
黜罰未為允當今請只行舊條外其上件獄囚病死
條貫更不行用奉 聖旨依所中臣竊惟治平四年
十二月二十四日手詔乃 陛下好生之德同漢
宣方當推之無窮而郡縣俗吏不能深曉聖意因其

小不通輒為駁議有司不能修其缺通其礙乃舉而廢之豈不過甚矣哉臣愚以謂獄囚病死使獄官坐之誠為未安何者獄囚死生非人所能必責吏以其所不能勉且懼罪多方以求免囚中有疾則責獄門留不復療治苟無親屬與雖有而在遠者其捐瘠致死者必甚在獄臣謹按周禮醫師歲終則稽其醫事以制其食十全為上十失一次之十失二次之十失三次之十失四為下臣愚欲乞軍巡院及天下州司一理院各選差衙門掌醫者一人一名每縣各選差曹司周年為界量本州縣囚繫多少立定條條以免後寬

刺錢或坊場錢充仍於三分中先給其一俟界滿比較除罪人拒捕及鬪致死者不計數外每十人失一以上為上等失二為中等失三為下等失四以上為下下上等全支中等支二分下等不支下下科罪自杖六十至杖一百止仍不分看從其上中等醫人界滿願再管勾者聽人給曆子以書等第若醫博士助教有關則比較累歲等第最優者補充如此則人人用心若療治其家人緣此得活者必眾且人命至重朝廷所甚惜而寬剩役錢與坊場錢所在山積其費甚微而可以全活無辜之人至不可勝數感人心合

天意無善於此者矣獨有一弊若死者稍獲賄所差
衙前曹司醫人與獄子同情使囚詐稱疾病以張人
數臣以謂此法責罰不及獄官縣令則獄官縣令無
緣肯與此等同情欺罔欲乞每有病囚令獄官縣令
具保明以申州委監醫官及本轄干繫官吏覺察如
詐稱病獄官縣令皆科杖六十分故失為公私罪伏
望 朝廷詳酌早賜施行謹錄奏聞伏候 勅旨

登州召還議水軍狀

元豐八年十二月 日朝奉郎前知登州軍州事蘇
軾狀奏右臣竊見登州地近北虜號為極邊虜中山

川隱約可見便風一帆奄至城下自 國朝以來常
屯重兵教習水戰旦暮傳烽以通警急每歲四月遣
兵戍馳基島至八月方還以備不虞自景德以後屯
兵常不下四五千入除本州諸軍外更於京師南京
濟鄆兗單等州差撥兵馬屯駐至慶曆二年知州郭
志高為諸處差來兵馬頭項不一軍政不肅擘畫奏
乞創置澄海水軍營手兩指揮并舊有平海兩指揮
並用教習水軍以備北虜為京東一路捍屏虜知有
備故未嘗有警議者見其久安便謂無事近歲始差
平海六十人分屯密州信陽板橋濤洛三處去年本

路安撫司人更差澄海二百人往萊州一百人往密
州屯駐檢會呂德三年五月十二日 聖旨指揮今
後宣命抽差本城兵士往諸處只於威邊等指揮內
差撥即不得抽差平海兵士其平海兵士雖無不許
差出指揮蓋緣元初創置本為抵替諸州差來兵馬
豈有却許差往諸處之理顯是不合差撥不惟兵勢
分弱以啓戎心而此四指揮更番差出無處學習水
戰武藝情廢有誤緩急伏乞 朝廷詳酌明降指揮
今後登州平海澄海四指揮兵士並不得差往別州
屯駐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乞罷登萊權鹽狀

元豐八年十二月 日朝奉郎前知登州軍州事蘇
軾狀奏右臣竊聞議者謂近歲京東權鹽既獲厚利
而無甚害以謂可行以臣觀之蓋比之河北淮浙用
刑稀少因以為便不知舊日京東販鹽小客無以為
生大半去為盜賊然非臣職事所當言者故不敢以
聞獨臣所領登州計入海中三百里地瘠民貧商賈
不至所在鹽貨只是居民喫用今來既權入官官買
價賤比之竈戶賣與百姓三不及一竈戶失業漸以
逃亡其害一也居民咫尺大海而令頓食貴鹽深山

窮谷遂至食淡其害二也商賈不來鹽積不散有入
無出所在官舍皆滿至於露積若行配賣即與福建
江西之患無異若不配賣即一二年間舉為糞土坐
弃官本官吏被責專副破家其害三也官無一毫之
利而民受三害決可廢罷竊聞萊州亦是无無客旅
興販事體與此同欲乞 朝廷相度不用行臣所言
只乞出自 聖意先罷登萊兩州權鹽依舊令竈戶
志其與百姓官收監稅其餘州軍更委有司詳講利害
施行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論給田募役狀

元豐八年十二月 日朝奉郎禮部郎中蘇軾狀奏
臣竊見先帝初行役法取寬剩錢不得過二分以備
災傷而有司奉行過當通計天下乃十四五然行之
幾十六七年常積而不用至三千餘萬貫石 先帝
聖意固自有在而愚民無知因謂 朝廷以免役為
名實欲重斂斯言流聞不可以示天下後世臣謂此
錢本出民力理當還為民用不幸 先帝升遐聖意
所欲行者民不知也徒見其積未見其散此乃今日
太皇太后陛下 皇帝陛下所當追探其意還於役
法中散之以塞愚民無知之詞以興長世無窮之利

臣伏見熙寧中嘗行給田募役法其法亦係官田

攤戶絕沒

及用寬剩錢買民田以募役人大略如邊

郡弓箭手臣知密州親行其法先募弓手民甚便之

曾未半年此法復罷臣聞之道路本出先帝聖意

而左右大臣意在速成且利寬剩錢以為它用故更

相駁難遂不果行臣謂此法行之蓋有正利朝廷

若依舊行免役法則每募一名省得一名雇錢因積

所省益買益募要之數年雇錢無幾則役錢可以大

減若行差役法則每募一名省得一名色役色役既

減農民自寬其利一也應募之民正與弓箭手無異

一也今者數賊傷農農民賣田常苦不售若官與民

則曰穀皆重農可小紓其利三也錢積於官常苦幣

重若散以買田則貨幣稍均其利四也此法既行民

享其利追悟先帝所以取寬剩錢者凡以為我用

耳疑訪消釋恩德顯白其利五也獨有二弊貪吏校

齊與民為姦以瘠薄田中官雇一浮浪人斲出應役

一年半歲即棄而走此一弊也愚民募慮見利忘患

聞官中買田募役即爭以田中官以身充役業不辦

立既初無所失而驟得官錢必爭為之充役之後水

無休歇惠及子孫此二弊也但當設法以防二弊而
先帝之法決不可廢今日既欲盡罷寬剩錢將來無
繼而繫官田地數目不多見在寬剩錢雖有三千萬
貫石而兵興以來借支幾半臣今擘畫欲於內帑錢
帛中支還兵興以來所借錢斛復完三千萬貫石上
於河北河東陝西被邊三路行給田募役法使五七
年間役減大半農民完富以備緩急此無窮之利也
今弓箭手有甲馬者給田二頃半以輕徭償官且猶
可募則其餘色役召募不難臣謂良田二頃可募一
弓手一頃可募一散從官則三千萬貫亦可以足用

謹具合行事件畫一如左

一給田募役莫不出租依舊納兩稅免支移折變
一今來雖有一頃二頃為率若所在田不甚良即
臨時相度添展畝數務令召募得行但役人所
獲稍優則其法堅久不壞

一今若立法便令三路官吏推行若無賞罰則官
吏不任其責緣悠滅裂有名無實若有賞罰則
官吏有所趨避或抑勒買田或召募浮浪或多
買濟薄或取辦一時不顧後患臣今擘畫欲選
才幹朴厚知州三人令自辟屬縣令每路一州

先次推行令一年中略成倫理一州既成倫理
一路便可推行仍委轉運提刑常切提舉若不
切推行或推行乖方 朝廷覺察重賜行遣
一應募役人大抵多是州縣百姓所買官田去州
縣大遠即久遠難募召募欲乞所買田並限去
州若干里去縣若干里

一出榜告示百姓賣田如係所限去州縣里數內
仍及所定頃畝或兩戶及三戶相近共即須先
申官令佐親自相驗委是良田方得收買如官
價低小即聽賣與其餘人戶不得抑勒如買者

薄田致久遠召募不行即官吏並科違制分給
失定斷仍不以去官赦降原減

一預先具給田頃畝數出榜召人投名應役第二
等已上人戶許充弓手仍依舊條揀選人材第
三等以上許充散從官以下色役更不用保如
等第及即召第一等一戶或第二等兩戶委保
如充役七年内逃亡即勒元委保人承佃充役
一每買到田未得交錢先召投名人承佃充役方
得支錢仍不得抑勒

一賣田入官須得交業與應募人不許本戶內人

丁承佃充役

一募役人老病走死或犯徒以上罪即須先勸本戶人丁充役如無丁方別召募

一應募人交業承佃後給假半年令葺理田業

一退攤戶絕沒納等係官田地今後不許出賣更不限去州縣里數仍以肥瘠高下品定頃畝發令召募得行

一係官田若是人戶見佃者先問見佃人如無丁可以應募或自不願充役者方得別行召募

右所陳五利二弊及合行事件一十二條伏乞 朝

廷詳議施行然議者必有二說一謂召募不特一欲留寬剩錢斛以備它用臣請有以應之富民之家以三十二畝田中分其利役屬佃戶有同僕隸今官以兩頃一頃良田有稅無租而人不應募豈有此理又弓箭手已有成法無可疑者寬剩役錢本非經賦常入亦非國用所待而後足者今付有司逐旋支費終不能卓然立一大事建無窮之利如火鏹薪日減日亡若用買田募役譬如私家變金銀為田產乃是長久萬全之策深願 朝廷及此錢未散立此一事數年之後錢盡而事不立深可痛惜臣聞孝子者善

繼人之志善述人之事武王周公所以見稱於萬世者徒以能行文王之志也昔蘇綽為魏立征稅之法號為煩重已而歎曰此猶張弓也後之君子誰能解之其子威侍側聞之慨然以為已任及威事隋文帝為民部尚書奏減賦役如綽之言天下便之威為人臣尚能成父之志今給田募役真先帝本意陛下當優為武王周公之事而况蘇威區區人臣之孝何足道哉臣荷先帝之遇保全之恩又蒙陛下非次拔擢思慕感涕不知所報冒昧進計伏惟哀憐裁幸謹錄奏聞伏候勅旨

宋坡奏議卷第三

繳詞頭奏狀六首

范子剛

吳首

沈契

陳縉

乞罷詳定役法劄子

申省狀附

薦朱長文劄子

論椿管坊場役錢劄子

論諸處色役輕重不同劄子

議富弼配享狀

再乞罷詳定役法狀

申省狀附

乞留劉放狀

繳楚建中戶部侍郎詞頭狀

乞不給散青苗錢斛狀

論每事降詔約束狀

乞加張方平恩禮劄子

論冗官劄子

辯試館職策問劄子二首

繳進給田募役議劄子前運平豐八年十二月奏狀

論改定受冊手詔乞罷劄子

乞錄用鄭俠王旂狀

薦布衣陳師道狀

乞留顧臨狀

繳詞頭奏狀六首

范子淵

元祐元年二月二十八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

狀奏今月二十八日准吏房送到詞頭一道司農少

卿范子淵知兗州者右臣謹按子淵見為殿中侍御

史呂陶彈奏為脩堤開河糜費巨萬及護堤壓塌之

人溺死無數自元豐六年興役至七年功用不成其

罪甚於吳居厚寒曰輔乞行廢放今來差知兗州臣

欲作青詞又緣呂陶奏狀已進呈訖別無行遣其兗

州又是節鎮自來係監司以上差遣即非責降有罪

去處臣欲不為責詞又緣子淵無故罷司農少卿出
領外郡似緣上件彈劾奏有此疑惑伏乞明降指揮合
與不合作責詞謹此奏聞伏候 勅旨

吳荀

元祐元年三月十六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狀
奏今日十六日准吏房送到詞頭一道朝散郎吳荀
可廣東運判者右臣聞孟子曰觀遠臣以其所主近
日朝廷進監司全用舉主如吳荀者名迹無聞而舉
主三人乃呂惠卿楊汲黃履履之為人朝論不以正
人待之如惠卿汲等皆積惡不待臣言而知今日舉

其所舉使臨按一道臣實未曉其說所有告詞且未
敢撰謹錄奏聞伏候 勅旨

沈起

元祐元年三月二十二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
狀奏今日二十二日准刑房送到詞頭一道三省同
奉 聖旨沈起與叔朝散郎監獄府者右臣伏見熙
寧以來王安石用事始末遷功構害四夷五詔以熙
河進章再以五溪用能本以蓋夷奮沈起劉彝聞而
效之結怨交蠻兵連禍結死者數十萬人蘇軾一家
坐受屠戮至今二廣凋瘵未復先帝始欲戮此二人

以謝天下而王安石等曲加庇護得全首領已為至
幸元豐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聖旨沈起所犯深重
永不叙用天下傳誦以為至當此乃先帝不刊之語
非今日以即位之恩所得赦也沈起與彞各負天下
生靈數十萬性命雖廢銅終身猶未塞責近者只因
稍用劉彝起不自量輒敢披訴妄以罪覺併歸於彞
攀援把持期於必得臣謂安南之役起實造端而彞
繼之法有者從而彞吏幹學術猶有可取如起人材
猥下素行險峻廢州兵叛起守永興流言始聞被甲
乘城驚動三輔幾致大變所至治伏人以為笑知抗

州日措置 為乖方致災傷之民死倍他郡與張靚
等違法燕飲交私靡所不至 朝廷用彞既不允公
議而况於起萬無可赦之理今以一朝散郎監獄朝
誠不足計較竊哀 先帝至明至當不刊之語輕就
改易誠不忍下筆草詞遂使四方群小陰相慶幸呂
惠卿沈括之流亦有可起之漸為害不細伏望
聖明深念 先帝永不叙用之詔未可改易而數十
萬人性命之冤亦未可忽忘 明詔有司今後有敢
為起等輩乞叙用者坐之所有告詞臣未敢撰謹錄
奏 聞伏候 勅旨

陳繹

元祐元年四月二十三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
同朝請大夫試中書舍人范百祿狀奏今月二十二
日准吏房送到詞頭內知建昌軍陳繹奉 聖旨差
知兗州者右臣等勘會陳繹知廣州日私自取索用
市舶庫乳香斤兩至多忤犯極重以元勘不盡至薄
其罪外買生羊寄屠行令供肉計虧價錢三十七貫
有餘州宅元供養檀木觀音一尊繹別造紗木胎者
貨易入已計虧官錢二貫文係自盜贖一疋二丈合
准例除名縱男役將下禁軍織造坐褥不令赴教縱

男與道士何德順游從繹曲庇何德順弟何迪偷稅
金四百兩事不斷抽罰不覺察公使庫破男并隨行
助教供給食錢以公使教養白鵞係竊盜自首不盡
贓罪杖其餘罪犯難以悉陳奉勅陳繹落職降官知
建昌軍其詞略曰蔽罪至於除名論賊至於自盜臣
等謹於繹資性傾險士行鄙惡當時所犯自合除名
建昌之命已犯公議豈宜收錄復典大邦非惟必致
人言亦恐姦邪復用其漸可畏所有告命不敢依例
撰詞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貼黃再詳陳繹元犯若依法斷自盜除名雖後

來累該霽恩登極大赦其叙法止於散官即與
其他贓犯不同既以貸其餘名今復與之大郡
將使貪墨無耻復蠹死民非 朝廷為民設官
慎選守長之意

張誠一

元祐元年五月十八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同
范百祿狀奏今月十八日准本省刑房送到詞頭一
道奉 聖旨張誠一邪險害政有虧孝行追觀察使
遙郡防禦團練使刺史依舊客省使提舉江州太平
觀發赴本任者右臣等看詳張誠一無故多年不葬

親母既非身在遠官又非事力不及冒寵忘親清議
所奔猶獲提舉宮觀已駁物聽况諫官本言誠一開
父棺擲掠取財物使誠有之雖肆諸市朝猶不為過
使誠無之亦當為誠一辨明緣事係惡逆不道非同
尋常罪犯可以不盡根究今既體量未見歸着即合
置司推鞠盡理施行所有告命臣等未敢撰詞謹錄
奏 聞伏候 勅旨

貼黃據京西提刑司體量文字稱誠一取父排
方犀腰帶緣葬埋歲久須令工匠重行裝釘是
時誠一任密院副都承旨當直人從皆可考驗

及慮棺柩內更有賊人盜不盡物為誠一等私
竊收藏其族人當有知者臣等欲乞詳酌依上
件事理根究施行

李定

元祐元年五月十八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同
范百祿狀奏今月十八日准本省刑房送詞頭一
道奉 聖旨李定備位侍從終不言母為誰以強顏
匿志冒榮自欺落龍圖閣直學士守本官分司南京
許於揚州居住者右臣等看詳李定所犯皆無入
言即止是身負大惡今既言者如此 朝廷如何會得

實而使無母不孝之人猶得以通議大夫分司南京
即是 朝廷亦許如此等類得據高位傷敗風教為
害不淺兼勘會定乞侍養時父年八十九歲於禮自
不當從定若不乞必致人言獲罪不輕豈可便將侍
養折當心喪考之禮法須合勒令追服所有告命臣
等未敢撰詞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貼黃准律諸父母喪匿不舉哀者流二千里今
定所犯非獨匿而不舉又因人言遂不認其所
生若舉輕明重即定所坐難議於流二千里已
下定斷

乞罷詳定役法劄子

元祐元年五月二十五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劄子奏臣近奏爲論招差衙前利害所見偏執乞罷詳定役法尋奉 聖旨依所乞今來給事中胡宗愈却封還上件 聖旨切緣 聖旨本緣臣自知偏執乞罷即非 朝廷以臣異議罷臣胡宗愈不知候有論奏重念臣前來議論委是疎闊又况衙前之與差所繫利害至重非止是役法中一事臣況與向次雖隨衆簽書伏乞依前降指揮早賜罷免以進止申省乞罷詳定役法狀

元祐元年五月五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狀申右軾近奏言招差衙前利害蓋緣所見偏執是致所議不同理當黜責若 朝廷察其愚忠非是固立異論即乞早賜罷免詳定役法差遣所貴議論歸一謹具申三省伏候 指揮

薦朱長文劄子

元祐元年六月二十五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同鄧溫伯胡宗愈孫覺范百祿等劄子奏臣等伏見前許州司戶參軍蘇州居住朱長文經明行脩嘉祐四年乙科登第隨馬傷足隱居不仕僅三十年不以

勢利動其心不以窮約易其介安貧樂道闔門著書
孝友之誠風動閭里廉高之行著于東南本路監司
本州長吏前後累奏稱其士行經術乞 朝廷旌推
差克蘇州州學教授未蒙施行近奉 詔中外臣僚
自監察御史已上並舉堪充內外學官二人此實
朝廷博求人才廣育士類之意如長文者誠不可多
得其人行年五十餘昔苦足疾今亦能履臣等欲望
聖慈褒難進之節收久廢之材量能而使之特賜就
差充蘇州州學教授非惟祿餼調養一鄉之善士實
使道義模範彼州之秀民取 進止

貼黃伏乞特賜檢會新除楚州州學教授徐積
體例施行

論椿管坊場役錢劄子

元祐元年六月望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白劄
子應坊場河渡錢及坊郭人戶鄉村單丁女戶官戶
寺觀所出役錢及量添酒錢並作一處椿管通謂之
坊場等錢並用支酬衙前召募綱運官吏接送雇人
及應緣衙役人諸般支使如本州不足即申本路於
別州移用如本路不足即申戶部於別路移用如府
縣即縣申提點司提點司申戶部其有餘去處不得

為見有餘分外支破其不足去處亦不得為見不足
將合招募人却行差撥乞詳酌指揮

論諸處色役輕重不同劄子

元祐元年六月空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白劄
子勘會逐處色役各隨本處土俗事宜輕重不同借
如盜賊多處以弓手耆長為重賦稅難催處以戶長
為重士人不閑書算處以曹司為重難以限定等第
一際立法今來若是衙前召募得是即須將以次重
役於第一等戶內差撥欲乞立下項條貫諸處色役
委本路監司與逐處官吏同共相度立本處色役輕

重高下次第將家重役從上差撥乞詳酌指揮

議富兩配享狀

元祐元年六月空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同孫
永李常韓忠孝王存鄧溫伯劉摯陸佃傅堯俞趙瞻
趙彥若崔合符王克臣謝景溫胡宗愈孫覺范百祿
鮮于侁梁燾顧臨何洵直孔文仲范祖禹辛公祐呂
希純周秩顏復江公著狀奏述准勅仰文中書省尚
書省送禮部狀本部勘會 英宗配享功臣係神主
祔廟後降勅以韓琦曾公亮既享所有 神宗皇帝
神主祔廟所議配享功臣今乞特制以上及秘書省

長貳著作與禮部郎官并太常寺博士以上同議奉
聖旨依右臣等謹按商書至于大享于先王爾祖其
從與享之周官凡有功者名書於王之太常祭于大
烝司勳詔之 國朝祖宗以來皆以右臣備食清廟
歷選勲德實難其人 神宗皇帝以上聖之資恢累
聖之業尊禮故老共圖大治輔相之臣有若司徒贈
太尉謚文忠富弼秉心直諒操術閑達歷事三世計
安宗社熙寧詒落眷遇特隆匪躬正色進退以道愛
君之志雖沒不忘以配享 神宗皇帝廟廷實為宜
稱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再乞罷詳定役法狀

元祐元年七月二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狀奏
右臣先曾奏論衙前一役只當招募不當定差執政
不以為然臣等奏乞罷免臣詳定役法奉 聖旨不
許經今月餘前所論奏並不蒙施行而臣愚忝終執
所見近又竊見吏部尚書孫永奏駁臣所論蓋是臣
愚陋無狀上與執政不同下與本局異議若不罷免
即執政所欲立法無終得成况今未季限已滿諸路
立法文字節次到局全藉通曉協同之人共力裁定
如臣乖異必害成法乞早賜指揮罷免所有臣固違

聖旨之罪亦乞施行謹錄奏聞伏候 勅旨

申省乞不定奪役法議狀

元祐元年七月空日朝奉郎中書舍人蘇軾狀申軾

近奏乞罷詳定役法已奉 聖旨依奏竊見孫給事

奏繼前件 聖旨乞取孫尚書及軾所議付臺諫給

舍郎官定其是否然後罷其不可者須至申乞指擇

右軾前後所論役法事軾已自知疎繆決難施行所

有是否更無可定奪只乞依前降指擇行下軾自今

日已後更不敢赴詳定所簽書公事伏乞早賜施行

謹具申中書省伏候指擇

乞罷劉放狀

元祐元年七月二十三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

同胡宗愈孫覺范百祿等狀奏在臣等伏見朝議大

夫直龍圖閣劉放近自襄陽召還必者旋以病乞出

守蔡州自受命以來日就痊損假以數月必復康強

謹按放名聞一時身兼數器文章爾雅博學強記政

事之美如古循吏流離困躓守道不回此皆 朝廷

之所知不待臣等區區誦說但以人才之難古今所

病舊臣日已衰老而新進長育未成如放成材反在

外服此有志之士所宜為 朝廷惜也欲望 聖慈

留放京師更賜數月之告稍加任使必有過人等
備負侍從懷不能已冒昧陳論伏候誅譴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繳楚建中戶部侍郎詞頭狀

元祐元年七月二十九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
狀奏今月二十八日准中書吏房送到詞頭一道正
議大夫充天章閣待制致仕楚建中可戶部侍郎者
右臣竊惟七十致政古今通議非獨人臣有始終進
退之分亦在 朝廷為禮義廉恥之風若起之於既
謝之年待之以不次之任即須 國家有非常之政

而其人其有絕俗之資才望既隆中外自服近者起文
方博天下屬目四夷革心豈有九才之流亦塵盛德
之舉知建中章決非其人竊料除目一傳必致群言
交上幸其未布可以追回所有前件告詞臣未敢撰
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乞不給散青苗錢斛狀

元祐元年八月四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狀奏
准中書錄黃先朝初散青苗本為利民故當時指揮
並取人戶情願不得抑配自後因提舉官速要見功
務求多散諷脅州縣廢格詔書名為情愿其實抑配

或舉縣白集或排門抄割亦有無賴子弟謾昧尊長
錢不入家亦有他人冒名詐請莫知為誰及至追催
皆歸本戶朝廷深知其弊故悉罷提舉官不復立
額考校訪聞人情安便昨於四月二十六日有勅令
給常平錢斛限二月或正月只為人戶欲借請者及
時得用又令平留倉庫半出給者只為所給不得輒
過此數至於取人戶情願亦不得抑配一遵先朝
本意慮恐州縣不曉朝廷本意將為朝廷復欲
多散青苗錢穀廣收利息勾集抑配督責最急一如
向日置提舉官時八月二日三省同奉聖旨令諸

此提點刑獄司告示州縣並須候人戶自執狀結保
赴縣乞請常平錢穀之時方得勘會依條支給不得
依前勾集抄割強行抑配仍仰提點刑獄常切覺察
如有官吏似此違法騷擾者即時取勘施行若提點
刑獄不切覺察委轉運安撫司覺察聞奏仍先次施
行者右臣伏見熙寧以來行青苗免役二法至今二
十餘年法日益弊民日益貧刑日益煩盜日益熾田
日益賤穀帛日益輕細穀其害有不可勝言者今廊
廟大臣皆異時痛心疾首流涕太息欲已其法而不
可得者况一聖恭已惟善是從免役之法已盡革

去而青苗一事乃獨因舊稍加損益欲行紛臂徐徐
月攘一雞之道如人服藥病日益增體日益羸飲食
日益減而終不言此藥不可服但損其分劑變其湯
使而服之可乎熙寧之法本不許抑配而其害至此
今雖復禁其抑配其害故在也農民之家量入為出
縮衣節口雖貧亦是若令分外得錢則費用自廣何
所不至況子弟欺謾父兄人戶冒名詐請如詔書所
云以此之類本非抑勒所致昔者州縣並行倉法而
給納之際十費二三今既罷倉法不免乞取則十費
五六必然之勢也又官吏無狀於給散之際必令酒

務設鼓樂倡優或閤撲賣酒牌子農民至有徒手而
歸者但每散青苗即酒課暴增此臣所親見而為流
涕者也二十年間因欠青苗至賣田宅產妻女投水
自縊者不可勝數 朝廷恐復行之歟臣謂四月二
十六日指揮以散及一半為額與熙寧之法初無小
異而今日二日指揮猶許人戶情願請領未勉於設
法網民使快一時非理之用而不慮後日催納之患
二者皆非良法相去無幾也今者已行常平糶糴之
法惠民之外官亦稍利如此足矣何用二分之息以
費無窮之怨或云議者以為幣彙不足欲假此法以

賂邊用臣不知此言虛實若果有之乃是小人之邪
說不可不察昔漢宣帝世西羌反議者欲使民入穀
邊郡以免罪蕭望之以為古者歲於民不足則取有
餘則與西邊之役雖戶賦口歛以贍其乏古之通議
民不以為非豈可遂開利路以傷既成之化仁宗
之世西師不解蓋十餘年不行青苗有何妨闕况
二聖恭儉清心省事不求過功數年之後帑廩自溢
有何危急而以萬乘君父之尊負杖債取利之誘雖
刀之末所得幾何臣雖至愚深為朝廷惜之欲乞
特降指揮青苗錢斛今後更不給散所有已請過錢

戶候豐熟日分作五年十料隨二稅送納或乞

聖慈念其累歲出息已多自第四等以下人戶並與
放免庶使農民自此息有亦免後世有所譏議兼近
日謫降呂惠卿告詞云首建青苗力行助役若不盡
去其法必致姦臣有詞流傳四方所損不細所有上
件錄黃臣未敢書名行下謹錄奏聞伏候勅旨

論每事降詔約束狀

元祐元年九月八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
狀奏右臣聞之孔子曰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
焉天何言哉天子法天恭己正南面守法度信賞罰

而天下治三代令王莫不由此若天下大事安危所
係心之精微法令有不能盡則天子乃言在三代為
訓誥誓命自漢以下為制詔皆所以鼓舞天下不輕
用也若每行事立法之外必以王言隨而丁寧之則
是朝廷自輕其法以為不丁寧則未必行也言既
屢出雖復丁寧人亦不信令者十科之舉乃朝廷
政令之一耳况已立法或不如所舉舉主從首舉非
其人律犯正入已職舉主減三等坐之若受賄徇私
罪名重者自從重雖見為執政亦降官示罰臣謂立
法不為不重若以為未足又從而降詔則之謂不勝

降矣臣請畧舉今年 朝廷所行薦舉之法凡有七
事舉轉運提刑一也舉館職二也舉通判三也舉學
官四也舉重法縣令五也舉經明行修六也與十科
為七七事輕重畧等若十科當降詔則六事不可不
降今後一事一詔則褻慢王言莫甚於此若但取諫
官之意或降或否則其義安在臣願戒勅執政但守
法度信賞罰重惜王言以待大事而發則天下聳然
敢不敬應所有前件降詔臣不敢撰謹錄奏 聞伏
候 勅旨

乞加張方平恩禮劄子

元祐元年十月八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
劄子奏臣伏見太子太保致仕張方平以高才絕識
博學雄文出入中外四十餘年號稱名臣 仁宗皇
帝眷遇至重特以受性剛簡論高寡合故齟齬於世
然趙元昊反西方用兵累歲不解公私疲極方平首
建和戎之策 仁宗從之民以息肩書之國史又於
熙寧之初首論王安石不可用及新法之行方平皆
逆陳其害大節如此其餘政事文學有補於世未易
悉數 神宗皇帝知人之明擢為執政會丁憂服除
為安石等不悅而方平亦不為少屈故不復用今已
逝老南都以患眼不出灰心槁形與世相忘臣竊以
為國之元老盛事四朝耄期稱道為天下所服者獨
文彥博與方平范鎮三人而已今彥博在廷鎮亦復
用方平雖老杜門難以召致猶當加恩勞問表異其
人以示 二聖貴老尊賢之義今獨置而不問有識
共疑以為闕典頌因大禮之後以向者忌隱祠不至
特出 聖意少加恩禮或遣使就問感事觀其所論
必有過人臣忝備禁近不敢自外昧冒陳列戰越待
罪取 進止

論冗官劄子

元祐元年十月二十三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
蘇軾劄子奏臣伏見近日言者以吏部員多闕少欲
清入仕之源救官冗之弊裁減任子及進士累舉之
息流外入官之數已有旨下吏部禮部與給舍詳議
臣竊謂此數者行之則人情不悅不行則積弊不去
要當求其分義務適取中使國有去弊之實人無失
職之歎然後為得也欲乞應任子及進士累舉免解
息例並一切如舊只行下項

一奏蔭文官人每遇科場依進士法試大義策論
如係武官即試弓馬或試法並三人中解一人

仍年及二十五已上方得出官內已舉進士得
解者免試如三試不中年及二十五已上亦許
出官應試大義策論及試法者在京隨進士赴
國學在外赴轉運司試弓馬者在京隨武舉人
赴武學在外轉運司差官

一進士累舉免解合推恩者並約嘉祐以前內中
數目立為定額如所試優長係額內人數即等
第推恩並許出官如係額外即並與一不出官
名銜

一流外入官人除已已有旨裁減三省恩例外其

餘六曹寺監等處及州郡監司人吏出職者並
委官取索文字者詳有無僥倖定奪酌中息例
右若行此數者則任子雖有三試滯留之艱而無終
身絕望之歎亦使人人務學文臣知經術時務武臣
閑弓馬法律皆有益於事而進士累舉有詞學人自
得出官若無所能得虛名一官免為白丁亦無所恨
如有可採乞降下與前文字一處詳議取進止

辨試館職策問劄子二首

元祐元年十二月十八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
蘇軾劄子奏臣竊聞諫官言臣近所撰試館職人策

尚有涉諷議

先朝之語臣退伏思念其畧由今

朝廷欲師

仁祖之忠厚而患百官有司不舉其職

或至於媮欲法

神考之勸精而恐監司守令不識

其意流入於刺臣之所謂媮與刺者專指今之百官

有司及監司守令不能奉行恐致此病於二帝何

與焉至於前論周公太公後論文帝宣帝皆是為

文引證之常亦無比擬二帝之意况此策問第一

第二首鄧溫伯之詞末篇乃臣所撰三首皆臣親書

進入蒙御筆點用第三首臣之愚意豈逃聖鑒

若有毫髮諷議先朝則臣死有餘罪伏願少回天

日之照使臣孤忠不為衆口所鑠臣無任伏地待罪
戰恐之至取進止

又

元祐二年正月十七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
軾劄子奏臣近以試館職策問為臺諫所言臣初不
敢深辯蓋以自辯而求去是不欲去也今者竊聞明
詔已察其實而臣四上章四不允臣子之義身非已
有詞窮理盡不敢求去是以區區復一自言臣所撰
策問首引周公太公之治齊魯後世皆不免衰亂者
以明子孫不能奉行則雖太聖大賢之法亦不免於有

也後引文帝宣帝仁厚而事不廢核實而政不
者以明臣子若奉行得其理無觀望希合之心則然
文帝宣帝足以無弊也中間又言六聖相受為治不
同同歸於仁其所謂論與刻者專謂今之百官有司
反監司守令不識朝廷所以師法先帝之本意或
至於此也文理甚明察若黑白何嘗有毫髮疑似議
及先朝非獨朝廷知臣無罪可放臣亦自知無
罪可謝也然臣聞之古人曰人之至信者心目也相
親者父子也不惑者聖賢也然至於竊斧而知心目
之可詭於投杼而知母子之可疑於拾煤而知聖賢

之可惑今言臣者不止三人交章累上不啻數十而
聖斷確然深明其無罪則是過於心目之相信母子
之相親聖賢之相知遠矣德音一出天下頌之史冊
書之自耳目所聞見明智特達洞照情偽未有如
陛下者非獨微臣區區欲以一死上報九天下之為
臣子者聞之莫不欲碎首糜軀效忠義於陛下也
不然者亦非獨臣受曖昧之謗凡天下之為臣子者
聞之莫不以臣為戒崇尚忌諱畏避形迹觀望雷全
不敢為免豈朝廷之福哉臣自開命以來一食三
菘一久九與身口相謀未知死所然臣所撰策問以

實亦有罪若不盡言是欺陛下也臣聞聖人之治
天下也寬猛相資君臣之間可否相濟若上之所可
不問其是非下亦可之上之所否不問其曲直下亦
否之則是晏子所謂以水濟水誰能食之孔子所謂
惟予言而莫予違足以喪邦者也臣昔於仁宗朝
舉制科所進策論及所答聖問大抵皆勸仁宗勵
精庶政督察百官果斷而力行也及事神宗蒙召
對訪問退而上書數萬言大抵皆勸神宗忠恕仁
厚舍垢納汙屈己以裕人也臣之區區不自量度常
欲希慕古賢可否相濟蓋如此也伏觀二聖臨御

已來聖政日新一出忠厚大率多行仁宗故事天下翕然銜戴恩德固無可議者然臣私憂過計常恐百官有司矯枉過直或至於媮而神宗勸精核實之政漸致情壞深慮數年之後取吏之法漸寬理財之政漸疎備邊之計漸弛則意外之意有不可勝言者雖陛下廣開言路無所諱忌而臺諫所擊不過先朝之人所非不過先朝之法正是以水濟水臣竊憂之故輒用此意撰上件策問實以譏諷今之朝廷及宰相臺諫之流欲陛下覽之有以感動聖意庶幾兼行二帝忠厚勸精之政也臺諫若以此

言臣朝廷若以此罪臣則斧鉞之誅其甘如飴今乃以為譏諷先朝則亦踈而不近矣且非獨此策間而已今者不避煩瀆盡陳本末臣前歲自登州召還始見故相司馬光光即與臣論當今要務條其所欲行者臣即荅言公所欲行者諸事皆上順天心中合人望無可疑者惟役法一事未可輕議何則差役免役各有利害免役之害倍歛民財十室九室錢聚於上而下有錢荒之患差役之害民常在官不得專力於農而貪吏猾胥得緣為姦此二害輕重蓋畧相等今以彼易此民未必樂光聞之愕然曰若如君言

計將安出臣即荅言法相因則事易成事有漸則民不驚昔三代之法兵農為一至秦始分為二及唐中葉盡變府兵為長征之卒自爾以來民不知兵兵不知農農出穀帛以養兵兵出性命以衛農天下便之雖聖人復起不能易也今免役之法實大類此公欲驟罷免役而行差役正如罷長征而復民兵蓋未易也先帝本意使民戶率出錢專力於農雖有貪吏猾胥無所施其虐坊場河渡官自出賣而以其錢雇募衙前民不知有倉庫綱運破家之禍此萬世之利也決不可變獨有二弊多以供他用實封取寬剩役錢爭買坊場河渡以長不實之價此乃王安石呂惠卿之陰謀非先帝本意也公若盡去二弊而不變其法則民悅而事易成今寬剩役錢名為十分取二通計天下乃及十五而其實一錢無用公若盡去此五分又使民得從其便以布帛穀米折納役錢而官亦以為雇直則錢荒之弊亦可盡去如此而天下便之則公又何求若其末也徐更議之亦未晚也光聞臣言大以為不然臣又與光言熙寧中常行給田募役法其法以係官田及以寬剩役錢買民田以募役人大畧如邊郡弓箭手臣時知密州推行其法先募

弓手民甚便之此本先帝聖意所建推行未幾為左右異議而罷今畧計天下寬剩錢斛約三千萬貫石兵興支用僅耗其半此本民力當復為民用今內帑山積公若力言於上索還此錢復完三千萬貫石而推行先帝買田募役法於河北河東陝西三路數年之後三路役人可減大半優裕民力以待邊鄙緩急之用此萬世之利社稷之福也光尤以為不可

此二事臣自別有書一利害文字甚詳今此不暇備言

及去年二月六日勅下始行光

言復差役法時臣第輒為諫官上疏具論乞將見在寬剩役錢雇募役人以一年為期令中外詳議然後

之法又言衙前一役可即用舊人仍一依舊數支月給重難錢以坊場河渡錢總計諸路通融支給皆不蒙施行及蒙差臣詳定役法臣因得伸第繳前議先與本局官吏孫永傳堯俞之流論難及復次於西府及政事堂中與執政商議皆不見從遂上疏極言衙前可雇不可差先帝此法可守不可變之意因乞罷詳定役法當此之時臺諫相視皆無一言決其是非今者差役利害未易一二遽言而弓手不許雇人天下之所同患也朝廷知之已變法許雇天下皆以為便而臺諫猶累疏力爭由此觀之是其意專欲

變熙寧之法不復校量利害參用所長也臣為中書
舍人刑部大理寺列上熙寧已來不該赦降去官法
允數十條盡欲刪去臣與執政屢爭之以謂先帝
於此蓋有深意不可盡改因此得存留者甚多臣每
行監司守令告詞皆以奉守先帝約束毋敢弛廢
為戒文案具在皆可復按由此觀之臣豈謗議先朝
者哉所以一一屢陳者非獨以自明誠見士大夫好
同惡異泯然成俗深恐陛下深居法宮之中不得
盡聞天下利害之實也願因臣此言警策在位救其
所偏損所有餘補所不足天下幸甚若以其狂妄不

識忌諱雖賜誅戮死且不朽臣無任感恩思報
戰恐之至取進旨

繳進給田募役議劄子前連元豐八年十二月奏

元祐二年二月一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韓琦
劄子奏臣前年十二月自登州召還草此奏狀而未
果上迺因論事已具奏聞其畧切謂今日尚可推行
輒備錄前狀繳連申奏臣前年過鄆州本與京東轉
運使范純粹同建此議純粹令臣發之已當繼之已
而聞執政議不合故不復言然純粹講此事尤為精
詳臣所不及者朝廷看詳此狀可以施行即乞更

下純粹今具利害條奏取 進止

論改定受冊手詔乞罷劄子

元祐二年二月七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劄子奏臣近被旨撰太皇太后將來只於崇政殿受冊手詔臣愚亦恐有是今非昔之嫌故其畧云朝廷損益之文各從宜稱所以推廣 聖明謙抑退託之意言此文德受冊之禮於今為過於昔為稱也不悟文詞鄙淺未盡 聖意致煩改定謹按故事凡詞命有所改易為不稱職皆當罷去伏望 聖慈察其衰病廢學特賜解職以安微分臣無任待罪之至

取 進止

乞錄用鄧恢王莽狀

元祐二年三月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狀奏右臣聞國之興衰繫于習俗若風節不競則

朝廷自卑故古之賢君必厲士氣當務求難令自重之士以養成禮義廉耻之風臣等伏見英州別駕鄭俠向以小官觸犯權要言死不顧以獻直言而秘閣校理王安國以布衣為 先皇帝所知擢至館閣召對便殿而兄安石為相若少加附會可立至富貴而安國挺然不屈不獨納忠于 先帝亦嘗言至

計規戒其兄竟坐與俠遊從同時被罪呂惠卿首與
大獄鄧綽野直之徒搆成其罪必欲置此人于死賴
先帝仁聖止加竄逐曾未數年遂惠卿而起安國今
來朝廷赦俠之罪復其舊官經今踰年而俠終不
赴吏部參選考其始終出處之大即合於古之君子
殺身成仁難進易退之義朝廷若不加以優異則
臣等恐俠浩然江湖往而不返苦澆先朝露則有識
必為朝廷興失士之歎至于安國不幸短命亦為
忠臣義士之所哀惜臣等竇識其少子游敏而篤學
直而好義頗有安國之風養成其才必有可用欲望
奏聞伏候 勅旨

薦布衣陳師道狀

元祐二年四月十九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
軾同傅老俞孫覺狀奏右臣等伏見徐州布衣陳師
道文詞高古凌越流輩其貧守道若將終身苟非其
人義不往見過壯未仕實為遺才欲望 聖德特賜
錄用以獎士類兼臣軾臣充俞皆曾以十科薦師道
伏乞檢會前奏一處施行謹錄奏聞伏候 勅旨

乞留顧臨狀

元祐二年四月二十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同李常王存節溫伯孫覺胡宗愈伏奏右臣等竊見給事中顧臨資性方正學有根本慷慨中立無所阿撓自供職以來封駁論議凜然有古人之風遠年之流側目畏憚近聞除天章閣待制充河北都轉運使遠去朝廷眾所嗟惜方今二聖臨御請士究網如臨等輩正常置之左右以輔開造或者謂緣黃河輟臨幹治臨之所學實有大於治河治河之才固有不臨之上者欲望朝廷別選深知河事者以俟

河北且留臨在朝廷以肅忠亮補益之節臣等滿位侍從懷有所見不敢不盡謹錄奏聞伏候勅旨

東坡奏議卷第三

東坡奏議卷第四

東坡奏議卷第四

論擒獲兇章稱賀太速劄子

因擒獲兇章論西羌夏人事宜劄子

乞詔遣吏無進取及論兇章事宜劄子

乞約兇章討阿里骨劄子

參定葉祖洽廷試策狀二首

大雪乞省試展限兼乞御試不分初覆

考劄子

大雪論差役不便劄子

貢院劄子四首

奏巡鋪鄭永崇舉覺不當乞差曉事使臣
交替

奏劾巡鋪內臣陳隨

申明舉人盧君脩王燦等

論特奏名

省試放榜後劄子三首

乞裁減巡鋪兵士重賞

乞不分經取士

乞不分差經義詩賦試官

御試劄子二首

奏乞御試放榜館職皆侍殿上

放榜後論貢舉合行事件

乞罷學士除閑慢差遣劄子

論擒獲兇章稱賀太速劄子

元祐二年八月二十七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

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竊聞熙河經略司奏擒西

蕃首領兇章宰相欲以明日稱賀臣愚以謂偏師獨

克固亦可慶然行於明日臣謂太速如聞本路出兵

非一見有一持方指青塘此乃阿里骨巢穴若更待

三五日間必續有奏報賀亦未晚今若倖獲醜虜功

誠不細賞功勳後固不應輕然朝廷方欲緝治邊防整肅驕慢若捷奏朝至舉朝夕賀則遣臣聞之自謂不世之奇功或思禮太過則將驕卒情後無以使臣願朝廷鎮之以靜示之以不可測昔安破符堅書至安與客圍棋不輟曰小兒輩已逐賊安亦非矯情蓋萬日親望事體應爾所有明日而賀乞更詳酌指揮臣受恩至深不敢不盡出位安言罪當死取進止

因擒兇章論曰兇夏人事宜劄子

元祐二年九月八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

官稱賀中外同慶臣愚無知竊謂安危之機正在今日若應之有道處之有術則安邊息民必自是始不然將驕卒情以勝為功亦不足怪故臣區區欲乞陳前後致寇之由次論當今待敵之要雖狂愚無取亦臣子之常分昔先帝用兵累年雖中國靡弊然夏人困折亦幾於亡橫山之地沿邊七八百里不敢耕者至二百餘里歲場瓦礫和市亦絕虜中疋帛至五十餘千其餘老弱轉徙牛羊墮壞所失蓋不可勝數飢流之餘乃始疑塞當時執政大臣謀之不深因中

國厭兵遂納其使每一使賜子質易無慮得絹五萬
餘足歸鬻之其民匹五六千民大悅一使所獲卒不
下二十萬緡使五六至而累年所罷歲賜可以坐復
既使虜因吾資以德其民且飽而思奮又使其窺我
厭兵欲和之意以為欲戰欲和權皆在我以故輕犯
邊陸利則進否則復求和無不可者若當時大臣因
虜之請受其詞不納其使且詔邊臣與之往返商議
所獲新疆取舍在我俟其詞意屈服約束堅明然後
納之則虜雖背恩反覆亦不至如今日之速也虜雖
有易我意然不得西蕃解仇結好亦未敢動夫阿里

骨董檀一賊臣也挾契丹公主以弑其君之二妻董
檀死匪喪不發逾年衆定乃詐稱嗣子偽書鬼章温
溪心等名以請于朝當時執政若且令邊臣審問鬼
章等以阿里骨當立不立若朝廷從汝請遂授節
鉞阿里骨真汝主矣汝能臣之如董檀乎若此等無
詞則是諸羌心服既立之後必能統一都部吾又何
求若其不服則鬻自彼爵命未下曲不在吾彼既一
國三公則吾分其息禮各以一近上使額命之鬼章
等各得所欲宜亦無患當時執政不深慮此專以省
事安因其安請便授節鉞阿里骨自知不當立而

憂鬼章之討也故欲借力於西夏以自重於是始有
解仇結好之謀而鬼章亦不平 朝廷之以賊臣君
我也故怒而盜邊夏人知諸羌之叛也故起而和之
此臣所謂前後致寇之由明主不可以不知者也雖
既往不咎然可以為方來之鑒元昊本懷大志長於
用兵亮祚天付兇狂輕用其衆故其為邊患皆歷年
而後定今梁氏專國素與人多不協方內自相圖其
能以剗殘呻吟之餘又與中國敵乎料其姦謀蓋非
元昊亮祚之比矣意謂二聖在位恭默守成仁怒之
心著於遠迩必無用武之意可肆無厭之求蘭會諸

城廓延五寨好請不獲勢脅必從猖狂之後求無不
獲計不過此耳今者切聞 朝廷降詔諸路勅勵戰
守深明逆順曲直之理此固當今之急務而詔書之
中亦許夏人之自新臣切以謂開之太急納之太速
曾未一戰而厭兵欲和之意已見乎外此復蹈前日
之失矣臣甚惜之今欲聞鬼章之捷或漸有款塞之
謀必將為恭很相半之詞而繼之以無厭之請若
朝廷復納其使則是欲戰欲和權皆在虜有求必獲
不獲必叛雖媮一時之安必起無窮之釁故臣願明
主斷之於中深詔大臣密勅諸將若夏人款塞當受

其詞而却其使然後明勅邊臣以夏人受息不質無
故犯順今雖款塞反覆難保若實改心向化當且與
邊臣商議苟詞意未甚屈服約束未甚堅明則且却
之以示吾雖不逆其善意亦不汲汲求和也彼若心
服而來吾雖未納其使必不於往返商議之間遽復
盜邊若非心服則吾雖蕩然開懷待之如舊能必其
不叛乎今歲涇原之入豈吾待之不至邪但使吾兵
練士飽斥候精明虜無大獲不過數年必自折曰今
雖小勞後必堅定此臣所謂當今待敵之要亦明主
不可以不知者也今 朝廷意在息民不憚屈已而

臣獻言乃欲艱難其請不急於和似與 聖意異者
然古之聖賢欲行其意必有以曲成之未嘗直情而
往行也將欲翕之必固張之將欲取之必固柔之夫
直情而徑行未有獲其意者也若權其利害究其所
至則臣之愚計於安邊息民必久而固與 聖意初
無小異然臣竊度一朝廷之間似欲以畏事為無事
者臣竊以為過矣夫為國不可以生事亦不可以畏
事畏事之弊與生事均譬如無病而服藥與有病而
不服藥皆可以殺人夫生事者無病而服藥也畏事
者有病而不服藥也乃者阿里骨之請人人知其不

當予而朝廷予之以求無事然事之起乃至於此
不幾於有病而不服藥乎今又欲遽納夏人之使則
是病未除而藥先止其與幾何臣於侍從之中受息
至深其於委曲保全與衆獨異故敢出位先事而言
不勝恐悚待罪之至取進止

乞詔邊吏無進取及論兇章事宜劄子

元祐二年九月二十七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
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聞善用兵者先服其心次屈
其力則兵易解而功易成若不服其心惟力是恃則
戰勝而寇愈深況不勝乎功成而兵不解況不成乎

頃者西方用兵累年先帝之意今在弟伐而貪功

生事之臣惟務於人爭地得尺寸之士不問利害先

築城堡置州縣使四夷爭畏中國以謂朝廷專欲

得地非盡滅我族類不止是以併力致死莫有服者

今雖朝廷好生惡殺不務遠畧而此心未信憎畏

未衰心既不服惟有鬪力力屈情見勝負未可知也

今日新獲兇章感震戎狄邊臣賈勇爭欲立功以為

河南之地指顧可得正使得之不免築城堡屯兵置

吏積粟而守之則中國何時息肩乎乃者王韶取熙

河全師獨克使韶有遠慮誅其叛者乃以忠順即用

其豪酋而已則今復何事其所以兵連禍結罷弊中
國者以郡縣其地故也往者既不可悔而來者又不
以為戒今又欲取講主城曰比要害地不可不取方
唐盛時安西都護去長安萬里若論要害自此以西
無不可取者使諸羌知中國有進取不已之意則寇
愈深而兵不解其禍豈可量哉臣願陛下深詔邊吏
叛則討之服則安之自今已往無取尺寸之地無焚
廬舍無殺老弱一莽年諸羌可俾撤而定然朝
廷至意亦自難
乃帥未必從也雖日行文書終恐
無益宜驛召陝西轉運使一員赴闕面勅戒之使歸

以削削帥而察其不如詔者臣又竊聞朝論謂鬼章
犯順罪當誅死然譬之鳥獸不足深責其子孫部族
猶足以陸梁於邊全其首領以累其心以為重質庶
獲其用此實當今之良策然臣竊料鬼章兇豪素貴
老病垂死必不能甘於困辱為永生之計自知生存
終不得歸徒使其臣子首鼠顧忌不敢復讎必將不
食求死以發其衆之怒就使不然老病愁憤自非以
生之道鬼章若死則其臣子專意復讎必與阿里骨
合而先交於夏人此正胡越同舟遇順風之勢其交
必堅而溫溪心介於阿里骨夏人之間地狹力弱其

勢必危若見并而吾不能救使二寇合三面以窺熙
河則其患夫可以一二數也如臣愚計可詔邊臣與
鬼章約若能使其部族討阿里骨而納趙純忠者當
放汝生還質之天地示以必信鬼章若從則稍富貴
之使其信臣而喻至意焉鬼章既有生還之望不為
求死之計其衆必從以鬼章之衆與溫溪心合而討
阿里骨其勢必克既克而納純忠雖放還鬼章可以
無患此必然之勢也西羌本與夏人世仇而鬼章本
與阿里骨不協若許以生還其衆必相攻縱未能誅
阿里骨一足以使二盜相疑而不合也昔太史慈與

孫策戰幾殺策策後得慈釋不誅放還豫章卒立奇
功李愬得吳元濟將李元振縛用之與同臥起卒擒
元濟非豪傑名將不能行此度外事也議者或謂鬼
章之獲兼用近界酋豪力戰而得之仇怨已深若放
生還此等必無全理臣以謂不然若鬼章死於中國
其衆讎此等必深若其生還其讎之亦淺此等依中
國為援足以自全自古西羌之患惟恐解仇結盟若
所在為讎敵正中國之利無可疑者臣出位言事不
勝恐悚待罪之至取 進止

乞約鬼章討阿里骨劄子

元祐二年十月七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
讀蘇軾劄子奏臣近者竊見劉舜卿賀表具言阿里
骨罪狀又竊聞舜卿乞削阿里骨官爵又竊聞阿里
骨上章請命議者或欲許其自新以臣愚慮二者之
說皆未為得何者阿里骨兇狡反覆必無革面洗心
之理今聞其女已嫁梁乞逋之子度其父逋必須協
力致死共為逆患今來上章請命蓋是部族新破衆
叛親離恐吾東勝致討力未能支故匿情忍詭以就
大事若得休息數年蓄力養銳假吾爵命以威脇諸
羌豈不附已若羽翼既成西北相應必為中原之憂

禁錮一方之病也且夏賊逆天犯順本因輕料
之以為必不能討已今若便從阿里骨之請則其
料良不為過西蕃小醜朝為叛逆暮許通和則夏
之請理無不許二寇滔天日若欲戰欲和無不可者
則西方之憂無時而止矣然遂從舜卿之請削奪官
爵即須發兵深入致討彼新喪大首領舉國戒懼我
師深入苟無他竒恐難以得志臣愚以謂當使邊將
發厚幣遣辨士以離其腹心壞其羽翼今聞溫溪心
等諸族已為所質勢未能動而心悻欽嚮在其肘腋
迹同而心異若用臣前計使邊臣與鬼章約若能使

其部族與溫溪心斂邇等合而討阿里骨納趙純忠
即許以生還此政所謂以夷狄攻夷狄計無出此者
若朝廷便許阿里骨通和即須推示赤心待之如
舊不可復用計謀以圖此賊數年之後必自飛揚此
所謂養虎自遺患者也故臣願朝廷既不納其通
和之請又不削奪其官爵存而勿諭置之度外陰使
邊臣以計圖之似為得策臣屢瀆天聰罪當誅死取
進止

參定禁祖洽廷試策狀二首

元祐二年十月二十一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

兼侍讀蘇軾同蘇轍劉攽狀奏准元祐二年十月十
一日尚書省劄子節文臣寮上言近聞兵部郎中禁
祖洽改禮部郎中給事中趙君錫封駁以為不當兼
論祖洽廷試對策有訛及宗廟之語臣愚今詳君錫
駁極未為允臣取祖洽印本試策尋究即無譏訛之
言不知君錫何以見其譏訛也伏望陛下令君錫
條具祖洽譏訛之言下廷臣參定以明枉直庶使策
試之士謀議之臣悉心不回毋掉後害三省同奉
聖旨令翰林學士中書舍人諫議大夫同共參定聞
奏者右臣等竊謂先帝親策貢士本欲人人盡言

無所回忌士之論事必欲究極始末其語或及祖宗事有是非義難隱諱但當考其所言當否以為進退不可一一指為謗訕取到華祖洽所試策卷子看其略云祖宗以來至于今紀綱法度苟簡因循而不舉者誠不為少又云與忠智豪傑之聖合謀而鼎新之臣等以謂祖宗撥亂反正承平百年紀綱法度最為明備縱使時異事變理合小有損益亦不當謂之因循苟簡便欲朝廷與大臣合謀而鼎新之詳此顯是祖洽學術淺暗議論乖繆若謂之譏訕宗廟則亦不可謹錄奏聞伏候勅旨

賅黃華等朝旨與諫議大夫同共參定聞奏命據左諫議大夫孔文仲牒已別狀奏陳更不連書

又賅黃華祖洽及第日臣軾係編排官曾奏乞行黜落今已具事實別狀奏聞去訖

又

元祐二年十月二十二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讀錄狀奏右臣近奉聖旨參定葉祖洽所奏臣已與劉放等定奪奏聞去訖臣今看詳元降臣言猶云允在朝廷大臣率多當時考試之

官信南... 治頭是學... 甲科... 落臣曾... 子云... 舉者誠為... 語只云... 有因循未... 故行減落... 謹錄奏... 聞伏候... 旨

大雪乞省試限兼乞

御試不分初覆

劄子

元祐二年正月... 讀錄... 塞四方舉人... 廷維議展限... 若隔下三五... 所亦非... 展半月方始... 迄州郡但未... 試以前到者... 並許投保引... 試若慮放榜

遲延恐越三月內不及即乞省試添差小試官十人
却促限五七日出榜臣又竊見自來御試差官分
為初考覆考編排詳定四處日限既迫考官又少以
此多不暇精詳又緣初覆考官不敢候卷子齊足方
定等第只是逡旋據謄錄所關到卷子三十五卷
便定等第以此前後不相照所定高下或寄於幸與
不幸深為不便不若只依南省條式聚眾考官為一
處通用日限候卷子齊眾人共定其等第不惟精
詳寡失又御試放榜上可以速了臣竊意祖宗
之法所以分考官為四處者蓋是當時未有封彌謄
錄故須分別以防弊倖今來既有封彌謄錄縱欲徇
私其勢無由若只依南省條式委無妨礙乞賜詳酌
指揮取進止

大雪論差役不便劄子

元祐三年二月九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
讀蘇軾劄子奏臣伏見陛下發德音下明詔以大
雪過常煖氣不效農夫失業商旅不行引咎在躬渙
汗之澤覃及方外而詔下之夕雪作不已臣備位近
侍誠竊感憤廢食而歎退伏思念陛下即位以來
發政施仁無一不合人心順天意者當獲豐年刑措

之報鳳凰景星之瑞而水旱作殄常寒為罰殆無虛日此豈理之當然者哉臣誠愚蠢不識忌諱試論其近似者而陛下擇焉臣聞差役之法天下以為未便獨臺諫官數人者主其議以為不可改磨礪四顧以待言者故人畏之而不敢發耳近聞疎遠小臣張行者力言其弊而諫官韓川深詆之至欲重行編窳此等亦無他意方司馬光在時則欲希合光意及其既沒則妄意陛下以為主光之言殊不知光至誠盡公本不求人希合而陛下虛心無我亦豈有所主哉使光無恙至今見其法則更之久矣臣每見

呂公著安燾呂大防范純仁皆言差役不便但為已行之今不欲輕變愚恐臺諫分爭卒難調和願陛下問公著等令指陳差役二法各有若干利害昔日在役中等人戶歲出錢幾何今者差役歲費錢幾何及幾年一次差役皆可以折長補短約見其數以此計筭利害灼然而况農民在言貪吏狡胥百端蠶食比之雇人若樂十倍又五以路百姓例皆朴拙差手分須至轉雇慣習人尤為患古其費不貲民窮無告監司守令觀望不言若非此一事則何以感傷陰陽之和至於如此雖責躬肆青微膳禱祠而此事不變終

恐無益今侍從之中受息至深無如小臣臣而不言
誰當言者然臣前歲因詳定役法與臺諫異論遂為
其徒所疾屢遭口語今來所言若不合 聖意即乞
便行責降以戒妄言若萬一少有可采即乞留中只
作 聖意行下庶幾上答天戒下全小臣不勝恐栗
待罪之至取 進止

貢院劄子四首

奏巡鋪鄭永崇舉覺不當乞差曉事使臣奏
元祐三年二月空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
同孫覺孔文仲劄子奏貢院今月三日據巡鋪官鄭

永崇領戒到進士王太初王博雅稱是傳義問得
人各稱被巡鋪官誣執尋令巡鋪官宣德郎王厚得
逐人卷子與眾官點對得逐人試卷內有一十九字
同即不成片段本院檢准條貫惟經學不許傳義口
授者同至於進士須是懷挾代筆方令扶出今來逐
人試卷點對得只有一十九字偶同別無違礙顯是
巡鋪官鄭永崇舉覺不當兼兩日內巡鋪內臣屢將
曖昧單詞令本院扶出舉人本院未敢施行見奏取
旨及有巡鋪所手分楊觀作過本院依法區分其巡
鋪內臣並來簾前告屬堅要放免本院亦不敢依隨

以此挾恨羅織舉人必欲求勝今來進士尚有两甲
諸利尚有一十五場未曾引試若信令巡鋪官內臣
挾情羅織即舉人無由存濟欲望 聖慈速賜指揮
或且勾回石君召鄭永崇兩人却差曉事使臣交替
所貴不致非理生事取 進止

奏劾巡鋪內臣陳慥

元祐三年二月三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
同孫覺孔文仲劄子奏貢院今日三日據巡鋪官提
到懷挾進士共三人依條扶出逐次巡鋪官並令兵
士高聲唱呼至今月十一日扶出進士蔣立時約有

兵士三五十人齊聲大呼在院官吏公人無不驚駭
在場舉人亦皆恐悚不安尋取到虎翼節級李及等
狀稱是巡鋪內臣陳慥指揮令眾人唱叫竊詳 朝
廷取士之法動以禮義舉人懷挾自有條法而內臣
陳慥乃敢號令衆卒齊聲唱叫務欲摧辱舉人以立
威勢傷動士心損壞國體本院無由指約伏望 聖
慈特賜行遣取 進止

申明舉人盧君脩王燦等

元祐三年二月三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
同孫覺孔文仲劄子奏貢院今日三日據巡鋪官押

領到進士盧君脩王燦稱是傳義却問得舉人稱是
盧君脩來就王燦問道不知耿鄧之洪烈為復是洪
烈為復是洪勳其王燦別無應對當院看詳若將問
字使作傳義未為允當已一面且令逐人就試乞早
降指揮合與不合一例考核取進止

論特奏名

元祐三年二月二十九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
蘇軾同孫覺孔文仲劄子奏臣等伏見從來天下之
患無過官冗人人能言其弊而不能去其害惟往年
韓琦富弼等獨能裁減任子及展年磨勸發議之初

士大夫相顧莫敢以身當之者以為必致謗議而
等不顧既立成法天下肅然無一人非之者何則私
欲不可以勝公議故也流弊之極至於今日一官之
闕率四五人守之爭奪紛紜廉耻道盡中材小官關
透食貧到官之後求取漁利靡所不為而民病矣今
日之弊譬如羸病之人負千鈞之重縱未能分減豈
忍更添臣等自入貢院四方免解舉人投狀稱今來
是龍飛榜乞為敷奏法外推息者不可勝數臣等一
切不行兼不住有經朝省下狀叢送下本院只是
坐條告示近准聖旨依逐舉體例下第舉人各以

舉數特奏名已約計四百五十人今日又准尚書省
劄子取前來 聖旨特奏名外各遞減一舉人數若
依此數則又添數百人雖未知 朝廷作何行遣不
當先事建言但恐 朝命已行即論奏不及臣等伏
見恩榜得官之人布在州縣例皆垂老別無進望惟
務贖貨以為歸計貪冒不職十人而九 朝廷所放
恩榜幾千人矣何曾見一人能自奮勵有聞於時而
殘民敗官者不可勝數以此知其無益有損不言可
知今之議者不過謂即位之初宜廣恩澤苟以悅此
僥倖無厭數百人者而不知吏部以有限之官待無
窮之吏戶部以有限之財祿無用之人而所至州縣
舉罹其害乃即位之初有此過舉謂之恩澤非臣所
識也伏乞斷自 聖意明勅大臣特奏名舉人只依
近日 聖旨指揮仍詔殿試考官精加考較量取一
二十人委有學問詞理優長者即許出官其餘皆補
文學長史之類不理選限免使積弊之極增重不已
臣等非不知言出怨生既忝近臣理難緘默取進止
貼黃臣覺見備員吏部親見其害闕每一出爭
者至一二十人雖川廣福建煙瘴之地不問日
月遠近准欲爭先注授臣竊怪之陰以訪問以

為官之後即請在錢多者至五七十千又既
授法闕許先借料錢速者許借三月又得四十
餘千以貪恣無知之入又以衰老到官之後望
其持廉奉法盡公治民不可得也
省試放榜後劄子三首

乞裁減巡鋪兵士重賞

元祐三年三月望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
同孫覺劄子奏臣等近奉 勅權知貢舉竊謂 初
廷待士之意本於禮義而輔以文法雖有懷袂傳義
之禁然事皆付之主司終不以此多辱士類焉

體近年緣練亨父為武官非理凌忽舉人遂致喧競
因此多差巡鋪兵士南省至一百人訶察嚴細如防
盜賊而息賞至重官負使臣常年磨勸指射差遣諸
色人支錢多至六百貫若非理羅織却無指定深重
刑名緣此小人貪功希賞搜探懷袖袂證以成其罪
其間不免冤濫近者內臣石君及鄭永崇陳慥非理
搜捕臣等已具論奏尋蒙 朝廷取問行遣訖欲乞
下有司立法裁減重賞及減定巡鋪兵士人數如非
理羅織舉人即重行責罰以稱 朝廷待士之意取
進止

乞不分經取士

元祐三年三月空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
同孫覺劄子奏臣等近奉 勅權知貢舉竊見自來
條貫分經取士既於逐經中紐定分數取人或一經
中合格者少即取詞理淺謬卷子以足其數如合格
者多則雖優長亦須落下顯是弊法將來兼用詩賦
不專經義故乞今後更不分經專以工拙為去取取
進止

乞不分差經義詩賦試官

元祐三年三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

同孫覺劄子奏臣等近奏為將來科場既復詩賦乞
更不分經取入已奉 聖旨依奏今來却見禮部新
立條貫將來科場如差試官三員者以二員經義一
員詞賦兩員者各差一員臣等竊謂既復詩賦與經
義策論通考舉人尚不分經而試官乃分而為二甚
無謂也凡差試官務在有詞學者而已若得其人則
治易及第不害其能問春秋經義入官不害其能考
詩賦若不得人雖用本科不免乖錯須自聲律變為
經義則詩賦之士便充試官何曾別求經義及第之
人然後取士若必用本科各考所試則經義策論詩

賦四場文理不同亦須各差試官一人而後可此本
議者私憂過計而有司不察便為創立此條使一試
院中有兩頭項試官自有科場以來無此故事自來
試官忌在爭競不一又分為兩黨試經義者主虛浮
之文考詩賦者主聲病之學紛紜爭競理在不疑舉
人聞之必興詞訟為害如此了無所益今來朝廷
既復詩賦又立此條深恐天下監司安意朝廷必
欲用詩賦之人為試官不問有無詞學一例差充其
間又離科場之人或已廢學若用虛名差使顯不知
經義及第有文之人人之有材何施不可經義詩賦
等是文詞而議者便謂治經之人不可使考詩賦何
其待天下士大夫之薄也欲乞特賜指揮今後差試
官不拘曾應經義詩賦舉者專務選擇有詞學人充
其禮部近日所立條貫更不施行取進止

御試劄子二首

奏乞

御試放榜館職皆侍殿上

元祐三年三月空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
同孫覺劄子奏臣等近奉勅權知貢舉竊見自來
御試放榜日館職皆在殿上祇候乃是祖宗舊法
以彰王國多士之美熙寧中因閣門偶失檢舉不令

上殿自此遂為定制欲乞檢會治平以前故事施行
取進止

放榜後論貢舉合行事件

元祐三年三月一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
劄子奏臣近領貢舉侍立殿上祇候放榜伏見舉人
程試有犯 皇帝舊名者有旨特許依本等賜第又
有犯真宗舊名者執政亦乞依例取錄而 陛下親
發德音以謂此人犯 祖宗廟諱不可不降等已而
又有犯 僖宗廟諱者有旨押出在廷之人無不稽
首欣服臣 與同列退相告語非獨以見 聖人卑躬

尊祖之意亦足以知 陛下嚴於取士之法不好小
惠以求虛名臣備位禁近固當推廣 聖意將順其
美而補其所未備謹具貢舉合行事件畫一如左

一伏見 祖宗舊制過省舉人一經殿試黜落不
少既以慎重取人又以見名器威福專在人主
至嘉祐中始盡賜出身然猶不取雜犯而近歲
流弊之極雜犯亦或取錄遂使過省舉人便同
及第縱使訛繆亦玷科舉息澤既濫名器自輕
非 祖宗本意也自來過省舉人限年累舉積
日持以方該特奏名息今來一次過省殿試不

合格當年便得進士出身此何義也伏乞下省
司立法將來殿試除放合格人外其餘並皆黜
落或乞以分數立額取人所貴上無姑息下絕
僥倖之心如聞已有去取二分指揮然有法不
行與無法同如已有法即乞申明仍告諭天下
將來殿試依法去取

一自來釋褐舉人惟南省榜首或本場第一人唱
名進下者或有旨升一甲然皆出自聖意初
無著令今者南省十人已上及別試第一人國
學開封解元武舉第一人經明行脩舉人與凡

該特奏名人正及第者皆著令升一甲紛然並
進士不復以升甲為榮而法在有司恩不歸於
人主甚無謂也竊謂累奏舉名已是濫息而經
明行脩之弊法其間權勢請托無所不有侵
奪解額之弊虛名有何功能復令升甲人主所
以礪之唐鏡正在科舉等級升降榮辱之間今
乃輕以與人不復愛惜臣所未喻伏望聖慈
更與大臣詳議前件著令乞賜刊削今後殿試
唱名除南省逐場第一人臨時取旨外其餘更
不升甲所貴進退之權專在人主其經明行修

一科如乞詳議早行廢罷

一臣位在貢院與孫覺孔文仲同入劄子論特奏
名入見澤太濫未蒙施行伏乞檢會前奏降付
有司詳議裁減仍乞立法應特奏名人投文學
長史之類今後南郊赦書更不許召保出官

一伏見近日禮部立法今後科場差試官三人者
一人詩賦二人經義差兩人者詩賦經義各一
人臣謂此法不可施行凡差試官務在選擇能
文之士不得其人則治易及第不害其能問者
秋經義入官不害其能考詩賦若不得人正用

本科不免錯繆須自聲律變為經義則詩賦之
士便充試官何曾別求經義及第之人然後取
士若必用本科各考所試則經義詩賦策論四
場文理不同亦須各差試官一人而後可此本
言者私憂過計而有司不察便為生出此條自
有科場以來無此故事今後每一試院分兩頭
項試官問經義者則主虛浮之文考詩賦者則
貴聲病之學紛紜爭競理在不疑自此科場日
有詞訟為害不小了無所益今來朝廷既復
詩賦又立此條深恐天下監司妄意朝廷必

欲用作詩賦之人為試官不問有無詞學一例
差充其間又離場屋之人或已廢學若用虛名
差使顯不如經義及第有文之人欲乞特賜指
揮今後差試官不拘經義詩賦專務選擇有詞
學之人其禮部近日所立條貫更不施行
右取進止

乞罷學士除閑慢差遣劄子

元祐三年三月空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
讀蘇軾劄子奏臣近因宣召面奉 聖旨何故屢入
文字乞郡臣具以疾病之狀對又蒙宣諭豈以空諫

言抄耶兄弟孤立自來進用皆是 皇帝與

太皇太后主張不因他人今來但安心勿恤人言不
用更入文字求去臣退伏思念頃自登州召還至備
真中書舍人以前初無人言只從叅議役法及蒙擢
為學士後便為朱光庭王岩叟賈易韓川趙挺之等
攻擊不已以至羅織語言巧加醞釀謂之誹謗未入
試院先言任意取人雖蒙 聖主知臣無罪然臣竊
自惟蓋緣臣賦性剛拙議論不隨而寵祿過分地勢
侵迫故致紛紜亦理之當然也臣只欲堅乞一郡則
是孤負 聖知上違恩旨欲默而不乞則是與臺諫

為敵不避其鋒勢必不安伏念臣多難早衰無心進
取得歸立極以養餘年其甘如薺今既未許請郡臣
亦不敢遠去左右只乞解罷學士除臣一京師閑慢
差遺如祕書監國子祭酒之類或乞只經筵供職庶
免衆人側目可以少安取進止

東坡奏議卷第四

東坡奏議卷第五

轉對條上三事狀

論魏王在殯乞罷秋宴劄子

述災沴論賞罰及修河事繳進歐陽脩議

狀劄子

乞郡劄子

辨舉王鞏劄子

論周種擅議配享自劾劄子二首

論遣將隱匿敗亡憲司體量不實劄子

薦何宗元十議狀

舉何去非換文資狀

論行遣蔡確劄子

乞將臺諫官章疏降付有司根治劄子

轉對條上三事狀

元祐三年五月一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
讀蘇軾狀奏准御史臺牒五月一日文德殿視朝臣次
當轉對雖愚無知備位禁林懷有所見不敢不盡謹條
上三事如左

一謹按唐太宗著司門令式云其有無門籍人有

急奏者皆令監門司與仗家引奏不許關礙臣

以此知明庶務廣視聽深防蔽塞雖無門籍人
猶得非時引見祖宗之制自兩省兩制近臣六
曹寺監長貳有所欲言及典大藩鎮奉使一路
出入辭見皆得奏事殿上其餘小臣布衣亦時
特賜召問非獨以通下情知外事亦以考察群
臣能否情偽非苟而已臣伏見陛下嗣位以
來惟執政日得上殿外其惟獨許臺諫官及開
封知府上殿不過十餘人天下之廣事物之變
決非十餘人者所能盡若此十餘人者不幸而
非其人民之利病不以實告則陛下便謂天

下太平無事可言豈不殆哉其餘臣僚雖許上書言事而書入禁中如在天上不加反復詰問何以盡利害之實而况天下事有不可以書載者心之精微口不能盡而况書乎共惟太皇太后以盛德在位每事抑損以謙遜不居為美雖然明目達聰以防壅塞此乃社稷大計豈可以謙遜之故而遂不與群臣接哉方今天下多事饑饉盜賊四夷之變民勞官冗將驕卒惰財用匱乏之弊不可勝數而政出惟諾決之廟堂大臣尤宜開兼聽廣覽之路而避專斷壅塞之嫌非細故也伏望聖慈更與大臣商議除臺諫開封知府已許上殿外其餘臣僚舊制許請問奏事及出入辭見許上殿者皆復祖宗故事則天下幸甚

一凡為天下國家當愛惜名器慎重刑罰若愛惜名器則斗升之祿足以鼓舞豪傑慎重刑罰則笞杖之法足以震讐頑狡若不愛惜慎重則湏日拜卿相而人不勸動行誅戮而人不懼此安危之機人主之操術也自祖宗以來用刑至慎習以成風故雖展年磨勘差替銜替之類皆

足以懲警在位獨於名器爵祿則出之太易每
一次科場放進士諸科及特奏名約八九百人
一次郊禮奏補子弟約二三百人而軍職轉補
雜色入流皇族外戚之薦不與自近世以來取
人之多得官之易未有如本朝者也今吏部一
官闕率常五七人守之爭奪紛紜廉耻道盡中
材小官闕速食貧到官之後侵漁求取靡所不
為自本朝以來官冗之弊未有如今日者也
伏見祖宗舊制過省舉人御試黜落不少既
以真重取人又以見名器威福專在人主至嘉

祐末年始盡賜出身雖文理紕繆亦玷科舉而
近歲流弊之極至於雜犯亦免黜落皆非

祖宗本意又進士升甲本為南省第一人唱名
近下方有特旨皆是臨時出於

聖斷今來

南省第十人以上別試第一人國子開封解元
武舉第一人經明行脩舉人與凡該特奏名人
正及弟者皆著令升一甲紛然並進人不復以
升甲為榮而法在有司恩不歸於人主甚無謂
也特奏名人除近上十餘人文詞稍可觀外其
餘皆詞學無取年迫桑榆進無所望退無所歸

使之臨政其害民必矣欲望 聖慈特詔大臣
詳議今後進士諸科御試過落之法及待奏名
出官格式務在精覈以藝取人不行小惠以收
虛譽其著令并甲指揮乞今後更不施行昔諸
葛亮與法正論治道其略曰刑政不肅君臣之
道漸以陵替寵之以位位極則賤順之以恩恩
竭則慢吾今威之以法法行則知恩限之以爵
爵加則知榮息榮並濟上下有節為治之要也
唐德宗蒙塵山南當時事勢可謂危急必行姑
息亦理之常而汭路進瓜果人欲與一試官陸
贄力言以為不可今天下晏然 朝廷清明何
所畏避而行姑息之政故臣願陛下常以諸葛
亮陸贄之言為法則天下幸甚

一臣於前年十月內曾上言其略曰議者欲減任
子以故官冗之弊此事行之則人情不悅不行
則積弊不去要當求其分義務適願中使國有
去弊之實人無失職之歎欲乞應奏陰文官人
每遇科場隨進士考試武官即隨武舉或試法
人考試並三人中解一人仍年及二十五以上
方得出官內已曾舉進士得解者免試如三試

不中年及三十五已上亦許出官雖有三試留
帶之艱而無終身絕望之歎亦使人人務學不
墜其家為益不小後來不蒙降出施行以惠當
時 聖意必謂改元之初不欲首行約損之政
今若即位已四年矣官冗之病有增而無損財
用之乏有損而無增數年之後當有不勝其弊
者若 朝廷恬不為怪當使誰任其憂及今講
求臣恐其已晚矣伏乞檢會前奏早賜施行

右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論魏王在殯乞罷秋宴劄子

祐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
無特讀蘇軾劄子奏臣近准鈔轄教坊所關到撰秋
燕致語等文字臣謹按春秋左氏傳昭公九年晉荀
盈如齊卒於陽殯于絳未葬晉平公飲酒樂膳宰
屠翹趨入酌以飲工曰歲為君耳將司終也辰在子
卯謂之疾日君徹燕樂享人舍業為疾故也君之卿
佐是謂股肱股肱或虧何痛如之汝弗聞而樂是不
聰也公說徹樂又按昭公十五年晉荀躒如周葬穆
后既葬除喪周景王以賓燕叔向譏之謂之樂憂夫
晉平公之於荀盈蓋無服也周景王之於穆后蓋期

喪也無服者未葬而樂屠剛樂之者喪者已葬而熱
以向幾之書之文冊至今以為非 仁宗皇帝以宰
相富弼母在殯為罷春宴傳之天下至今以為宜今
親王之喪未及卒夫而禮部太常寺皆以謂天子絕
期不妨熱樂臣竊非之若絕期可以熱樂則春秋何
為譏晉平公周景王乎親王之親孰與卿佐遠比荀
孟近比富弼之母輕重亦有間矣魏王之葬既以陰
陽拘忌別擇年月則當準禮以諸侯五月為葬期自
今年十一月以前皆為未葬之月不當熱樂不可以
權宜郊殯使同已葬也臣竊恐 皇帝陛下為於仁

孝必罷秋燕不待臣言但至今未奉指揮緣上件教
坊致語等文字準令合於燕前一月進呈臣既未敢
懼亦不敢稽延伏乞詳酌如以為當罷只乞自

皇帝陛下聖意施行更不降出臣文字臣忝備侍從
叨陪講讀不欲使人以絲毫議及 聖明故不敢不
奏取 進止

述災沴論賞罰及脩河事繳進歐陽脩議狀

劄子

元祐三年九月五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
讀蘇軾劄子奏臣今日述英進讀寶訓及雍熙淳化

問事 太宗皇帝每見時和歲豐雨雪應時喜不自勝舉酒以屬群臣又是日熒惑與日同度太史奏言當旱既而雨足歲豐臣讀至此因進言水旱雖天數然人君修德可以轉災為福故宋景文公一言熒惑退三舍元豐八年熒惑守心逆行犯房又逆而西垂欲犯氏氏四星后妃之象也方是時 二聖在位委政施仁惟恐不及臣視熒惑退舍甚速如有所畏不敢復西以此知天人之應捷於影響 太宗皇帝親致太平而每遇豐年若獲非常之福喜樂如此者豈非水旱不作自是 聖德難得之事乎書曰天聰明

自 聰明匹夫匹婦有不獲其所猶能致旱而况
政令之失小及一方大及四海其為災沴理在不疑
自 二聖嗣位于今四年恭儉慈孝至仁至公可謂
盡矣而四年之中非水則旱日月薄蝕五日相凌淫
雨大雪常寒以陰之類殆無虛月豈盛德之報也哉
臣愚無知竊謂 陛下身修而政未修故監司守令
多不得人百姓失職無所告訴謠怨上達以傷陰陽
之和所以致此者蓋由 朝廷賞罰不明舉措不當
之咎也臣請略而言之去年熙河諸將力戰以獲鬼
章此奇功也故增秩賜金涇原諸將閉門自守使賊

大掠而去若涉無人之境此罪人也亦增秩賜金賞
罰如此何以使人廣東妖賊岑探反圍新州差將官
童政救之政賊殺平民數千其害甚於岑探朝廷
使江西提刑傅燮體量其事燮畏避權勢歸罪於新
州官吏又言新州官吏却有守城之功乞以功過相
除愚弄上下有同兒戲然卒不問岑探聚眾構謀經
年乃發而所部官吏茫不覺知使一方赤子肝腦塗
地然亦止於薄罰童政凶狡貪殘非一日之積而監
司乃令將兵討賊以致千人無辜就死亦止降一差
遣逐日温杲誘殺平民十九人冤酷之狀所不忍聞

而果止於降官監當蔡州捕盜吏卒亦殺平民一家
五六人皆婦女無辜屠割刑體以為丈夫者級欲以
請賞而守悴不按監司不問以至臣僚上言及行下
本路乃云殺特可與不可辨認白日殺人不辨男女
豈有此理乃是預為凶人開苟免之路事如此者非
一臣不敢盡言特舉其甚者耳如此不過恩威得無
狀小人十數人正使此等歌詠愛戴不知有何補益
而紀綱頹弛偷惰成風則千萬人受其害此得為仁
乎大抵為國要在分別是非以行賞罰然後善人有
所恃賴平人有所告訴若不窮究曲直惟務兩平則

君子無告小人得志天下之亂可坐而待此臣所謂
賞罰不明之必也黃河自天禧已來故道漸以淤塞
每決而西以就下耳熙寧中決於曹村 先帝盡力
塞之不及幾年遂決小吳 先帝聖神知河之欲西
北行也久矣今強塞之縱獲目前之安而旋踵復決
必然之勢也故不復塞今都水使者王孝先乃欲於
北京南開孫村河欲奪河身以復故道此豈獨一方
之安危天下之休戚也古者舉大事謀及庶人上下
僉同然猶有意外之患今內自工部侍郎都水屬官
外至安撫轉運使及外監丞皆以為故道仰勢若登
屋功必無成而患有不可測者以至河北吏民無賢
愚貴賤皆以為然獨一孝先以為可作臣聞自孫村
至海口舊管堤掃四十五所役兵萬五千人勾當使
臣五十負歲支物料五百餘萬自小吳之決故道諸
埽皆廢不治堤上榆柳并根掘取殘零物料變賣無
餘官吏役兵僅有存者使孫村之役不能奪過河身
則官私財力舉為虛弃若幸而復行故道則四十五
埽皆已廢壞橫流之災必倍於今孝先建議之初略
不及此迨因人言沸騰方牒北外郡丞司云四十五
埽並屬北外監丞司地分令一面相度校括又云因

檢計春料便令計置今來欲興脩四十五處已壞堤
掃葺備河水復行故道此莫大之役不費之費也孝
先當於建議之初首論其事待 朝廷上下熟議而
行今孝先便將此役作常程熟事行與此外監丞司
令一面管認意望敗事之後歸罪他人其為費固實
駭群聽其餘患害未易悉數但臣採衆論以端不
可不罷若今歲罷役不過枉費九百萬物料盡費二
萬兵工若更接續興脩則來歲當役數十萬人仍費
三千餘萬此外民勞之極變故橫生嗟之聲是以
屢致水旱若將三十萬物料錢作數年因水所欲行
之地稍立隄防增卑培薄數年之後必漸安流何善
徇一夫之私計逆萬人之公論以興必不可行之役
乎此臣所謂措置不當之咎也臣竊見 仁宗朝名
臣歐陽脩為學士日有脩河議狀二篇雖當時事宜
而其所畫利害措置方略頗切今日之事臣以為可
用故輒繕寫進呈自 祖宗以來除委任執政外仍
以侍從近臣為耳目請問論事殆無虛日今自垂簾
以來除執政臺諫開封尹外更無人得對惟有通英
講讀猶獲親近清光若復齷默不言則是耳目殆廢
臣受恩深重不敢觀望上下苟為身謀謹備錄今日

進讀之言上陳 聖鑒臣無任恐慄待罪之至取
進止

貼黃臣為衰病眼昏所言機密又不敢令別人
寫錄書字不謹伏望 聖慈特賜寬赦

乞郡劄子

元祐三年十月十七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
侍讀蘇軾劄子奏臣近以左臂不仁兩目昏暗有失
儀曠職之憂堅乞一郡伏蒙 聖慈降詔不允遣使
存問賜告養疾息禮之重萬死莫酬以臣子大議言
之病未及死皆當勉強雖有失儀曠職之罰亦不當

辭然臣終未敢起就職事者實亦有故言之則觸忤
權要得罪不輕不言則欺罔君父誅罰尤大故卒言
之臣聞之易曰君子安其身而後動又曰君不密則
失臣臣不密則失身以此知事君之義雖以報國為
先而報國之道當以安身為本若上下相忌身自不
安則危亡是憂國何由報恭惟 陛下踐祚之始收
臣於九死之餘半生之間擢臣為兩制之首方將致
命豈敢告勞特以臣拙於謀身銳於報國致使臺諫
列為怨仇臣與故相司馬光雖賢愚不同而交契最
厚光既大用臣亦驟遷在於人情豈肯異論但以光

所建差役一事臣實以為未便不勉力爭而臺諫諸人皆希合光意以求進用及光既歿則又妄意陛下以為主光之言結黨橫身以排異議有言不便約共攻之曾不知光至誠為民本不求人希合而陛下虛心無我亦豈有所主哉其後又因刑部侍郎范百祿與門下侍郎韓維爭議刑名欲守祖宗故事不敢以疑法殺人而諫官呂陶又論維專權用事臣本蜀人與此兩人實是知舊因此韓氏之黨一例疾臣指為川黨御史趙挺之在元豐末通判德州而著作黃庭堅方監本州德安鎮抵之希合提舉官揚

余意欲於本鎮行市易法而庭堅以謂鎮小民貧不堪謀求若行市易必致星散公文往來士人俾笑其後挺之以大臣薦召試館職臣實對衆言挺之聚歛小人學行無取豈堪此選又挺之妻父郭槩為西蜀提刑時本路提舉官韓玠違法虐民朝旨委槩體量而槩附會隱庇臣第擬為諫官劾奏其事玠槩並行黜責以此挺之疾臣尤出死力臣二年之中四遭口語發策草麻皆謂之誹謗未出省門先言其失士以至臣所薦士例加誣讒所言利害不許相見近日主觀言胡宗愈指臣為黨孫覺言了騰云是臣親

家臣與此兩人有何干涉而於意外巧構曲成以積
臣罪欲使臣統推於十夫之手而使陛下投杆於
三至之言中外之人具曉此意謂臣若不早去必到
傾危臣非不知 聖主天縱聰明察臣無罪但以臺
諫氣焰震動 朝廷上自執政大臣次及侍從百官
外至監司守令皆畏避其鋒奉行其意意所欲去勢
無復全天下知之獨 陛下深居法宮之中無由知
耳臣竊觀三代以下號稱明主莫如漢宣帝唐太宗
然宣帝殺蓋寬饒太宗殺劉洎皆信用諛言死非其
罪至今哀之宣帝初知蓋寬饒忠直不畏強禦自疾

司馬權為太中大夫司隸校尉不可謂不知之深矣
而蓋寬饒上書有云五帝官天下三王家天下而當
時諛人乃謂寬饒欲求禪位宣帝不察致使寬饒自
對北闕下太宗信用劉洎言無不從嘗比之魏文正
公亦不可謂不知之深矣而太宗征遼患癘洎泣曰
聖體不康甚可憂懼而當時諛人乃謂洎欲行伊霍
之事太宗不察賜洎自盡二主非不明也二臣之受
知非不深也恃明主之深知不避諛人積毀以至身
首異處為天下笑今臣自度受知於 陛下不過如
蓋寬饒之於漢宣帝劉洎之於唐太宗也而諛臣者

乃十倍於當時雖一陛下明哲寬仁度越二主然臣
亦豈敢恃此不去以卒蹈二臣之覆轍哉且二臣之
死天下後世皆言二主信讒邪而害忠良以為聖德
之累使此二臣者識幾長漸先事求去豈不身名俱
泰臣主兩全哉臣縱不自愛獨不念一旦得罪之後
使天下後世有以議吾君乎昔先帝召臣上殿訪
問古今勅臣今後遇事即言其後臣屢論事未蒙施
行乃復作為詩文寓物托諷庶幾沉傳上達感悟
聖意而李定舒亶何正臣三人因此言臣誹謗遂得罪
然猶有近似者以風諫為誹謗也今臣草麻詞有云

民亦勞止而趙挺之以為誹謗先帝則是以白為黑
以西為東殊無近似者臣以此知挺之峻毒甚於李
定舒亶何正臣而臣之被謫甚於蓋寬饒劉汨也古
人有言曰為君難為臣不易臣欲依違苟且雷同衆
人則內愧本心上負 明主若不改其操知無不言
則怨仇交攻不死即廢伏望 聖慈念為臣之不易
哀臣處此之至難始終保全措之不爭之地特賜指
麾檢會前奏早賜施行臣無任感恩知罪祈天請命
激切懇懇之至取 進止

賤黃郭梁人材凡猥衆所共知既以附會小人

得罪近復擢為監司者蓋畏挺之口欲以爲苛以
其意正如向時王岩叟在言路時擢用其父苟
龍知澶州妻父梁燾為諫議天下知其為岩叟
也

又貼黃臣所舉自代人黃廷堅歐陽棊十科人
王鞏制科人秦觀皆誣以過惡了無事實臣入
曾建言乞行給田募役法呂大防范純仁皆深
以為便方行下相度而臺諫爭言其不可更不
得相度至今臣每見六防純仁皆咨嗟太息借
此法之不行但畏臺諫不敢行下耳

又貼黃中外臣寮畏避臺諫附會其言以欺
朝廷者皆有實狀但以事不關臣故不敢一一
奏陳耳

又貼黃陛下若謂臣此言狂妄即乞付外劾實
其事顯加黜責若以為然即乞留中省覽臣當
別具劄子乞郡付外施行

辨舉王鞏劄子

元祐三年十一月十五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
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近舉宗正寺丞王鞏充節操
方正可備獻納科竊聞臺諫官言鞏甚邪離間宗

室因諫事臣以獲薦舉奉 聖旨除鞏西京通判謹
按鞏好學有文強力敢言不畏疆禦此其所長也年
壯氣盛銳於進取好論人物多致怨憎此其所短也
頃者竄逐萬里偶獲生還而容貌如故志氣逾厲此
亦有過人者故相司馬光深知之待以國士與之往
返論議不一臣以為所短不足以廢所長故為國收
才以備選用去歲以來吏民上書蓋數千人 朝廷
委司馬光看詳擇其可用者得十五人又於十五人
中獨稱獎二人孔宗翰與堯果是也鞏緣此得減二年
磨勅仍擢為宗正寺丞則堯之稱薦與光之擢用其

事正同若果是姦邪臺諫當此時何不論奏
論宗室之疏遠者不當稱皇太后皇伯雖未必中理然
不過欲尊君抑臣務合古禮而已何名為離間哉况
鞏此議執政多以為非獨司馬光深然之故下禮部
詳議又兵部侍郎趙鼎若亦曾建言若果是離間光
亦離間也若亦離間也方行下有司時臺諫初無
一言及光沒之後乃有姦邪離間之說則是鞏之邪
正係光之存亡非公論也鞏與臣世舊幼小相知從
臣為學何名諫事三者之論了無一實上賴 聖明
不以此罪鞏亦不以此責臣止除外官以厭塞言者

之意臣復何所辨論但痛司馬先死未數月而所賢之士變為姦邪又傷言者本欲中臣而累及鞏誣罔之漸懼者甚衆是以冒昧一言伏深戰越取進止貼黃臣曾親聞司馬光稱鞏忌意及見光親書簡帖與鞏往復議論政事及有手簡與李清臣稱鞏之賢真迹見在

論周種擅議配享自劾劄子二首

元祐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先任中書舍人日勅舉學官曾舉江寧府右司理參軍周種蒙朝廷差充鄴

州州學教授近者竊聞種上疏言朝廷當以故相王安石配享神宗皇帝謹按漢律擅議宗廟者棄市日高后至文景武宣皆行此法以尊宗廟重朝廷防微杜漸蓋有深意本朝自祖宗以來推擇元勳重望始終全德之人以配食列聖蓋自天子所不敢專必命都省集議其人非天下公議所屬不在此選既上詔云恭依冊告宗廟然後取行其嚴如此豈有既行之後復請疏遠小臣各出私意以議所配若置而不問則宗廟不嚴而朝廷輕矣竊以安石平生所為是非邪正中丞具知難逃聖鑒先帝蓋亦知

之故置之閑散終不復用今已改青苗等法而廢退
安百黨人呂惠卿李定之徒至於學校貢舉亦已罷
斥佛老禁止字學大議已定行之數年而先帝配
享已定用富弼天下翕然以為至當種復何人敢建
此議意欲以此嘗試朝廷漸進邪說陰唱群小此
孔子所謂行險僥倖居之不疑者也而臣忝備侍從
謏於知人至引此人以汙學校若又隱而不言則周
上黨奸其罪愈大謹自劾以待罪伏望聖慈特勅
有司議臣妄舉之罪重賜責降以儆在位取進止
又

元祐三年十二月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
讀蘇軾劄子奏臣近上言以所舉學官周種擅議
先帝配享欲以嘗試朝廷漸進邪說陰唱群小乞
下有司議臣妄舉之罪重行責降以警在位至今累
日奉奉旨捍功以為國之本在於明賞罰辨邪正二
者不立亂亡隨之易曰大君有命開國承家小人勿
用象曰大君有命以正功也小人勿用必亂邦也昔
郭公善善惡惡而不免於亡者以善善而不能惡
惡而不能去也臣觀二聖嗣位以來斥逐小人如
呂惠卿字定恭確張誠一六居厚崔台符楊汲王孝

先何正臣盧秉憲周輔王子京陸師閔趙濟中官李
憲宋用臣之流或自開邊隙使兵連禍結或漁利權
財為國歛怨或倡起大獄以傾陷善良其為姦惡未
易悉數而王安石實為之首今其人死亡之外雖已
遺家閑散而其腹心羽翼而在中外懷其私恩冀其
復用為之經營遊說者甚眾皆矯情匿迹有同鬼域
其黨甚堅其心甚一而明主不知臣實憂之夫君子
之難致如麟鳳色難舉矣翔而後集况可麾而却之
乎小人之易進如蚰蜒腥膻所聚瞬息千萬况可拒
而來之乎 朝廷日近稍寬此等如李憲包攬近地

居住王安石禮抗拒息詔蔡 吐乞放選其弟皆即職請
崔台符王孝先之流不旋踵進用揚及亦漸率復呂
忠卿窺見此意故敢乞居 蚘州此等皆民之大賊國
之臣靈符全首領以為至 平豈可與尋常一青之臣
計日累月沈雪復用哉今既稍寬之後必漸用之如
此不已則忠卿蔡確之流必有時而用青苗市易等
法必有時而復何以言之將作監丞李士京者邪佞
小人衆所唾鄙而大臣不察稍稍引用以汀寺監猶
能建開壕之議為備城之漸其策既行遂唱言於衆
欲次復用臣蔡確之法由此觀之忠卿蔡確之流何

憂不用青苗市易等法何憂不復或昔盧杞責降既
久經涉累赦德宗欲與一息而舉朝憂恐而宰相李
勉給事中來高誦官趙霽家範字文煇盧景亮張薦
常侍李泌等皆以死爭之一息等非階一却也知記得
郡不已必將復用一炬一燎原之憂而溢觴有滔天
之禍故也今周種草本之微而敢建此議蓋有以啓
之矣昔淮南王謀反所障獨汲黯以謂說公孫丞相
若發蒙耳今趙鐵小臣而敢為大姦愚弄朝廷
若無人然不幸而有淮南一當復誰障乎臣不敢違
引古人但使執政之中有有一當滿韓琦一之中有

包拯呂誨或司馬光尚在此鼠輩敢爾哉昔王安
石在仁宗英宗朝矯詐百端妄竊大名或以為可
用惟韓琦獨識其姦終不肯進使琦不去位安石何
由得志以此知辨人物之邪正消禍患於未萌真宰
相事也臣數日以來竊聞執政之議多欲薄臣之責
而寬種之罪若果如此則是使今後近臣輕引小人
而忠卿之流有以卜朝廷之輕重事關消長憂及
治亂伏望特出宸斷深詔有司議臣與種之罪不可
輕恕縱使朝廷察臣本無邪心止是暗縲亦乞借
臣以立法則臣上荷知遇雖云得罪實同被賞若蒙

寬貸則是私臣之身而廢天下之法臣之愧耻若捷
于市不勝憤懣憂國之心意切言慙伏俟誅譴取
進止

貼黃周種州縣小吏意在寸進而已今忽猖狂
首建大議此必有人居中陰主其事不然者種
豈敢出位犯分以搖天聽乎此臣所以不得不
再三論列也

論邊將隱匿賊亡憲司體量不實劄子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四日翰林學士知制誥兼侍讀
蘇軾劄子奏臣近以目昏臂痛堅乞一郡蓋亦自知

性剛補黑白太明難以處眾伏蒙 聖慈降詔不
許兩遣使者存問慰安天恩深厚淪入骨髓臣謂此
恩當以死報不當更計身之安危故復起就職而職
事清閑未知死所每因進讀之間事有切於今日者
輒復盡言庶補萬一昨日所讀寶訓有云淳化二年
上謂侍臣諸州牧監馬多瘦死蓋養飼失時枉致病
斃近令取十數攜寘殿庭下視其易秣教之養療庶
革此弊臣因進言馬所以病蓋將吏不職致圉人盜
減芻粟且不卹其飢飽勞逸故也馬不能言無由申
訴故 太宗至仁深哀憐之寘之殿庭親加督視民

之於馬輕重不同若官吏不得其人雖能言上下
隔絕不能自訴無異於馬馬之飢瘦勞苦則有斃踏
奔逸之憂民之困窮無聊則有溝壑盜賊之患然而
四海之衆非如養馬可以實之殿庭惟當廣任忠賢
以為耳目若忠賢踈遠諂佞在傍則民之疾苦無由
上達秦二世時陳勝吳廣已屠三川殺李由而二世
不知陳後主時隋兵已渡江而後主不知此皆昏主
不足道如唐明皇親致太平可謂明主而張九齡死
李林甫楊國忠用事鮮于仲通以二十萬人沒于雲
南不奏一人反更告捷明皇不問以至上下相蒙祿

山之亂兵已過河而明皇不知也今朝廷雖無此
事然臣聞去歲夏賊犯鎮戎所殺掠不可勝數或云
至萬餘人而邊將乃奏云野無所掠其後朝廷訪
聞委提刑司體量而提刑孫路止奏十餘人乞
朝廷先賜放罪然後體量實數至今遷延二年終未
結絕聞奏凡死事之家官所當卹若隱而不奏則生
死啣冤何以使人此豈小事而路為耳目之司既不
隨事奏聞朝廷既行蒙蔽又乞放罪遷延侮玩一
至于此臣謂此風漸不可長馴致其患何所不有此
臣之所深憂也臣非不知陛下必已厭臣之多言

左右必已厭臣之多事然受恩深重不敢自同眾人
若以此獲罪亦無所憾取進止

薦何宗元十議狀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十九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
誥兼侍讀蘇軾狀奏右臣伏見朝廷近制川峽四
路負缺並歸吏部注擬臣竊原聖意蓋為蜀道險
遠人材衆多若就本路差除則士皆懷土至遷老死
鄉邑可用之人朝廷莫得而器使也士雖在遠亦
識此意聞命忻然皆有不遠千里觀光求用之心然
法行數年未見朝廷非次擢用一人此乃如臣等

等不舉所聞之過也伏見蜀人朝奉郎新美通判蘇
州事何宗元吏道詳明士行修飾學古著文頗通於
用近以所著十議示臣文詞雅健議論審當臣愚不
肖謂可試之以事觀其所至謹繕寫十議上進伏望
聖慈降付三省詳看如有可採乞隨本錄用非獨以
廣育材之道亦以慰荅遠方多士求用之意也謹錄
奏聞伏候勅旨

舉何去非換文資狀

元祐四年正月一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
讀蘇軾狀奏右臣伏見左侍禁何去非本以進士六

舉到省元豐五年以特奏名就御庭唱名先帝見其所對策詞理優贍長於論兵因問去非願與不願武臣官去非不敢違聖意遂除右班殿直武學教授後遷博士今已八年嘗見其所著述材力有餘識度高遠其論歷代所以廢興成敗皆出人意表有補於世去非雖喜論兵然本儒者不樂為武吏又其他文章無施不宜欲望聖慈特與換一文資仍令充太學博士以率勵學者稍振文律庶幾近古若後不如所舉臣等廿伏朝典謹錄奏聞伏候勅旨奉聖旨特授承事郎依舊武學博士

論行遣蔡確劄子

元祐四年四月十一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新知杭州蘇軾劄子奏臣近蒙聖恩哀臣疾病特許補外臣竊自惟受恩深重不敢以出入之故便同衆人有所聞見而不盡言竊聞臣寮有繳進蔡確詩言涉謗譏者臣與確元非知舊實自惡其為人今來非敢為確開說但以所係國體至重天下觀望二聖所為若行遣失當所損不小臣為侍從合具奏論若朝廷薄確之罪則天下必謂皇帝陛下見人毀謗聖母不加忿疾其於孝治所害不淺若深罪之則議

考亦或以謂 太皇太后陛下聖量寬大與天地等而不能容受一小人謗怨之言亦於仁政不為無累臣欲望 皇帝陛下降勅令有司置獄追確根勘然後 太皇太后內出手詔云吾之不德常欲聞謗以自儆今若罪確何以來天下異同之言矧確嘗為輔臣當知臣子大義今所繳進未必真是確詩其一切勿問仍榜朝堂如此處置則 二聖仁孝之道實為兩得天下有識自然心服臣不勝愛君憂國之心出位僭言謹伏誅殛取 進止

乞將臺諫官章疏降付有司根治劄子

元祐四年四月十七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新知杭州蘇軾劄子奏臣近以臂疾堅乞一郡已蒙 聖恩差知杭州臣初不知其他但謂 朝廷哀憐衰疾許從私便及出朝參乃聞班列中紛然皆言近日臺官論奏臣罪狀甚多而 陛下曲庇小臣不肯降出故許臣外補臣本畏滿盈力求閑退既獲所欲豈更區區自辨但竊不平數年以來親見 陛下以至公無私治天下今乃以臣之故使人上議 聖明以謂抑塞臺官私庇近侍其於君父所損不小此臣之所以不得不辨也臣平生愚拙罪戾固多至於非義之事

自保必無只因任中書舍人日行呂惠卿等告詞極
數其凶慝而弟轍為諫官深論蔡確等姦回確與惠
卿之黨布列中外共讎疾臣近日復因臣言鄆州教
授周種以小臣而為大姦故黨人共出死力構造言
語無所不至使臣誠有之則朝廷何惜竄逐以示
至公若其無之臣亦安能以皎然之身而受此曖昧
之謗也人主之職在於察毀譽辨邪正夫毀譽既難
察邪正亦不易辨惟有坦然虚心而聽其言顯然公
行而考其實則真妄自見譏構不行若陰受其言不
考其實獻言者既不蒙聽用而被謗者亦不為辨明

則小人習知其然以在陰中浸潤膚受日進日深則
公卿百官誰敢自以懼者甚衆豈惟小臣此又臣非
獨為一身而言也望聖慈盡將臺諫官章疏降
付有司令盡理根以依法施行所貴天下曉然知臣
有罪無罪自有正以公不是陛下屈法在臣則臣雖
死無所恨矣夫君丁之所重者名節也故有捨生取
義殺身成仁可殺不可辱之語而爵位利祿蓋古者
有志之士所謂鴻毛之弊疑也人臣知此然後可與事
君父言忠孝矣今陛下不肯降出臺官章疏不過
為愛惜臣子恐其兩一實有此事不免降黜而不念

臣无無一事空受一職嗚聖明在上痛焉無告重壞臣爵位而輕壞臣名以臣切痛之意切言盡伏候誅取進止

貼黃臣所聞其王官論臣罪狀亦未知虛實但以議及聖明以八不得不詳若其臺官无無此疏則臣妄言之罪亦乞施行

又貼黃臣今七十遠去闕庭欲望聖慈察臣孤立今後有言乞罪狀者必乞付外施行

東坡奏議卷第五

東坡奏議卷第六

乞賜州學書板狀

奏為法外刺配罪人待罪狀

乞賜度牒脩廨宇狀

乞詩賦經義各以分數取人將來只許詩

賦兼經狀

論高麗進奉狀

乞賑濟浙西七州狀

論後法差雇利害起請畫一狀

論高麗進奉第二狀

乞令高麗僧從泉州歸國狀

乞降度牒召人入中解剡出糶濟飢等狀

論葉溫叟分擘度牒不公狀

乞賜州學書板狀

元祐四年八月 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知杭州蘇軾狀奏右臣伏見本州學見管生員二百餘人及入學叅假之流日益不已蓋見朝廷尊用儒術更定貢舉條法漸復祖宗之舊人人慕義學者日衆若學糧不繼使至者無歸稍稍引去甚非朝廷樂育之意前知州熊本曾奏乞用廢罷市易務書板賜與

州學印賃收錢以助學糧 或乞賣與州學限十年

錢今蒙都省指揮只限五年見今轉運司差官重估價約計一千四百六貫九百八十三文若依限納即州學歲納二百八十一貫三百九十七文五年之間深為不易學者旦夕闕食而望利於五年之後何補於事而朝廷歲得二百八十一貫三百九十七文如江海之中增損涓滴了無所覺徒使一方士民以謂朝廷既已捐利與民廢罷市易所放欠負動以萬計農商小民銜荷聖澤莫知紀極而獨於此飢寒儒素之士惜毫末之費猶欲於此追収市易之

息流傳四方為損不小此乃有司出納之吝非朝
廷寬大之政也臣以侍從備位守臣懷有所見不敢
不盡伏望 聖慈特出宸 斷盡以市易書板賜與州
學更不估價收錢所貴稍服士心以全國體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貼黃臣勘會市易務元造書板用錢一千九百
五十一貫四百六十九文自今日以前所收淨
利已計一千八百八十九貫九百五十七文今
若賜與州學除已收淨利外只是實破官本六
十一貫五百一十二文伏乞詳酌施行

奏為法外刺配罪人待罪狀

元祐四年八月 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知杭州蘇
軾狀奏右臣自入境以來訪聞兩浙諸郡近年民間
例織輕疎糊藥紬絹以備送納和買夏稅官吏欲行
揀擇而姦猾人戶及攬納人遞相扇和不納好絹致
使官吏無由揀擇期限既迫不免受納歲歲如此習
以成風故京師官吏軍人但請兩浙衣賜皆不堪好
上京網運歲有估剝日以滋多去年估剝至九十餘
貫元納專典枷鎖鞭撻典賣竭產有不能償姑息之
弊一至於此臣自到郡欲漸革此弊即指揮受納官

吏稍行揀擇至七月二十七日有百姓二百餘人於受納場前大叫數聲官吏軍民並皆辟易遂相率入州衙詣日喧訴日以理喻遣方稍引去日知此數百人必非齊同發意當有凶惡之人為首糾率密行探當日據受納官仁和縣丞陳皓狀申有人戶顏異男顏章顏益納和買絹五疋並是輕疎糊藥丈尺短少以此揀退其逐人却將專典拈撮及與攬納人等數百人對監官高聲叫喊奔走前去日即時差人捉到顏章顏益二人枷送右司理院禁勘只至明日人戶一時送納好絹更無一人敢行喧鬧續據右司理

院勘到顏章顏益招為本家有和買納絹共三十七疋章等為見近年例只是將輕疎糊藥納絹納官今年本州為網運估剩數多以此拈揮要納好絹章等既請和買官錢每疋一貫不合將低價收買冒化縣輕疎糊藥短納官其顏章又不合與尼顏益商量若或揀退即須拈撮專揀扇搖衆戶叫喊投州嚇脅官吏令只依近年受納不堪納絹尋將買到輕疎糊藥短絹五疋付揀子家人翁誠納官尋被翁誠覆本官揀退章等既見衆戶亦有似此輕疎短絹多被揀退尋拈撮翁誠叫屈顏益在後用手推翁誠令顏章

拊去投州即便走出三門前叫屈二聲跳出欄干將
兩手擡起喚衆戶扇搖叫喚稱一時投州去來衆戶
約二百餘人因此亦一時叫喚相隨投州衙喧訴臣
尋體訪得顏章顏益係第一等豪戶顏巽之子巽先
充書手因受贓虛消稅賦刺配本州牢城尋即用偉
計構胥吏醫人託患放停又爲詐將產業重疊當出
官鹽刺配滁州牢城依前託患放停歸鄉父子姦凶
衆所畏惡下獄之日閭里稱快謹按顏益顏章以匹
夫之微令行於衆舉手一呼數百人從之欲以衆多
之勢脅制官吏必欲今後常納惡絹不容臣等少革
前弊情理巨蠹實難含忍本州既已依法以訖臣猥
判云顏章顏益家傳凶狡氣蓋鄉閭故能奮臂一呼
從者數百竊以搖動長吏脅制監官蠹害之深難從
常法已刺配本州牢城去訖仍以散行曉示鄉村城
郭人戶今後更不得織造輕踈糊藥紬絹以備納官
庶幾明年全革此弊伏望 朝廷詳酌備錄臣此狀
下本路轉運司通行約束曉示所貴今後京師及本
路官吏軍人皆得堪好衣賜及元納專副不至破家
陪填所有臣法外刺配顏章顏益二人亦乞重行
朝典謹錄奏

聞伏候勅旨

貼黃勘會本州去年發和買夏稅物帛計一十四緡今來只估剝到四緡已及九千餘貫乞下左藏庫方見估剝數目浩大

乞賜度牒修廨宇狀

元祐四年九月 日龍圖閣學士 朝奉郎知杭州蘇軾狀奏右臣伏見杭州地氣蒸潤富錢氏有國日皆為連樓複閣以藏衣帛物帛及其餘官屋皆珍材巨木號稱雄麗自後十餘年間官司既無力修換又不忍拆為小屋風雨腐壞日就頽毀中間雖有心長

吏果於營造如孫沔作中和堂梅摯作有美堂蔡襄作清暑堂之類皆務創新不肯修舊其餘率皆因循支撐以苟歲月而近年監司急於財用尤諱修造自十千以上不許擅支以故官舍日壞使前人遺構鞠為朽壤深可歎惜臣自熙寧中通判本州已見在州屋宇例皆傾邪日有覆壓之懼今又十五六年其壞可知到任之日見使宅樓廡欹仄罅縫但用小木橫斜撐住每過其下慄然寒心未嘗敢安步徐行及問得通判職官等皆云每遇大風雨不敢安寢正堂之上至於軍資甲仗庫尤為損壞今年六月內使院屋

倒歷傷手分書手二人八月內鼓角樓摧歷死鼓角
匠一家四口內有孕婦一人因此之後不惟官吏家
屬日負憂恐至於吏卒性來無不狼顧臣以此不敢
坐觀尋差官檢計到官舍城門樓櫓倉庫二十七處
皆係大段隳壞須至脩完共計使錢四萬餘貫已具
狀聞奏乞支賜度牒二百道及且權依舊數支公使
錢五百貫以了明年一年監脩官吏供給及下諸州
剗刷兵匠應副去訖臣非不知破用錢數浩大朝
廷未必信從深欲減節以就約省而上件屋宇皆錢
氏所構規模高大無由裁樽使為小屋若傾行毀拆
改造低小則目前蕭然便成哀陋非惟軍民不悅亦
非太平美事竊謂 仁聖在上憂愛臣子存卹遠方
必不忍使官吏胥徒日以軀命僥倖苟安於腐棟頹
墻之下兼恐弊漏之極不即脩完三五年間必遂大
壞至時改作又非二百道度牒所能辦集伏望 聖
慈特出宸斷盡賜允從如蒙 朝廷體訪得不合如
此脩完臣伏欺罔之罪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乞詩賦經義各以分數取人將來只許詩賦

兼經狀

元祐四年十月十八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知杭州

蘇軾狀奏右臣本月五日據本州進士江溉等一百
四十人前臣陳狀稱准元祐四年四月十九日勅詩
賦經義各五分取人 朝廷以謂學者久傳經義一
旦添改詩賦習者尚少遂以五分立法是欲優待詩
賦勉進詞學之人然天下學者寅夜競習詩賦舉業
率皆成就雖降平分取人之法緣業已習熟不願再
有改更兼學者亦以 朝廷追復 祖宗取士故事
以詞學為優故士人皆以不能詩賦為耻比來專習
經義者十無二三見今本土及州學生負數從詩賦
他郡亦然若平分解名委是有虧詩賦進士難使指

已習之詩賦抑令就經義之科或習經義多少各以
分數裁解之據狀敷奏者臣曩者備員侍從實見
朝廷更用詩賦本末蓋謂經義取人以來學者爭尚
浮虛文字止用一律程試之日工拙無辨既去取高
下不厭外論而已得之後所學文詞不施於用以故
更用 祖宗故事兼取詩賦而橫議之人欲收姑息
之譽爭言天下學者不樂詩賦 朝廷重失士心故
為改法各取五分然臣在都下見大學生習詩賦者
十人而七臣本蜀人聞蜀中進士習詩賦者十人而
九及出守東南親歷十郡及多見江湖福建士人皆

學作詩賦其間工者已自追繼前人專習經義士以
為恥以此知前言天下學者不樂詩賦皆妄也惟河
北河東進士初改聲律恐未甚工然其經義文詞亦
自比他路為拙非獨詩賦也 朝廷於五路進士自
許禮部貢院分數取人必無偏遺一路士人之理今
臣所據前件進士汪溉等狀不敢不奏亦料諸處似
此申明者殊一欲乞 朝廷參詳衆意特許將來一
舉隨詩賦經義人數多少各紐分數發解如經義零
分不及一人許併入詩賦額中仍除將來一舉外今
後並只許應詩賦進士舉所貴學者不至疑惑專一

從學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貼黃詩賦進士亦日兼經非廢經義也

論高麗進奉狀

元祐四年十一月三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知杭州
蘇軾狀奏臣伏見熙寧以來高麗人屢入朝貢至元
豐之末十六七年間館待賜予之費不可勝數兩浙
淮南京東三路築城造館建立亭館調教農工侵漁
商賈所在騷然公私告病 朝廷無絲毫之益而夷
虜獲不貲之利使者所至圖畫山川購買書籍議者
以為所得賜予大半歸之契丹雖虛實不可明而契

丹之疆足以福福高麗若不陰相計構則高麗豈敢公然入朝中國有識之士以為深憂自 二聖嗣位高麗數年不至淮浙京東吏民有息肩之喜唯福建一路多以海商為業其間凶險之人猶敢交通引惹以齊厚利臣稍聞其事方欲覺察行遣今日三日唯秀州差人押到泉州百姓徐戩擅於海舶內載到高麗僧統義天手下侍者僧壽介繼常穎流院子金保裴善等五人及賈到本國禮賓省牒云奉本國王旨令壽介等賈義天祭文來祭奠杭州僧源闍黎臣已指禪本州送承天寺安下選差職負二人兵級十人

常切照管不許出入接客及選有行止經論僧伴話量行供給不令失所外已具事由畫一奏稟 朝旨去訖又據高麗僧壽介有狀稱臨教日奉 國母指揮令賈金塔二所祝延 皇帝 太皇太后聖壽臣竊觀其意蓋為 二聖嗣位數年不敢輕來入貢頓失厚利欲復遣使又未則 聖意故以祭奠源闍黎為名因獻金塔欲以嘗試 朝廷測知所以待之之意輕重厚薄不然者豈有欲獻金塔為壽而不遣使奉表止因祭奠云僧遂致 國母之意蓋疑中國不受故為此苟簡之禮以 朝廷若 朝廷待之稍重

則貪心復啓朝貢紛然必爲無窮之患待其已至然後拒之則又傷恩恭惟 聖明灼見情狀廟堂之議固有以處之臣忝備侍從出使一路懷有所見不敢不盡以備採擇謹具畫一如左

一福建狡商專擅交通高麗引惹牟利如徐戩者甚衆訪聞徐戩先受高麗錢物於杭州彫造夾注華嚴經費用浩汗印板既成公然於海舶載去交納却受本國厚賞官私無一人知覺者臣謂此風豈可滋長若馴致其弊敵國姦細何所不至兼令來引致高麗僧人必是徐戩本謀臣

已送左司理院根勘即當具案聞奏乞法外重行以戒一路姦民猶商次

一高麗僧壽介有狀稱臨教日國母令齎金塔祝壽正以謂高麗因祭真亡僧遂致 國母之意壽簡無禮莫斯爲甚若 朝廷受而不報或報之輕則夷虜得以爲詞若受而厚報之則是以重幣答其壽簡無禮之餽也臣已一面令管勾職貢退還其狀云 朝正請嚴守臣不敢率擅奏聞臣料以僧勢不肯已必云本國遣其來獻壽令若不奏歸國得罪不輕臣欲於此僧狀後

判云州司不奉 朝旨本國又無來文難議擬
進執狀歸國照會如此處置只是臣一面指揮
非 朝廷拒絕其意頗似穩便如以為可乞賜
指揮施行

一高麗鴻壽介貴到本國禮賓省牒云祭真源閣
祭仍諸處尋師學法臣謂壽介等只是義天手
下侍者非國王親屬其來乃致私真本非國事
待之既重當與義天殊絕欲乞只許致奠之外
其餘尋師學法出入遊瞻之類並不許仍與限
日却若船送至明州令搭附用便海舶歸國更

不差人 船津送如有真賣許量辨歸裝不得廣
作商販

右謹件如前若如此一更置使無厚利以絕其來意上
免 朝廷帑帑無益之費下免淮浙京東公私靡弊
之患臣不勝區區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乞賑濟浙西七州狀

元祐四年十一月初四日兩浙西路兵馬鈐轄龍圖
閣學士朝奉郎蘇軾狀奏勸會浙西七州軍民春積
水不種早稻及五六月水漲方插晚秧又遭乾旱早
晚俱損高下並傷民之艱食無甚今歲見今歲計九

十足錢小民方冬已有飢者兩浙水鄉種麥絕少來
歲之熟指秋為期而熟不熟又未可知深恐來年春
夏之交必有飢饉盜賊之憂本司除已與提轉商量
多方擘畫準備外有合申奏事件謹具畫一如左

一轉運司來年合發上供額斛及補填舊欠共一
百六十餘萬以本路錢物大抵空匱刻削變轉
不行官吏急於辦務在免責催迫賦租督促
欠負鉅束私酒漏稅之類必倍於平日飢貧之
民無路逃死必將取為盜賊又緣上供額斛數
目至廣都未備已今逐州廣行收糴指揮嚴

察官吏不免遮欄米穀添價貴糶以此斛斛湧
貴小民之食欲望 聖慈愍此一方遭罹熙寧
中飢疫八死大半至今城市寂寥少欠官私通
負十人而九若不痛加賑恤則一方餘民必在
溝壑今來亦不敢望 朝廷別賜錢米但祇寬
得轉運司上供年額錢斛則官吏自然不行迫
急之政而民自受賜矣乞出自宸斷來年本路
上供錢斛且起一半或三分之二其餘候豐熟
日分作二年隨年額上供錢物起發所貴公私
稍獲通濟又恐官吏為見明年既得寬減僥倖

替移更不盡心摩畫收拾以備補填年額乞特
賜指揮須管依年分收簇數足若遇移替其所
簇到數交割與後政承認不得出違年限

一見今遂州和糴常平斛斛及省倉軍糧又糴封
樁錢上供米名目不一官吏各務趁辦爭奪相
傾以此米價益貴伏望 聖慈速賜勸會如在
京諸倉不待此米支用即令與轉疾速契勘逐
州如省倉不關軍糧常平糴散有備外更不得
收糴所貴米價稍平小民不至失所 浙中
來號稱錢荒今者尤甚百姓持銀絹絲綿入

莫有備者質庫人戶往往晝閉若得官錢三二
千萬散在民間如水救火欲乞指揮提轉令將
合上供錢散在諸州稅戶令買金銀紬絹充年
額起發

一自來浙中姦民結為群黨與販私鹽急則為盜
近來 朝廷痛減鹽價最為仁政然結集與販
猶未甚衰深恐飢饉之民散派江海之上群黨
愈衆或為深患欲乞 朝若指揮應盜賊清理
重及私鹽結聚群黨皆許申鈐轄司權於法外
行遣候豐熟日依舊所貴彈壓姦愚有所畏肅

右謹件如前勘會熙寧中兩浙飢饉是時米斛二百
入死太平父老至今言之流涕今來米斛已及九十
日長炎炎其勢未已深可憂慮伏望 仁聖哀憐早
行賑恤今來所奏一一並是詣實伏乞詳酌速賜指
揮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論役法差雇利害起請畫一狀

元祐四年十一月十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知杭州
蘇軾狀奏臣自熙寧以來從事郡縣推行役事及至
祐改法臣忝詳定今又出守躬行其法考問吏民備
見雇役差役利害不敢不言雇役之法自第二等以

一上等入戶歲出役錢至多行之數年錢愈重穀帛愈
一田宅愈賤以至破散化為下等請以熙寧以前第
一第二等戶逐路逐州都數而較之元豐之末則多
少相絕較然可知此雇役之法害上戶者一也第四
等已下舊本無役不過差充壯丁無所陪備而雇役
法例出役錢雖所取不多而貧下之人無故出三五
百錢未辨之間吏卒至門牒百錢不能解免官錢未
納此費已重故皆化為游手聚為盜賊當時議者亦
欲蠲免此等而戶數至廣積少成多役錢持此而足
若皆蠲免則所喪大半在法無由施行此雇役之法

害下戶者二也今改行差役則二害皆去天下幸甚
獨有第三等入戶方雇後時每戶歲出錢多者不過
三四千而冬應一後為費少者日不下百錢二年一
替當費七十餘千而休閑遠者不過六年則是八年
之中昔者徐出三十餘千而今者併出七十餘千苦
樂可知也而况農民在官貪吏狡胥恣為蠶食其費
又不可以一二數此則差役之法害於中等戶者一
也今之議者或欲專行差役或欲復行雇法皆偏詞
過論也臣愚以謂朝廷既取六色錢許用雇後必
以中等入戶頗除一害以全二利此最良法可以行

但元祐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勅令後空閑入戶
不及三番應許以六色錢雇州縣分散從官承符人
此法未為允當何者百姓出錢本為免役今乃限以
番次不許盡用留錢在官其名不正又所雇者少未
足以紓中等入戶之勞法不簡徑使姦吏小人得以
伸縮臣到杭州點檢諸縣雇後皆不應法錢塘仁和
富貴縣分則皆雇入新城昌化將為貧薄反不得雇
蓋轉運司特於法外創立式樣令諸縣不得將逐等
入戶都數通比其貧下縣分第一第二等入戶例皆
特少至第三等則戶數猥多以此漲起入戶皆及三

番然第三等戶豈可承當第一等色後則知通計三等乃俗吏之巧薄非朝廷立法之本意也臣方一面改正施行次旋准元祐四年八月十八日勅諸州衙前投名不足處見役年滿鄉差衙前並行替放且依舊雜役更不支錢又諸州役除吏人衙前外依條定差如空閑未及三年即以助後錢支募此法既下吏只相顧皆所未曉比於前來三番之法尤為不通前文稱蕭何為法誦其書一蓋謂簡徑易曉雖凶邑小吏窮鄉野人皆能別白遵守然後為不刊之法也臣才為侍從又忝長民不可不盡謹具前件條陳

便事狀及臣愚見所欲起請者畫一如左

一前件勅節文云看詳衙前自降招募指揮僅及一年諸州路軍尚有招募投名不足去處其應役年滿衙前雖依舊支與支酬勅令在役然其鄉戶情願充應若後更無人願募即鄉戶衙前卒無替期乃是勅令長名祇應顯於人情亦便令欲將諸州衙前投名不足去處見役年滿鄉差衙前並行替放且依舊衙前差役更不支錢如願投充長名及向去招募到人其雇食支酬錢即全行支給却罷差充仍除鄉差年限未滿人

戶係條理當本戶色役外其投募長名之人並
與免本戶役錢二十貫文如所納數少不條出
納役錢之人即許會六色合納役錢之人依數
免放并仰逐處監司相度見役衙前如有虛占
窠名可以省併出處裁減人額却將減下錢數
添搭入重難支酬施行

臣令看詳前件 勅條深為未便凡長名衙前所
以招募不足者特以支錢虧少故也自元豐前
不聞天下有闕額衙前者豈常抑勒差充直以
重難月給可以足用故也當時奉使之人如李

承之沈括吳雍之類每一使至輒以減刻為功
至元豐之末衙前支酬可謂僅足而無餘矣而
元祐改法之初又行減削多是不支月給以故
招募不行令不反循其本乃欲重困鄉差全不
支錢而應募之人盡數支給又放免役錢二十
貫欲以誘脅盡令應募然而歲免役錢二十千
許計會六色人戶放免則是應募日增六色錢
日減也若天下投名衙前並免此二十千即六
色錢存者無幾若只是闕額招募到人方得免
放則均是投名厚薄頓殊其理安在 朝廷既

許歲免二十千則是明知支酬虧少以此補足
何如直添重難月給令招募得行所謂計會六
色人戶者蓋令衷私商量取錢若遇頑猾人戶
抵賴不還或將諸物高價準折訟之於官經涉
歲月乃肯備償則衙前所獲無幾何如官支二
十千朝請暮獲豈不簡徑易曉故臣愚以謂上
件勅條必難久行議者多謂官若添錢招募
則茲民觀望未肯投名以待多添錢數令來計
會六色人戶放免後錢正與添錢無異雖巧作
名目其實一般大抵支錢既足萬無招募不行

之理自熙寧以來無一人闕額豈有今日頓不
應募臣起請欲乞行下諸路監司守令應闕
額長名前須管限日招募數足如不足即具
元豐以因何招募得行今來因何不足事由
申奏添錢雇募即與本路監司商量議一而
施行委無大破保明聞奏若限滿無故招
募不取勘干繫官吏施行如此不過半年
天下關額長名衙前而所添錢數未必人
人十千兼止用坊場河渡錢非如今法
計會先侵用六色錢也

一前件勅節文云者詳鄉差人戶物力厚薄等第高下丁口進減故不常定恐難限以番次石募不若約空閑之年以定差法立後次輕重雇募後人顯見均當兼可以將寬剩後錢裁減無丁及女戶所出錢數欲諸州後除吏人衙前外依條定差如空閑未及三年即據未及之戶以助後錢支募惟有戶罷支已募之人各依本後年限使滿日差罷今後遇有支遣准此及以一路助後錢除依條量留一分准備外據餘剩錢數却於無丁及女戶所出後錢內量行裁減具數奏聞所有上戶募州後及分

當指揮更不此

臣今看詳諸後

以二千為一番向來指揮如

空閑人戶不及三番則令雇募是聖恩本欲

百姓空閑六年也今來無故忽減作三年更民

無不愕然以謂中等人戶方苦差後正望

朝廷別加寬恤而六色錢章有餘剩正可加添

番數而乃減作三年農民皆怨然相告云向來

差後雖甚勞苦然朝廷猶許我輩閑了六年

今來只許閑得三年必是朝廷別要此錢使

用方二聖躬行仁厚天下歸心忽有此言布

間遠適深為可惜雖云量留一分准備外復餘
剩數却於無丁及女戶所出後錢內量行裁減
此乃空言無實止是建議之人假為此名以濟
其說臣請為朝廷詰之人戶差役年月人人
不同本縣有戶無戶日日不同加以稅差開收
丁口進退雖有聖旨豈能前知當雇當差臨事
乃定如何於一年前預知來年合用錢數見得
寬剩便行減放臣知此法必無由施行但空言
而已若今來寬剩已行減放來年不足又須却
增增減終然簿書淆亂百弊橫生有不可勝言

者矣方今中等人戶正以應役為苦而六色人
戶猶以出錢為樂若夫更減三年樂者又行減
放其理安在大抵六色錢本緣免役理當盡用
雇人除量留准備外一文不合拮留然後事簡
而法意適名正而人心服惟有一事不得不加
周慮蓋迤州迤縣六色錢多少不同若盡用佳
人則苦樂不齊錢多之處後戶太優與六色人
戶相形反為不易臣今起請欲乞今後六色錢
常拮留一年准備如元祐四年只得用元祐二年錢
其二年錢拮留准備用及約
度諸般合用錢謂如官吏請
雇人錢之類外其餘委自提刑轉

運與守令高議將逐州逐縣人戶貧富色役參
少預行品配以一路六色錢通融分給令州縣
盡用雇人以本處色役輕重為先後如此則事
簡而易行錢物而無弊雇人稍廣中戶漸難則
差役良法可以久行而不變矣
貼黃若行此法今後空閑三年人戶官吏隱庇
不差却行雇募無由點檢縱許人告自林多事
好款之人誰肯告訴若有本等已上閑及二年
未委專以空閑先後為斷為復參用物力高下
定差既無果夾條貫今後詞訟必多

右謹得如前 朝廷改法數年至今民心紛然未定
臣在外服月所親見正為此數事耳伏望 聖慈與
執政大臣早定此法果斷而行之若還付有司則出
納之吝無或議日復一日農民凋弊所憂不小臣
干犯 天威謹俟斧鉞之誅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論高麗進奉第二狀

元祐四年十一月十三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知杭州蘇軾狀奏右臣近奏為高麗僧壽介狀稱臨發日本國母指揮將金塔二所附壽介前來況述 皇帝

大皇太后聖壽臣已一面退還其狀勿令本州所差
伴話僧思義只作己意體門所獻金塔次第其高麗
僧壽介知臣不為聞奏方始將出僧統義天付身文
字以示思義乃是欲將金塔二所捨入杭州惠因院
寺處祝延 聖壽仍云隨身收管不可擅動元封漢
續有疏文到日方可施納以此類見高麗人將此金
塔尊探中國意度臣既退還其狀將來必是自將此
塔捨在惠因寺院既是衷私捨施僧院即 朝廷難
為回賜若受而不報吏虜性貪或生怨望伏望 朝
廷檢會臣前奏早賜旨揮如壽介等將上伴金塔捨

施亦乞只作臣意度一面答不奉 朝旨不敢令僧
院收留所貴稍絕 後患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貼黃臣體問得惠因院亡僧淨源本是庸人只
因多與往還致商人等於高麗國中妄有談說
是致義天遠來從學因此本院厚獲施利而淮
浙官私遍遭擾亂今來又訪聞得還是本院行
者姓顏人賣持淨源真影舍利隨船舶過海是
致義天復差人祭奠臣見令所司根勘候見詣
實奏聞次今來若許惠因院收留金塔乃是庸
人姦猾自圖厚利為國生事深為不可

乞令高麗僧從泉州歸國狀

元祐四年十二月三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知杭州
蘇軾狀奏臣近為泉州商客徐戩帶領高麗國僧統
義天手下侍者僧壽介寺到來杭州致祭亡僧淨源
因便帶到金塔二所遂具畫一事由聞奏已准一朝
亦許令壽介寺致祭亡僧淨源畢差人舡送到明州
附因便海船歸國如淨源徒弟願與回贈物色即量
度回贈本州已依准指揮許令壽介寺致祭淨源了
畢其徒弟量將土儀回贈壽介寺收受所有帶到金
塔二所據壽介寺令監伴職負前來告臣云恐帶回
本國得罪不輕已依元奏詞語判狀付逐僧執歸
本國照會及本州即時差撥人舡乘載壽介寺亦將
米麵蠟燭之類隨宜餞送逐僧於十一月三十日起
發前去外訪聞明州近日少有因便商客入高麗國
竊恐久滯逐僧在彼不便竊聞泉州多有海舶入高
麗往來買賣除已牒明州契勘如壽介寺到來年卒
無因便舡舡即一面申奏乞發往泉州附舡歸國外
須至奏聞者

右伏乞 朝廷特降指揮下明州疾速契勘依此施
行所貴不至住滯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乞降度牒召人入中斛斛出糶濟飢等狀

元祐五年二月十四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知杭州蘇軾狀奏右臣近指揮本州令在州并倚鄆兩縣糶常平米一千石及外七縣大縣日糶百石小縣五十石約計日糶五百餘石自二月至六月終將見應裏外常平米均勻充撥除本州倚鄆略已足用外其餘七縣見闕三萬餘石雖蒙朝廷賜上供米二十萬石於本路出糶已準轉運司牒報於越睦州撥三萬石與杭州然本州年計見闕軍糧六萬餘石越睦州米尚不了充軍糧更無緣出賣以此外縣出糶

闕三萬餘石臣已一面指揮諸縣那移般運開場出糶以平米價庶幾深山窮谷小民不至大段失所然約度見管米數恐只至四五月間必然糶盡若秋穀未登糶場不繼即民間頓然闕食深可憂慮臣甚會諸州例皆闕米縱使督迫轉運提刑司必是無處擘畫那移應副推有一策恐可濟辦緣臣去歲曾奏乞度牒二百道修完本州廡宇未及施行臣於十二月末曾作書與太師文彥博以下熱政八人乞早奏陳特許給上件度牒二百道臣欲擇將上件度牒召募蘇湖常秀人戶令於本州闕米縣分入中斛斛以優

價入中減價出賣約可得二萬二千石糶得一萬五千貫訪聞蘇湖常秀雖其災傷富民却薄有蓄積若以度牒召募必肯入中却以此錢修完廨宇庶幾先濟飢殍之民後完久壞屋宇兩事皆濟則吏民荷德無窮臣叢此書已四十餘日至今無報不免干冒朝廷上瀆 聖聽伏乞 聖慈深哀本州外邑溪谷之民將墜溝壑特叢 宸斷速賜乞從臣無任惶恐戰慄待罪之至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論葉溫叟分擘度牒不公狀

元祐五年二月十八日龍圖閣學士左朝奉郎知杭州

狀奏今月十七日准轉運使葉溫叟牒杭州尚書禮部符准元祐五年正月二十六日 勅勘會兩浙淮南路見係災傷民間谷價湧貴雖已降指減撥上供斛斛出糶及依條賑恤外切慮所用斛數多不能周足牒奉 勅各出給空名度牒三百道付逐路轉運提刑鈐轄司分擘手與災傷州軍召入納斛斛或見錢糶入官司封結及諸色斛斛添助賑濟支用者省部令依准 勅命指揮出給到空名度牒三百道并封皮湏至符送者符當司王者候到一依前項 勅命指揮及照會元祐勅令疾速施行

仍關提刑鈐轄司及合屬去處不管稍有違悞者當
司契勘杭越蘇湖常秀潤衢婺台等州災傷放稅除
衢州放稅只及二釐不至災傷重不撥外令將杭越
等九州放稅錢數衮紐每州合得道數須至行遣數
內杭州三十道者臣看詳上件勅旨為兩浙淮南
路災傷各出給空名度牒三百道付逐路轉運提刑
鈐轄司分擘與災傷州軍轉運司既受上件勅旨
即合與提刑及浙東西兩路鈐轄司商量分擘仍須
參州郡大小戶口眾寡及災傷分數品配合得道數
依公分擘令來轉運使葉溫叟因出巡蘇秀等州在

路受得上件勅旨便敢公然違戾更不計會
及兩路鈐轄司亦不與轉運判官張璠商議便一面
擅行分擘內杭州只得三十道切緣杭州城內生齒
不可勝數約計四五十萬人裏外九縣主客戶口共
三餘萬今來檢放水旱雖只計一分六釐又緣杭州
自來土產米穀不多全仰蘇湖常秀等州般運到
接濟若數州不熟即杭州雖十分豐稔亦不免為飢
年自去歲十月以後米價湧長至每斛九十足錢此
浙中雜得見錢每斛九十便常平米每日不下五六
萬人爭糶方免餓殍今來聖恩憂恤一路委自提

轉及兩路鈐轄司分擘度牒而溫叟獨出私意只分與杭州三十道內潤州人戶比杭州十分纔及一二却分得一百道其餘多少任情未易悉數致杭州百姓例皆咨怨將謂 聖恩偏厚潤州不及杭州不知自是溫叟公違 勅旨任情分擘頃至奏陳者 在臣先於一月四日奏爲杭州諸縣出糶官米自二月至六月終闕三萬餘石乞特賜度牒二千道召人入中米外縣吏民日夜企望 朝廷施行雖大旱望雨執熱思濯未喻其急度奏狀未到間已蒙 朝廷施行乃是 聖明洞照數千里外事有如目覩今乃爲

轉運使葉溫叟自出私意多少任情以杭州衆大甲於兩路只分與三十道吏民驚駭莫曉其意臣竊原聖意蓋謂提刑專主賑濟鈐轄司專管災傷盜賊故令轉運司與兩司同共相度分擘今溫叟並不計會兩司及轉運判官直自一面任意分擘牒送諸州更不關報鈐轄司臣忝爲侍從出使一路溫叟似此凌蔑肆行臣若不言必無人更敢論列况杭州見令裏外一十九處開場糶米糶者如雲雖寄居待闕官員亦行差請杭人素來驕奢本以糶官米爲恥若非飢急豈肯來糶此皆溫叟與諸監司所共目覩今來只

分三十道深嚴物聽切緣度牒三百道約直錢五萬
餘貫所在商賈富民爲之奔走凶動而溫叟一面任
意分摩更不計會逐司豈得穩便燕臣訪聞去歲諸
郡檢放稅賦及夕有不實不盡只如蘇州積水瀕望衆
所共見今來放稅分數反不及潤州蓋是檢放官吏
觀望漕司意拍及各隨本州長吏用意厚薄未必皆
是的實今來四叟專用放稅分數爲斷深爲未允縱
使檢放得實而州郡大小戶別寡不同亦合參酌品
配從逐司公共相度分釐方得允當今來但係溫叟
所定賑濟州郡即多得度牒應係別人地分例皆斬
借不與顯見全然不公臣已牒轉運司請細詳上件
朝旨計會提刑鈐轄司依公分擘去訖深慮溫叟未
肯聽從縱肯聽從不過量添三二十道亦是支用不
足伏望 聖慈體念杭州元奏闕米三萬石本乞度
牒二百道方稍足用今來不敢更望上件數目只乞
特賜指揮於三百道內支一百五十道與杭州况其
餘州軍元無奏請闕米去處將其餘一百五十道分
與亦無闕事伏乞早賜指揮所貴災傷之民均受
聖澤不至以一失私意專制多少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點黃杭州元奏關米三萬石乞度煤二百道今來
轉運使只與三十道潤州元不奏關米顯是常平
錢米足用今來却與一百道深贖物聽乞 朝廷
詳酌諸州元無奏請關米去處若依臣所奏分與
一百五十道已出望外杭州若得一百五十道猶
未足用乞自 聖旨分擘施行若只下本路其轉
運使兼溫更必是遂非不肯應副

東坡奏議卷第六

東坡奏議卷第七

乞開杭州西湖狀

中三省起請開湖六條狀

奏戶部拘收度煤狀

應詔論四事狀

奏浙西災傷第一狀

奏浙西災傷第二狀

乞開杭州西湖狀

元祐五年四月二十九日龍圖閣學士左朝奉郎知
杭州蘇軾狀奏右臣聞天下所在陂湖河渠之利廢

與成毀皆若有教惟聖人在上則與利除害易成而
難廢昔西漢之末翟方進為丞相始決瓌波南鴻隙
隙父老怨之歌曰瓌波誰翟子威飲我豆羹芋魁反
乎瓌波當復誰言者兩黃鵠蓋民心之所歆而託之
天以為有神下告我也孫皓時吳郡上言臨平湖自漢末
草穢壅塞今忽開通長老相傳此湖開天下平結以
馬巴瑞已而晉武平吳由此觀之瓌波河渠之類
久廢復開事閱興運雖天道難知而民心所歆天必
從之杭州之有西湖如人之有眉目蓋不可廢也唐
長慶中白居易為刺史方是時湖既田千餘頃又錢
氏有國置撩湖兵士千人日夜開浚自國初以來稍

不治水涸草生漸成葑田熙寧中臣通判本州
湖之葑合蓋十二三耳至今纔十六七年之間遂埋
塞其半父老言三十年以來水淺葑橫如雲翳空條
忽便滿更二十年無西湖矣使杭州而無西湖如人
去其眉目豈復為人乎臣愚無知竊謂西湖有不可
廢者五天禧中故相王欽若始奏以西湖為放生池
禁捕魚鳥為人主祈福自是以來每歲四月八日郡
人醵萬金于湖上所活羽毛鱗介以百萬數皆西北
向稽首仰祝千萬歲壽若一旦堙塞使蛟龍魚鼈同
為涸轍之鮒臣等坐觀亦何心哉此西湖之不可廢

者一也杭之爲州本江海故地水泉鹹苦居民零落
自唐李泌始引湖水作六井然後民足於水井邑日
富百萬生聚待此而後食今湖狹水淺六井漸壞若
二十年之後盡爲葑田則舉城之人復飲鹹苦其勢
必自耗散此西湖之不可廢者二也白居易作西湖
石函記云放水溉田每減一寸可溉十五頃每一伏
時可溉五十頃若蓄洩及時則瀕河千頃可無凶歲
今雖不及千頃而下湖數十里間芟菱穀米所獲不
貴此西湖之不可廢者三也西湖深闊則運河可以
取足於湖水若湖水不足則必取足於江湖

過泥沙渾濁一石五斗不出三歲輒調兵夫十餘萬
功開浚而河行市井中蓋十餘里吏卒搔擾泥水狼
藉爲居民莫大之患此西湖之不可廢者四也天下
酒官之盛未有如杭者也歲課二十餘萬緡而水泉
之用仰給於湖若湖漸淺狹水不應漕則當勞人遠
取山泉歲不下二十萬功此西湖之不可廢者五也
臣以侍從出膺寵寄日覩西湖有必廢之漸有五不
可廢之憂豈得苟安歲月不任其責輒已差官打量
湖上葑田計二十五萬餘丈度用夫二十餘萬功近
者伏蒙 皇帝陛下 太皇太后陛下以本路饑饉

特寬轉運司上供額斛五十餘萬石出糶常平米亦
數十萬石約勅諸路不取五穀力勝稅錢東南之民
所活不可勝計今又特賜本路度牒三百而抗獨得
百道臣謹以 聖意增價召人中米減價出賣以濟
飢民而增減耗折之餘尚得錢米約共一萬餘貫石
臣輒以此錢米募民開湖度 可得十萬功自今月二
十八日興功農民父老縱觀太息以謂二聖既捐利
與民活此一方而又以其餘弃與父廢無窮之利使
數千人得食其力以度此凶歲蓋有泣下者臣伏見
民情如此而錢米有限所募未廣對今之地尚存太

半若來者不嗣則前功復弃 深可痛惜若更得度牒
百道則一舉募民除去淨盡 不復遺患矣伏望

皇帝陛下 太皇太后陛下 少賜詳覽察臣所論西

湖五不可廢之狀利害較然 特出 聖斷別賜臣度

牒五十道仍勅轉運提刑司 於前來所賜諸州度牒

二百道內契勘賑濟支用不 盡者更撥五十道價錢

與臣通成一百道使臣得盡 力畢志半年之間目見

西湖復唐之舊環三十里際 山為岸則農民父老與

羽毛鱗介同詠 聖澤無有 窮已臣不勝大願謹錄

奏聞伏候 勅旨

貼黃目下浙中梅雨葑根浮動易為除去及六
七月大雨特行利以殺草芟夷蘊崇使不復滋
蔓又浙中農民皆言八
伏乞 聖慈早賜開允
及此良時興功不勝幸
甚

又貼黃本州自去年至今開浚運河引西湖水
灌注其中今來開除葑田逐一利害臣不敢一
一煩瀆 天聽別具狀 申三省去訖

申三省起請開湖六條狀

元祐五年五月初五日龍圖閣學士左朝奉郎知杭

州蘇軾狀 申狀於庶寧中通判杭州訪問民間疾苦
又老川云右運河淤塞遠則五年近則三年率常一
開後不特勞役兵民而運河自州前至北郭穿南關
中蓋十四五里每將興工市肆汕動公私騷然自齊
吏壕柵兵級等皆能恐喝人戶或方當於某處置土
某處過泥水則居者皆有失業之憂既得重賂又轉
而之他次土役既畢則身而然店作踐搜藉園園隙
地例成立阜積雨湧漲復入河中若民患厭未易悉
數若三五年失開則公私壅滯以尺寸水行數百斛
舟人牛力盡跬步千里雖監司使命有數日不能出

郭者其餘艱阻固不待言問其所以類開變塞之由
皆云龍山浙江兩閘日納潮水沙泥渾濁一氣一漲
積日稍久便及四垂尺其勢當然不足怪也載又問
言潮水淤塞非獨近歲若自唐以來如此則城中皆
為丘阜無復平田今驗所在堆疊泥淤不過三五十
年所積耳其故何也父老皆言錢氏有國時郡城之
東有小堰門既云小堰則容有大者昔人以大小二
堰隔截江水不放入城則城中諸河專用西湖水水
既清澈無由淤塞而餘抗門外地名半道洪者亦有
堰名焉清河意亦愛惜湖水不令走下自大清中故

相王諫者知杭州始壞此堰以快目下舟楫謀米令
七十餘年矣以意度之必自此後湖水不足於用而
取之於江湖又況今者西湖日就壅塞昔之水面半
為葑田葑盛之際無所蓄流溢害田而早乾之月
湖自減涸不能復及運河謹據唐長慶中刺史白居易
易浚治西湖作石函記其略曰自錢塘至鹽官界應
溉夾河田畝皆放湖入河自河入田每歲一寸可溉
十五頃每一伏時可溉五十頃若堤防如法蓄泄及
特別瀕湖千畝無凶年矣由此觀之西湖之水尚能
自運河入田以溉千頃則運河足用可知也載於是

射雖知此利害而謀求其方未得要便今者蒙恩出
典此州自去六年七月到任首見運河乾淺使客出入
艱苦萬狀熟思米薪芻亦緣此甚貴尋刻刑捍江兵士
及諸色頭軍得千餘人自十月興功至今年四月終
開浚萊山監橋二河各十餘里皆有水八尺以上見
今公私舟楫通利父老皆言自三十年已來開河未
有若此深也者也然潮水日至淤填如舊則三五年
間前功復在執方講問其策而臨濮縣主簿監在城
南從蘇堅進議曰江湖灌注城中諸河歲月已久若
遽用錢氏故事以堰開却之今自城外轉過不惟事

體稍大而湖面葑合積水不多雖引入城未可全恃
宜參酌古今且用中策今城中運河有二其一曰苑
山河南抵龍山浙江開口而北出天宗門其一曰鹽
橋河南至州前碧波亭下東合苑山河而北出餘杭
門餘杭天宗二門東西相望不及三百步二河合於
門外以北抵長河堰下今宜於鈐轄司前創置一閘
每遇潮上則暫閉此閘令龍山浙江潮水徑從茅山
河出天宗門候一兩時辰潮平水清然後開閘則鹽
橋一河過閘閘中者永無潮水淤塞開洶搔擾之患
而茅山河縱復淤填乃在人戶稀少村落相半之中

雖不免開淘而泥土有可堆積不為人患潮水自茅

山河行十餘里至梅家橋下始與鹽橋河相通潮已

汀遠泥沙澄墜雖入鹽橋河亦不淤填茅山鹽橋入

河天開於海此十里自然之明効也茅山河既日受潮水無

緣涸竭而鹽橋河底低茆山河底四尺梅家橋下量

橋深八尺亭前則鹽橋河亦無涸竭之理然猶當過慮

以備乏水今西湖水貫城以入于清湖河者大小凡

五道集賢亭前外對門一所一集賢亭後水開一所一

塔門寺備皆自清湖河而下以北出餘杭門不復與

城中運河相灌輸此最可惜宜於湧金門內小河中

置一小堰使暗門湧金門二道所引湖水皆入法慧

寺東溝中南行九十一丈則鑿為新溝二十六丈以

東達于承天寺東之溝又南行九十丈復鑿為新溝

一百有七丈以東入于猫兒橋河口自猫兒橋河口

入新水門以入于鹽橋河則咫尺之近矣此河下流

則江潮清水之所入上流則西湖活水之所注永無

乏絕之憂矣而湖水所過皆閘閘曲折之間頗作石

櫃貯水使民得汲用澣濯且以備火災其利甚博此

所謂參酌古今而用中策也載尋以堅之言使通直

郎知仁和縣事黃僕相度可否又率僚吏躬親驗視

一一皆如堅言可成無疑也謹以四月二十日興功

開導及作堰閘且以餘力修完六井杭州城中多枯

史李州陳與六井皆引湖水注其中歲久不治

石壩數畝可瓦高堅又均皆不過數月可以成就而

本州父老農民覩此利便相率詣執陳狀凡一百一

十五人皆言西湖之利上自運河下及民曰億萬生

聚飲食所資非止為游觀之美而近年以來埋塞幾

半水石日減菱葑日滋更二十年無西湖矣勸執因

此盡力開之執既深愧其言而患兵工寡少費用之

資無所從出父老皆言竊聞朝廷近賜度牒一百

道每道一百七十貫為錢一萬七千貫本州既高

米價召人入中減價出糶以濟飢民消折之餘尚

錢米約共一萬貫石若支用此亦足以集事矣適

錢塘縣尉許敷仁建言西湖可開狀其略曰議者欲

開西湖久矣自太守鄭公戩以來苟有志於民者莫

不以此為急然皆用工減裂又無以善其後蓋西湖

水淺菱葑壯猛雖盡力開榛而三二年間人工不繼

則隨手葑合與不開同竊見吳人種菱每歲之春菱

除勞漉寸草不遺然後下種若將葑田變為菱蕩求

無菱草埋塞之患今乞用上件錢米雇人開湖俟開

成湖面即給與人戶量出課利作菱蕩租佃獲利既厚歲歲加功若稍不除治微生菱葑即許人剗貨但使人戶常憂剗奪自然盡力永無後患今有錢米一萬貫石度所雇得十萬每功約開葑一丈亦可添得十萬丈水面不為小補

若量地錢米召募飯民與役
心不齊事若每日被米三升
錢五十五文凡雇一強壯人夫然後可使雖云強壯
然難食之歲使數千人得食其力以度凶年亦歸於
也

也 軾尋以敦仁之策參考衆議皆謂允當已一面牒本州依敦仁劈畫支上件錢米雇人仍差捍江船務樓店務兵士共五百人般載葑草於四月二十八日興功去訖今來有合行起請事件謹具畫一如左

一今來所剗置鈐轄司前一關雖每遇潮上閉得
一兩時辰而公私舟舡欲出入關者自須先期
出入必不肯端坐以待閉關兼更有茅山一河
自可通行以此實無阻滯之患而能隔截江潮
徑自茅山河出天宗門至鹽橋一河永無堙塞
開淘搔擾之患為利不小恐來者不知本末
滯為言輕有變改積以歲月舊患復作今來起
請新置鈐轄司前一關遇潮上閉訖方得開龍
山浙江關候潮平水清方得却開鈐轄司前關
一鹽橋運河岸上有治平四年提刑元積中所立

石刻爲人戶屋舍侵占牽路已行除拆外具載
開狹丈尺今方二十餘年而兩岸人戶復侵占
牽路蓋屋數千間却於屋外別作牽路以致河
道日就淺窄準此據理並令拆除本州方行相
度而人戶相率經州乞據逐人家後丈尺各作
木岸以護河堤仍據所侵占地量出貨錢官爲
椿管準備修補木岸乞免拆除屋舍本州已依
狀施行去訖今來起請應占牽路人戶所出貨
錢並送通判廳收管準備修補河岸不得別將
支用如違並科違制

一自來西湖水面不許人租佃惟芟葑之地方許
請賃種植今來既將葑田開成水面須至給與
人戶請佃種菱深慮歲久人戶日漸侵占舊來
水面種植官司無由覺察已指揮本州候開湖
了日於今來新開界上立小石塔三五所相望
爲界亦須至立條約束今來起請應石塔以內
水面不得請射及侵占種植如違許人告每丈
支賞錢伍貫文省以犯人家財充

一湖上種菱人戶自來鬻割葑地如田塍狀以爲
疆界緣此即漸葑合不可不禁今來起請應種

菱人戶只得標插竹木爲四至不得以菱葑爲界如違亦許人剗賃

一本州公使庫自來收西湖菱草蕩課利錢四百五十四貫充公使今來既開草葑盡變爲菱蕩給與人戶租佃即今後課利亦必稍增若撥入公使庫未爲穩便今來起請欲乞應西湖上新舊菱蕩課利並委自本州呈立課額今後永不得增添如人戶不切除治致少有草葑即許人剗賃其剗賃人特與權免三年課利所有新舊菱蕩課利錢盡送錢塘縣尉司收管謂之開湖

司公使庫更不得支用以備逐年雇人開葑撩淺如敢別將支用並科違制

一錢塘縣尉廨宇在西湖上今來起請今後差錢塘縣尉銜位內帶管勾開湖司公事常切點檢纔有菱葑即依法施行或支開湖司錢物雇人開撩替日委後政點檢交割如有交葑不切除治即申所屬點檢申吏部理爲遺

以上六條並刻石置知州及錢塘縣尉廳上常切點檢

右謹件如前勘會西湖葑田共二十五萬餘丈合用

人夫二十餘萬功上件錢米約可雇十萬功只開得
一半軾已具狀奏聞乞別賜度牒五十道通成一百
道充開湖費用外所有逐一子細利害不敢一一奏
煩天聽伏乞僕射相公門下侍郎中書侍郎尚書左
丞尚書右丞特賜詳覽前件所陳利害及起請六事
逐一敷奏立爲本州條貫早賜降下依稟施行兼畫
成地圖一面隨狀納上謹具狀申三省謹狀

奏戶部拘收度牒狀

元祐五年五月二十七日龍圖閣學士左朝奉郎知
杭州蘇軾狀奏右臣近者伏見 二聖遇災而懼憂

勞四方所以拯救飢民者可謂至矣兩浙淮南蒙賜
度牒六百道而杭揚二州各得百道吏民鼓舞歌詠
聖澤曾未數日而淮西提刑申戶部本路常平斛斛
足用不須上件度牒兩浙轉運提刑亦申本路今年
豐熟別無流民是致戶部申都省却乞拘收度牒錢
斛以備別時支用都省更不奏稟 聖旨便行下本
路提刑司依戶部所申施行臣勘會自來 聖恩以
災傷特賜錢物賑濟即無似此中變却自都省行下
追收體例深駭物聽淮浙兩路去歲災傷之甚行路
備知便使今年秋穀大稔猶恐未補瘡痍而況春夏

之交猶挾未了未委逐路提轉如何見得今年秋熟
便申豐稔顯是小臣無意邛民專務獻諂而戶部都
省樂聞其言即時施行追寢二聖已行之澤百姓聞
之皆謂朝廷不惜飢民而惜此數百紙度牒中路
翻悔為患不終臣忝備禁後受恩至深不恐小臣惑
誤執政屯膏反汗虧汙聖德惜毫毛之費致丘山之
損是以冒昧獻言伏望 聖慈察臣孤忠留中省覽
更不降出只作 聖意訪聞戒飭執政令速降指揮
更不得拘收一依前降 聖旨盡用賑濟所貴艱食
之民始終被惠之免二聖已行恩命反覆追收失信

天下臣不勝區區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貼黃臣近有狀奏乞更賜度牒五十道用開西
湖葑田仍以一面指揮本州將前來度牒變轉
賑濟外所餘餘米召募艱食之民與功開淘今
來纔及一月漸以見功吏民踴躍從事農工父
老無不感悅忽蒙都省拘收錢米自指揮到日
更不敢支動吏民失望前功併棄深可痛惜伏
乞出自 聖意指揮三省檢會前奏早賜施行
臣自以受恩深重每有所見不敢不盡今者上
忤執政下忤戶部監司伏望 聖慈憐臣孤忠

不避仇怨特乞留中不出以全臣子

應詔論四事狀

元祐五年六月初九日龍圖閣學士左朝奉郎知杭州蘇軾狀奏臣近者伏覩郎報以諸路旱災內出手詔兩道其略曰豈政治失當事之害物者尚多上下厄塞情之不通者非一刑或不稱其罪用或不當其人又曰意者政令宵弛吏或爲害而莫知賊役失當民病於事而莫察忠言有壅而未達賢材有抑而未用臣伏讀至此感憤涕泣而言曰嗚呼陛下即位改元于今五年三歲此言矣雖禹湯之聖不惜罪已

而臣子之心誠不忍聞思有以之實使堯舜之仁名言皆行通災沴不作免使君父數出智慮短淺又以出守外服不能以目所親見民之疾苦州縣官飢體散離其父子破壞其生業毫上助國用者四事殊死獻言一伏見元祐四年八月十九日市易入戶籍納拘收產業賣到諸般物色錢已及官

少補聖政助成應天
迹相應庶幾天人感
言不勝拳拳孤忠而
盡知朝政得失獨
更日夜奉行殘傷其
爲國歛怨而了無終
謹具條件如左
日勅節文應見欠
自來所收課利及估
不別無失陷除已有

人承買交業外並特給還
 仍不限年四方聞之莫不
 聖恩深厚獨知民隱誠三
 尋契勘杭州共有一百二
 勅條方且次第施行次忽
 州申明如何謂之折納如
 依條估覆供認伏定入官
 已經估覆三估不伏定即
 謂之籍納惟籍納產業方
 無一戶可以應得指揮至
 有已給再追者於是

未足者許貼納收贖
 致舞歌詠以謂
 王推本人情之政也
 十二戶合該上項
 准尚書戶部符據蘇
 何謂之籍納本部已
 以還欠錢謂之折納
 以所估高價籍定者
 許給還用此契勘遂

百姓謹然出許子定以謂
 其等自失業已來父
 母妻子離散轉在溝壑父
 無所歸伏幸 仁聖
 在上昭恤如此命下之初
 如蒙更生今者有司
 公文生意又復壅隔雖有
 恩澤蓋與無同臣即
 看詳元初立法本為興置
 市易已來凡異特氏
 間生財自養之道一切收
 之公上小民既無他
 業不免與官中首尾膠固
 以至供通物產召保
 立限增價出息賒貸轉變
 以苟趨目前之急及
 至限滿不能填償又理一
 重息罰歲月益久逾
 欠愈多科決監錮以逮妻
 孥市易官吏方且計

較功賞巧爲文詞致許人戶願以屋業及田土
折納還官各以差官檢估取伏定文狀了日理
作季限放免息罰召人添價收買方人戶在條
索之時州縣督責嚴急如有產業田土豈復自
能爲主檢估伏認勢須在官雖名情願實只空
文唯是頑狡之人或能抵拒以至三估未肯供
狀及其既納皆是折還欠錢並籍在官有何不
同 聖恩寬大特爲立法以救前日之弊所稱
籍納只是臨時立文出於偶尔而有司執閭閻
意分別若果如申明即是善良畏事之人不蒙

憂恤元初恃頑狡獪與官爲競之民却被害
事理如此豈不倒置不惟元條無此明文實恐
非 朝廷綏養窮困之意及檢會元祐四年三
月二十六日 勅人戶大市易官錢將棧店屋
產折納在官並將所收房課充折別無少欠亦
許給還亦不曾分別折納籍納以此相明顯無
可疑自是蘇州官吏巧薄以刻爲忠曲有申明
而戶部吝於出納以害仁政伏乞特加詳察不
以折納籍納並依元條施行所責失業之人均
被 聖恩

一伏見元祐元年九月八日勅尚書戶部狀據提
點兩浙刑獄公事喬執中奏熙寧四年後來至
元豐三年以前新法積欠鹽錢及有均攤等人
陪填見今貧乏無可送納已累經赦恩比類市
易等錢只今送納產鹽場監官本價錢其餘並
乞除放等事本部勘當欲並依喬執中所奏前
項事理施行仍連狀奉 聖旨依及準提刑司
備坐元奏積欠監錢前後官司催納僅及六年
催到貫萬不少今來所欠正下等貧困之人
無可送納已累經赦恩比類市易等錢只今送
納具狀申

奏令在宥符前項指揮請詳 朝旨施行本州
契勘上件年分計有四百四十五戶自承
朝旨已來迄今首尾五年纔放得二十三戶
竊怪之以謂東南鹽法久爲民患原其造端蓋
自兩浙流行散漫遂及江南福建流弊之未入
不堪命故詔令之下如救水火今者五年之久
民之疾苦依然尚在 朝廷德澤十不行一何
也推考其故蓋提舉鹽事司執文害意謂非貧
乏不在此數而州縣吏人因緣爲姦以市賄賂
故久而不决竊詳元奏之意本謂積欠歲久前

後官司催納到貫萬不少今來所欠並是貧困
之人既以累經赦恩比類市易只乞與納官本
價錢本部勘當以此並乞依奏仍連狀奉

聖旨施行即是執中所奏欠戶自是貧困之人
皆當釋放矣省部行下務從文省止是節略元
奏為其已涉六年見今貧乏無可送納非為更
行勘會須得委是貧乏方可施行至元祐二年
本州再以此勘當四年已後至八年登極大赦以
前積欠鹽戶奏之亦沒有部有詳方始立文如
委是貧乏即依元祐元年九月十八日

朝旨施行以顯執中當時所奏並謂見今貧乏
無可送納合行一例除放及節次本州與轉運
司各道申明省符與元奏詞語不同省部亦已
開折公 係連狀並依前項所奏施行事理甚
明而主司堅執至今疑惑至使州縣吏人戶行
遣一一較量計構官司買鬻隣里尚復多方指
道以肆規求待其充欲然後保明遂致其間一
百四十人三戶已放而復行勘會一百六十五戶
申省見勘會而未圖二十五戶已圖而申稟監
司及有一戶二戶旋申省部如此反復多方留

難即五年之久未足爲堅也伏惟
仁聖在上
憂民疾苦寤寐不忘惠澤之下宜如置郵傳命
今乃中道廢格以開姦吏乞取之路反使
朝廷之恩獨與奪於州縣庸人之手省部既不
鈞察官吏亦不爲慮其非所以仰稱
仁聖
焦勞愛民之意也伏乞昭示德音申飭有司更
不勘會是與不是貧乏無俾姦吏執文害意以
壅防
朝廷大惠不然或斷以第三等以下並
依上件
朝旨施行則法令簡易一言自足矣
蓋等第素定貧富較然朝行夕至姦吏無措意

也所有元豐四年以後及至八年大赦以前所
欠鹽戶亦乞依此施行貼黃與勘熙寧四年以
後止元豐八年登極大赦以前人戶積欠共計
五萬三百餘貫若謂非貧乏有可逃納即自元
祐元年至今並不曾納到分文顯見有司空留
帳籍虛數以害
朝廷實惠

一伏見熙寧中天下以新法從事凡利源所在皆
歸之常平使者而轉運司歲入之計惟田賦與
酒稅而已方是時民財窘亟酒稅例皆減耗諸
路既已經費不足並下督責益急故酒務官吏

至有與庸保雜作州縣受官視事去處亦或爲
小民擅誣羣飲之肆又不能售往徃苟逃罪戾
巧爲文致誘導無知之民以陷欠負破蕩之禍
如許人供過自己或借他人產業當酒是也臣
近契勘杭州自承上件指揮以來以產當酒者
計一千四百三十三戶計錢一十四萬二千九
百餘貫前後官司催督監緝繼以鞭笞拘當在
產遺之雜業又自收其租利中間以至係繫狂
傲公與私皆後人與產俱亡十餘年間除已催
到一十二萬九千四百餘貫計二千九十九戶外

尚有餘欠一萬三千四百餘貫計四百四戶歲
月既久終不能填償豈非並是因窮無有之人
乎尋檢會元豐四年五月二十一日勅酒務留
當產業依監錢州拘收以其監與酒事同體一
故也今者監錢欠戶已准元祐元年九月十六
日及二年九月十八日朝旨許納場

監地頭官本價錢餘並除放獨酒欠至今未蒙
如此施行豈容事同體一拘收則同而除放則
異此無他蓋有司不能推廣朝廷德意故也
臣愚欲乞將元豐八年登極大赦以前酒欠人

戶並依所欠監錢已得 朝旨并令來前項申
明更不勘會責乏或斷自第三等以下事理施
行不推海隅細民並蒙休澤寔亦無偏無黨皇
極之道也

一伏見元豐四年杭州合發和買絹年十三萬一
千疋准 朝旨撥轉運司錢於餘杭等縣委官
置場一十一處收買尋以數內棟下不堪上供
五萬七千八百九十疋計錢五萬五千餘貫却
勒逐場變轉是時錢重物輕一日併出既聲言
行濫不受於官又湏元價以與償足指之市中

莫有顧者於是官吏惶駭莫知所為不免一切
賒貸及假借官勢抑配在民徃徃其間浮浪小
人與無賴子弟詭冒姓名朋欺上下元買官吏
苟得虛數還之有司以緩目前之禍其後督責
嚴急必於取償奏立近期專委強吏十餘年間
如捕寇盜除催到四萬六千餘貫外餘欠八千
二百餘貫共二百八十二戶並是貧民下戶無
所從出與詭冒逃移不知頭主及干繫均納之
人連延至今終不能足惟有簿書以資奸吏追
擾遺害未已今者伏准元祐五年四月初九日

勅諸處見欠蠶鹽和預買青苗錢物元是冒名
無可催理或全家逃移隣里抱認或元無頭主
均及干繫人以此積年未能了絕雖係元請官
本況內有已該元豐八年登極大赦者依
聖旨並特除放歡聲播傳和氣充塞臣於此時
仰知 聖德廣大正使老湯水旱亦不足慮也
然政有體事有數體雖備而數不能悉言雖不
及而意在是者蓋非俗吏所能知也臣輒不避
僭妄竊詳和買之法以錢與民而收絹猶是補
助耕歛之意公私兩有之利也元豐官更以絹

與民而收錢又皆行濫奔捐之餘取償倍稱不
實之直賒貸抑配以苟免一時失陷之責即是
利專自爲害專在民也事理人情輕重可見
聖恩矜恤宜在所先臣愚以謂元豐四年退賣
物帛既同是和買之名又有非法病民之實自
合依今年四月九日 朝旨施行外伏望 朝
廷深念前項弊害止是出於一時官吏私意非
如蠶鹽和預買青苗天下公共之法更賜加察
告示務寬不以有無頭主是與不是冒名及隣
里抱認與均及干繫人並特與除放是亦稱物

平施天之道也

右所有四事伏望 聖慈特察臣孤忠志在愛君別無情弊更賜清問左右大臣如無異論便乞出勅施行若後稍有一事一件不如所言臣甘伏罔上誤朝之罪若復行下有司反復勘當必是巧為駁難無由施行臣緣此得罪萬死無悔但恨 仁聖之心本不如此矧降甘雨為物所隔終不到地可為痛惜而况前件四事錢物數目雖多皆是空文必難催索徒使胥吏小人緣而為姦威福平民故臣敢謂放之則損虛名而收實惠不放則存虛數而受實禍利害較然

伏望 聖明特出宸斷天下幸甚臣愚忝少慮言語 天威伏 俟斧鑕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貼黃臣伏見四方百姓皆知 二聖恤民之心無異父母但臣子不能推行致澤不下流日近以蘇州官吏妄有申明折納籍納一事戶部從而立法致已給還產業却行追收人戶詣臣哀訴皆云黃紙放了白紙却有泣下者臣竊深悲之自 二聖嗣位已來恩貸指揮多被有司巧為艱闕故四方皆有黃紙放而白紙收之語

雖民知其實止怨有司然陛下亦未嘗峻發德音戒勅大臣今盡理推行則亦非獨有司之過也况臣所論四事錢物雖多皆是虛數必難催理除是復用小人如吳居厚盧秉之類假以事權濟其威虐則五七年間或能索及三五分若官吏只循常法何緣索得三五年後人戶竭產伍保散亡勢窮理盡不得不放當此之時亦不謂之聖恩矣伏見坤成節在近天下臣子皆以放生為忠慶僧為福臣愚無知不識大體輒敢以此四事為獻伏望留神省覽指揮執政

便與施行導迎天休以益聖筭其賢於放生度僧亦遠矣若陛下不必留神執政只作常程文字行下一落胥吏庸人之手則茫然如墮海中民復何望矣臣言狂意切必遭衆怒伏乞聖慈只行出前件奏狀留此貼黃一紙更不降出以全孤危庶使愚臣今後每有所聞得盡論列以報二聖知遇之恩萬分之一也臣不勝大願

奏浙西災傷第一狀

元祐五年七月十五日龍圖閣學士左朝奉郎知杭

州蘇軾狀奏右臣聞事預則立不預則廢此古今不
刊之語也至於救災恤患尤當在早若災傷之民救
之於未飢則用物約而所及廣不過寬減上供糶膏
常平官無大失而人人受賜令歲之事是也若救之
於已飢則用物博而所及微至於耗散省倉虧損課
利官爲一困而已飢之民終於死亡熙寧之事是也
熙寧之災傷本緣天旱米貴而沈起張覲之流不先
事奏聞但務立賞聞糶富民皆爭截谷小民無所得
食流殍既作然後朝廷知之始勅運江西及截本
路上供米一百二十三萬石濟之巡門俵米攔街散

糶終不能救飢饉既成繼之以疾疫本路死者五十
餘萬人城郭蕭條田野丘墟兩稅課利皆失其舊勘
會熙寧八年本路放稅米一百三十萬石酒課虧減
六十七萬餘貫略計所失共計三百二十餘萬貫石
其餘耗散不可悉數至今轉運司貧乏不能舉手此
無它不先事處置之過也上年浙西數郡先水後旱
災傷不減熙寧然二聖仁智聰明於去年十一月
中首發德音截撥本路上供斛斛二十萬石賑濟又
於十二月中寬減轉運司元祐四年上供額斛三分
之一爲米五十餘萬斛盡用其錢買銀絹上供了無

一毫虧損縣官而命下之日所在歡呼官既住糶米價自落又自正月開倉糶常平米仍免數路稅務所收五穀力勝錢且賜度牒三百道以助賑濟本路帖然遂無一人餓殍者此無它先事處置之力也由此觀之事預則立不預則廢其禍福相絕如此恭惟二聖天地父母之心見民疾苦匍匐救之本不計較費用多少而臣愚魯無識但知權利害之輕重計得喪之大小以謂譬如民庶之家置庄田招佃客本望租課非行仁義然猶至水旱之歲必須免欠負借貸種糧者其心誠恐客散而田荒後日之失必倍於

也而况有天下子萬姓而不計其後乎臣自去歲已來區區獻言屢瀆天聽者實恐陛下客散而田荒也去歲杭州米價每斛至八九十自今歲正月以來日漸減落至五六月間浙西數郡大雨不止太湖泛溢所在害稼六月初間米價復長至七月初斛及百錢足陌見今新米已出而常平官米不敢住糶災傷之勢恐甚於去年何者去年之災如人初病今歲之災如病再發病狀雖同氣力衰耗恐難支持又緣春夏之交雨水調勻浙人喜於豐歲家家典賣奉債出息以事田作車水築圩高下殆遍計本已重捐

日待熟而淫雨風濤一舉害之民之窮苦實倍去歲
近者將官劉季孫往蘇州按教臣密令季孫沿路體
訪季孫還為臣言此數州不獨淫雨為害又多大小風
駕起潮浪堤堰圩埤率皆破損湖州水入城中民家
皆尺餘此去歲所無有也而轉運判官張璠自常潤
還所言略同云親見吳江平望八尺間有舉家田苗
沒在深水底父子聚哭以舡撻撻云半米猶堪炒
喫青穞且以喂牛正使自今雨止已非豐歲而况止
不止又未可知則來歲之憂非復今年之比矣何以
言之去年杭州常平米二十三萬石今年已糶

十五萬石雖餘八萬石而糶賣未已又緣去年災傷
放稅及和糴不行省倉闕數所有上件常平米八萬
石只了充撥充軍糧更無見在惟有糶常平米錢近
八萬貫而錢非救飢之物若來年米益貴錢益輕雖
積錢如山終無所用熙寧中兩浙市易出錢百萬緡
民無貧富皆得取用而米不可得故曳羅紈帶金玉
橫尸道上者不可勝計今來浙東西大抵皆糶過常
平米見在絕數少熙寧之憂凜凜在人眼中矣臣材
力短淺加之衰病而一路生齒憂責在臣受恩既深
不敢別乞開郡日夜思慮求來年救飢之術別無長

策惟有秋冬之間不惜高價多糴常平米以備來年
出糴今來浙西數州米既不熟而轉運司又管上供
年額斛斗一百五十餘萬石若兩司爭糴米必大貴
飢饉愈速和糴不行來年青黃不交之際常平有錢
無米官吏拱手坐視人死而山海之間接連甌閩盜
賊結集或生意外之患則誅殛臣等何補於敗以此
頃至具實聞奏伏望 聖慈備錄臣奏行下戶部及
本路轉運提刑兩路鈐轄司疾早相度來年合與不
合准備常平斛斛出糴救飢如合准備即具逐州合
用數目臣已約度杭州合用二十萬石仍委逐司擊

盡合如何措置今米價不至大改翔湧收糴得足如
逐司以謂不須准備出糴救濟即令各具保明來年
委得不至飢殍流亡結罪聞奏緣今來已是入秋去
和糴月日無幾比及相度往復取旨深慮不及於事
伏乞詳察速賜指揮臣屢犯 天威無任戰慄待罪
之至謹錄奏 聞伏候 勅旨

貼黃臣聞之道路聞中災傷尤甚盜賊頗衆
云邵武軍有強賊人數不少恐是廖恩餘黨
運司見令衢州官吏就近體訪雖未知虛實
恐萬一有之不可不預慮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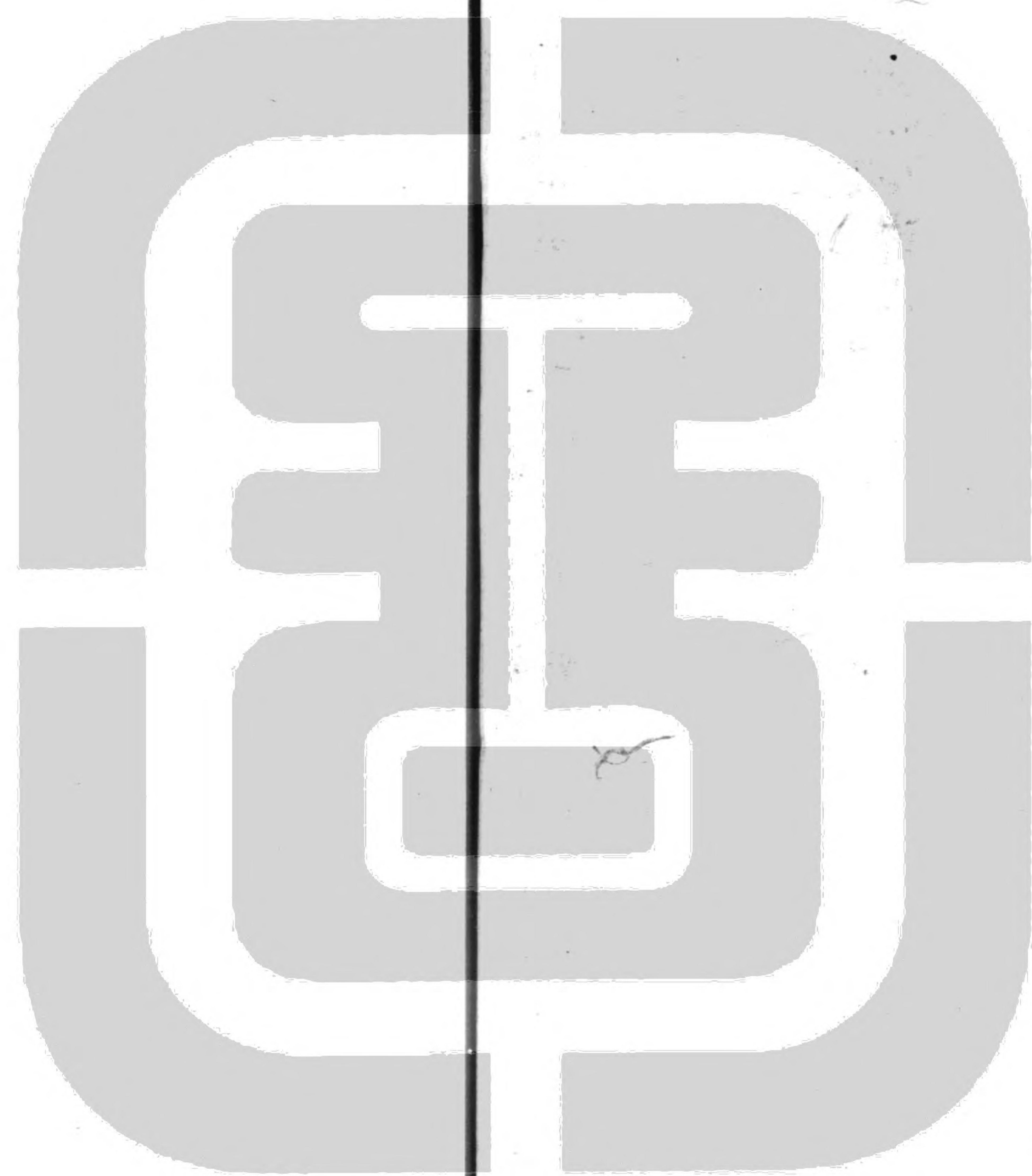
又貼黃臣謹按唐史憲宗謂宰臣曰卿等
吳越去年水旱昨有御史自江淮按察回言
至為災此事信否李絳對曰臣見淮南浙江東
西道狀皆云水旱且方隅授任皆
朝廷信古
之臣為林事實豈敢上陳此因林虛說也御中
官早選擇非其人奏報之間或容希媚况推
之道君人大本苟一方不稔當即日救濟其亂
責况可疑之耶帝曰向者不思而有此問朕言
過矣絳等稽首再拜帝曰今後諸道彼水旱
荒之處速宜蠲貸之又按本朝會要
太宗

語宰臣曰國家儲蓄最是急務蓋以備凶年救
人命昨者江南數州微有災旱朕聞之急遣使
往彼分路賑貸果聞不至流亡燕無飢殍亦無
盜賊之患苟無積粟何以拯救飢民臣近者每
觀邸報諸路監司多是於三四月間先奏雨水
勻調苗稼豐茂及至災傷須待穀殍流亡然後
奏知此有司之常態古今之通患也豐歉未須
先知人人爭奏災傷正合預備相顧不亡若非
朝廷廣加採察則遠方之民何所告訴
奏浙西災傷第二狀

元祐五年七月二十五日龍圖閣學士左朝奉直學士知
杭州蘇軾狀奏右臣近奏為浙西數郡淫雨成災
害恐災傷之勢甚於去年而常平斛斗例皆出
在數少恐來年民間闕食無可賑濟乞備錄臣
下戶部及本路提轉鈐轄司相度合如何等書畫
收錄準備出糶未蒙施行今月二十一日二十二日
二十三
日皆連晝夜大風雨二十四日雨稍止至夜復大雨
竊料蘇湖等州風濤所損必加於前若不早作
廣行收糶常平斛斗準備則來歲必有流殍之
惟口聖慈早賜慈教檢會前奏速賜施行臣別無

術惟知屢奏喧瀆 聖聽罪當萬死謹錄奏 間伏
候 勅旨

東坡奏議卷第七



夏
秋
春
冬

廿

程